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 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次债券注册额度	人民币14.8亿
本期债券发行额度	人民币8亿
本期债券发行期限	7年期（5+2）
担保情况	无
信用评级机构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结果	AA+
债项评级结果	AA+

发行人：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劳动南路289号）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2021 年 8 月

重要声明及提示

一、投资提示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13 号文件注册公开发行，注册不表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债券风险做出实质性判断，债券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资金监管协议等文件/协议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二、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发行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并已签字确认。

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公司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说明书限定的范围，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并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管和隔离机制。

发行人经营存续期间资信情况良好，发行人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对本期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形成了有力的保障。

发行人承诺不进行高利融资行为。

三、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四、主承销商勤勉尽责声明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保证其已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惯例，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

五、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声明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其同意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该所及经办律师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信用承诺声明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审计机构、律师、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了信用承诺书，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七、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列明的信息或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

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交易场所有关规定，通过相关媒介和方式进行公告，并将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披露要求在存续期内进行持续信息披露。

八、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 黄岩国运债 01”）。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三）债券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5+2）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债券利率：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 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本期债券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后续计息年度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五）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万元为一

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万元。

（六）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售。

（七）发行范围及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八）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九）信用级别：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十）特殊条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最终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

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幅度的公告之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

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目 录

重要声明及提示.....	2
释 义.....	8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13
第二节 发行条款.....	24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63
第五节 发行人财务情况.....	128
第六节 企业信用状况.....	223
第七节 法律意见.....	232
第八节 担保情况.....	235
第九节 税项.....	236
第十节 信息披露安排.....	238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247
第十二节 债权代理人.....	260
第十三节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265
第十四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66
第十五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70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280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下列词汇或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指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股东：指发行人股东（出资人）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城投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旅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开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咨询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浙江永宁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新农村开发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新农村开发有限公司。

永宁融资租赁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浙江永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永宁工程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台州市永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岩置成物产公司：指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置成物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建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城建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社发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自来水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滨江世纪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浙江黄岩滨江世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成置业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

东江建设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东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铁路开发公司：指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铁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高铁投资公司：指发行人三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民安公司：指发行人三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民安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开发公司：指发行人三级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城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农发基金：指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指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

制作的《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指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建档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承销协议》：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署的《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自承销份额所对应的款项。

《债权代理协议》：指《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权代理人：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特为债券持有人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依照《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代行债券持有人的权利，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指持有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指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署的《2021 年台州市黄岩国

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指本期债券发行人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的《2021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账户与资金监管人：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及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监管银行根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约定分别对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设立专项账户进行监管。

本项目/募投项目：指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

最近三年：指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

元：指人民币元。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黄岩支行：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绍兴银行专营支行：指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指《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及对策

（一）利率风险及对策

1、风险：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采用固定利率结构且期限较长，在存续期内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将使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对策：本期债券的方案设计和利率水平已充分考虑了对利率风险的规避和补偿，投资者可以根据自己对利率风险的判断，有选择地做出投资。本期债券拟在发行结束后申请在国家规定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流通，如交易流通申请获得批准，本期债券流动性的增强将在一定程度上给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

（二）偿付风险及对策

1、风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如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兑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2、对策：（1）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与运营效率，严格控制成本费用，确保公司的规范管理与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2）发行人将通过加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严格控制成本，保证工期，争取项目早日完工投入运营并创造效益，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提供资金保证；（3）发行人与工商银行、邮储银

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国开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多家银行始终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融资能力较强，抗风险能力较强。

（三）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1、风险：由于具体交易流通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流通，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从而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和变现时无法及时完成交易。

2、对策：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将本期债券在经国家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以提高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债券流通和交易的条件也会随之改善，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项目投资风险及对策

1、风险：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重大问题，则有可能使项目实际投资超出预算，导致工期延长，影响项目按期竣工和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对策：发行人在项目实施前的考察设计工作中充分考虑了建设项目期间可能出现的特殊及突发情况，在项目可行性研究和施工方案设计时，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另外，发行人将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收、付管理制度，并对资金的使用及归集情况进行实时监控，以确保项目建设实际投资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并及时竣工和销售产生收益。

二、与政策相关的风险及对策

（一）产业政策风险及对策

1、风险：由于发行人主要从事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影响黄岩区政府单位或企业对上述业务的投入，从而对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对策：发行人将密切跟踪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变化，积极收集对于所在行业领域的相关政策信息，准确把握政策动态，加强对国家宏观政策的分析预测，及时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产业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降低宏观调控政策、行业政策和经营环境变化对发行人自身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二）经济周期风险及对策

1、风险：发行人从事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经济周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经济发展速度的放缓或波动都会影响发行人的整体现金流量，从而影响项目的进度及营业收入的确认，最终影响本期债券的偿付。

2、对策：发行人始终关注经济周期变动趋势，提前合理安排各项投资，积极采取一系列可行措施抵消经济周期波动对发行人现金流量的影响。随着国家、台州市和黄岩区各项政策的制定、出台和实施，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保障措施也将随之提高，因而发行人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也将逐步增强。

（三）当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风险

1、风险：2020 年台州市黄岩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39.80 亿元，较上年有所下降，若未来当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下降，可能会对发行人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原因：2020 年台州市黄岩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下降的主要是受到疫情及减税降负的政策影响。具体来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80 亿元，下降 7.6%，其中税收收入 35.57 亿元，下降 5.7%，其中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分别为 5.06 亿元和 1.76 亿元，增长 16.6%和 5.0%；增值税收入 17.30 亿元，下降 2.1%。根据减税降负的政策要求：“原适用 16%税率的项目改按 13%税率征税，原适用 10%税率的项目改按 9%税率征税；扩大进项税抵扣范围；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进项税额加计抵减；对符合条件的增量留抵税额予以退还；提高小规模纳税人起征点。全面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扩大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政策适用范围。转让旧房作为公共租赁住房房源且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的免征土地增值税优惠政策。”黄岩区的经济结构以模具为代表的制造业为主，公共预算收入中的税费部分占比很高，减税政策对当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影响较大，导致在政策影响下税收收入的下滑。

3、对策：黄岩区系浙江省台州市重要的行政区域，当地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区人大的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未来随着当地经济不断发展，实体经济不断壮大，当地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将得到稳步提升。

三、与经营有关的风险及对策

（一）经营风险及对策

1、风险：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投资风险控制能力是发行人盈利情况的重要影响因素，经营决策或者内部控制决策失误可能对发行人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2、对策：发行人将通过完善经营体制和机制，加强内部管理，全面提高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今后，发行

人将针对经营环境的变化，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和健全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引进先进的管理经验、优秀的管理人才，提高企业的市场化程度，加快企业的市场化进程。

（二）持续融资风险及对策

1、风险：发行人从事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具有资金需求量大特点。发行人正实现资产规模较快的扩张，在建/计划建设项目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将产生持续的融资需求。一旦银行贷款条件发生不利于发行人的变化，将影响发行人的融资规模及成本。

2、对策：发行人目前保持着良好的资信记录，并与多家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这将保证公司具有持续的债务融资能力。发行人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建立和完善财务规划和资金监控机制等手段，不断优化负债结构，加强公司债务水平和结构管理，降低负债综合成本。

（三）对外担保的风险及对策

1、风险：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 709,286.60 万元。发行人担保余额相对较大。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被担保对象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偿债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如果被担保对象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无法偿还被担保债权，发行人需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存在一定的对外担保风险。

2、对策：发行人被担保人均均为当地国有企业，资信状况较好，风险相对可控。发行人及其所属单位所有担保行为均严格按照《公司法》、《担保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和内部规定的要求履行审批手续。发行人对申请担保的企业（或单位）的信誉情况、资产质量、资

金用途、担保额度等均有严格的要求，并建立了完善的审核批准、后续监督制度。

针对目前存在的对外担保风险，若未来发生代偿事项，发行人将通过向被担保对象追偿、参加对被担保对象财产分配等多种方式努力化解，减少损失，维护自身利益。

（四）违规使用债券资金的相关风险及对策

1、风险：企业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不得擅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得违反规定截留、挤占、挪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2.4 亿元将用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2.4 亿元用于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的建设，3.2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如果发行人违规挪用本期债券资金，将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买卖、股票买卖和期货交易等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无关的风险性投资，则可能导致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无法顺利完工，削弱未来偿债能力。

2、对策：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并制定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规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偿还。同时，发行人还与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及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银行在募集资金监管上的权利与义务，从内部自控和外部监督两个层面出发，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化解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风险。

四、与财务有关的风险及对策

（一）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及对策

1、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78,259.19 万元、

155,893.80 万元、196,731.50 万元、69,905.03 万元，整体呈波动趋势。如果未来发行人营业收入波动下滑，将可能对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对策：在代建模式下，发行人安置房建设和销售业务收入和成本存在较强的关联度，成本的波动直接导致收入的波动。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波动主要系发行人从事的安置房建设和销售业务受当地政府调控政策影响较大，建设投资支出存在波动所致。考虑到当地安置房建设政策日趋成熟，当地政府将有条不紊地推进安置房拆迁改造进程，这有利于发行人安置房建设和销售业务保持合理平稳。此外，发行人将在当地政府支持下，获取更多的经营性业务，降低安置房建设和销售业务占比，减少营业收入的波动，实现经营业务的稳步发展。

（二）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及对策

1、风险：发行人收入主要来源于保障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人力劳务业务收入、安保物业服务业务收入和供水业务收入，各业务板块毛利率均较低，公司自身盈利能力较弱，利润总额主要依赖政府补贴收入。

2、对策：未来在当地政府的支持下，发行人将拓展更多的经营性业务，逐步扩大利润来源，增厚业务利润，提高盈利能力。

（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1、风险：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非经营性往来款余额为 **553,240.83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净额的比例为 **59.79%**。发行人存在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较大，占比较高的风险。如果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未来发生减值，将降低相关年份盈利水平，削弱其偿债能力。

2、对策：发行人将制定其他应收款的催收计划，加强对相关借款单位相关款项的清收力度，督促相关欠款单位按规定尽快归还，确保及时回款，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自身流动性。

（四）本期债券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影响的相关风险及对策

1、风险：本期债券拟发行额度为 8 亿元，对公司现有债务等财务指标存在一定影响。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6.88%，以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为基础，不考虑其他因素，预期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公司债务负担将有所上升。

2、对策：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统一、互补的内部资金规划，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控制财务风险，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最大限度减少本期债券对公司财务结构的影响。

（五）政府补助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风险及对策

1、风险：近三年，发行人获得的补贴收入金额较大，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较高。发行人获得的补贴收入主要为安置拆迁补贴、基础设施建设补贴、水费补贴、退税及其他补贴。若未来发行人获得的补贴收入大幅减少，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2、对策：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主要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预计当地政府未来将会继续给予发行人相关支持，以增强公司业务发展的可持续性。从业务总量来看，目前公司处于建设阶段的工程项目较多，业务量相对充足，自身经营能力不断增强，逐步降低对政府补助的依赖。此外，当地政府正深化落实国企改革工作，未来将向发行人注入更多的经营性资产，带来更多的经营性业务，这将拓宽发行人经营性业务的盈利空间，增强盈利能力，朝市场化方向加快转型，降低对补贴收入的依赖。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波动较大的风险

1、风险：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

为-87,577.96 万元、-435,159.18 万元、-636,951.58 万元和-161,137.02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波动较大的风险。

2、原因：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安置房建设及基础设施建设，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受工程项目的施工和结算影响较大，2020 年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同期上升 304,024.30 万元，2019 年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净现金流出较 2018 年增加 166,685.63 万元；此外，发行人与区域内主要国有企业有比较频繁的资金往来，2019 年发行人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较 2018 年增加 177,837.77 万元。总体来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受工程项目回款、往来款收支、政府补助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3、对策：发行人属于黄岩区最重要的国有企业，当地政府单位将全力保障发行人稳定运营。未来，随着在建项目陆续验收以及发行人与委托方的积极沟通，工程项目将逐步回款确认收入，同时，随着发行人市场化运营不断深化开展，市场化项目的回款情况也将得到明显改善，未来发行人将进一步积极改善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减少对债务的偿还产生的负面影响。

（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

1、风险：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0,327.28 万元、586,786.66 万元、684,541.31 万元和 408,753.16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较大。若未来发行人融资能力减弱，可能会影响未来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的获取，造成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对债务的偿还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2、原因：发行人是黄岩区最主要的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为满足保障安置房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发行人增加了相关融资，致使发行人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增加。

3、对策：发行人将积极提高经营管理质量，完善市场化运营，努力通过自身产生的现金流支持项目投入。与融资规模增加对应，发行人净资产资产规模报告期内亦呈现上升态势，自身的偿债能力相应提高，能够应对相应的偿债压力。发行人融资增加主要用于当地重点项目建设，未来项目回款后，将逐步释放偿债压力。同时，发行人属于黄岩区最重要的国有企业，将持续保持较强的直接融资能力和间接融资能力。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券共计 9 只，余额为 67.77 亿元，品种包括企业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公司债等；截至目前，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一直与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密切的联系，债务融资能力较强，能够降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

五、与管理有关的风险及对策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相关风险及对策

1、风险：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在债券存续期内，国内外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如果向不利于发行人的方向发展，或发行人自身由于投资决策失误，资产管理、项目管理、协议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日常运转出现困难，则将影响到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切实落实。

2、对策：发行人将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资产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另外，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专户管理、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发行人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确保偿债保障措施的切实履行，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二）对子公司管理的风险及对策

1、风险：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数目较多，子公司经营业务涵盖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供水、物业服务，涉及行业相对分散。这对发行人的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发行人未能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有效的管控将会导致管理风险。

2、对策：加强国企改革重组工作是黄岩区委、区政府制定的战略部署。近年来，黄岩区委、区政府积极探索国有资本管理的可行方法，以集团化、市场化、专业化为目标，支持发行人做大做强，并于报告期内分别将多家公司股权注入到发行人名下，这是当地政府落实“管资本”战略的重点工作，得到了全区所有国有企业的支持和配合。今后，发行人将根据政府制定的方案，不断提高和优化管理水平，统筹兼顾，与子公司建立顺畅的沟通机制，做好子公司管理工作。此外，作为市场化运营主体，发行人将通过股权管理进一步理顺与子公司的关系，根据现有及后续子公司的情况，建立更加全面和规范的子公司管理制度，并通过财务报表合并、资金监测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第二节 发行条款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发行企业债券的议案。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出具《关于同意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企业债券的批复》（黄财函【2020】11 号），批准发行人公开发行人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13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注册规模为 14.8 亿元，所筹资金 4.7 亿元用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分区改造工程建设，4.2 亿元用于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5.9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人：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 黄岩国运债 01”）。

注册文件：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13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

债券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5+2）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

有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幅度的公告之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最终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债券利率：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 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本期债券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后续计息年度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债券面值和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万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万元。

债券形式及认购托管：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业。

发行范围及对象：

（一）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发行期限：3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止。

簿记建档日：2021 年 8 月 20 日。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 2021 年 8 月 23 日。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25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24 日止。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止。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年度付息款项自

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28 年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本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增信安排：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账户及资金监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债权代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税务提示：依据我国现行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流动性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簿记建档日：2021 年 8 月 20 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8 月 17 日。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 2021 年 8 月 23 日。

发行期限：3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止。

2、本期债券流动性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交易流通申请，经批准后安排本期债券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流通。

（四）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托管机构托管记载。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投资者参与本期债券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将在簿记管理人在簿记建档日前公告的申购文件中规定。

二、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认购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认购办法如下：

机构投资者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开立的合格基金证券账户卡或 A 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

三、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认购的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商发行网点索取。认购办法如下：

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五）债券发行网点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账户或者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二、认购人承诺

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以及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投资者同意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接受该等文件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即被视为接受上述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四、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转让流通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这种债务转让：

（一）本期债券发行与转让流通交易的核准部门对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级别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四）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

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作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接受该决议。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和股东批复通过，并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13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 14.8 亿元。

(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8 亿元，其中 2.4 亿元用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2.4 亿元用于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3.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净土岙项目总投资 107,846.00 万元，其中包括拆迁投入 17,209.00 万元以及立地房土地费用和配套设施建设费用 10,750.00 万元。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项目的拆迁投入以及立地房土地费用和配套设施建设投入，剔除对应的金额后，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79,887.00 万元。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项目实施主体	企业持股比例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募集资金占本期债券发行金额比例
1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37	107,846.00	24,000.00	22.25	30.00
2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	92.11	65,202.00	24,000.00	36.81	30.00
3	补充营运资金	-	-	-	32,000.00	-	40.00
	合计	-	-	-	80,000.00	-	1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 项目建设内容

1、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本项目建设主体为发行人子公司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为 107,84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2,707.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2,753.44 万元（安置小区建设用地费和拆迁区块征地拆迁费包含在工程建设其他费中）、预备费 1,885.54 万元、建设期利息 10,500.00 万元。实施内容包括对净土岙村进行征地、拆迁及安置，安置方式分为公寓式安置和宅基地安置。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公寓式安置小区的建设，以及宅基地安置小区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

净土岙项目总投资 107,846.00 万元，其中包括拆迁投入 17,209.00 万元以及立地房土地费用和配套设施建设费用 10,750.00 万元。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项目的拆迁投入以及立地房土地费用和配套设施建设投入，剔除对应的金额后，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79,887.00 万元。

本项目征收土地面积为 149,298 平方米（约合 223.95 亩），拆迁农户 610 户、2,450 人（其中独生子女 114 人），拆除房屋建筑面积约为 120,000 平方米。根据被拆迁人自主选择安置方式的不同，本项目预计将有 1,627 人选择公寓式安置，1,150 人选择宅基地安置。

公寓式安置小区总用地面积为 63,060 平方米（约合 94.59 亩），其中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50,826 平方米，代征道路用地面积 4,594 平方米，代征绿化用地面积 7,64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68,584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26,154 平方米，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122,040 平方米、幼儿园建筑面积 2,241 平方米、养老服务用房建筑面积 382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891 平方米、公厕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开闭所建筑面积 80 平方米、配电房和电信用房等建筑面积 4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42,430 平方米。拟建公寓式安置小区共有安置房 1,076 套，机动车停车位 1,171 个（含 60 个停车位），小区容积率为 2.5，绿地率为 30%。

宅基地安置小区总用地面积为 92,000 平方米（约合 138 亩），规划立地

房间数 550 间，机动车停车位 570 个，小区容积率为 1.04，绿地率为 30%。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地（R2）。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建设面积（m ² ）	建设数量	对应用地面积（m ² ）	说明
住宅楼	122,040	11 栋	7,424.20	1076 套
幼儿园	2,241	1 栋	1,503.01	
养老用房	382	1 套	-	不单独占地，在住宅楼裙房内
物业管理用房	891	1 栋	565.95	
公厕	120	1 栋	-	不单独占地，在住宅楼裙房内
开闭所	80	1 间	-	不单独占地，在住宅楼裙房内
配电房	400	1 栋	110.88	
地下建筑面积（含地下机动车位）	42,430	1111 个	-	含人防面积 10106 m ² ，其余为地下机动车位

公寓式安置小区住宅建筑明细

安置房户型	A	B	C	D	E	F	合计
户型面积（m ² ）	60	80	100	120	140	180	-
户型套数	72	154	190	388	228	44	1076
总面积（m ² ）	4,320	12,320	19,000	46,560	31,920	7,920	122,040

根据台州市规划局出具的《关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选址的通知》（台规选〔2018〕30038 号），项目用地面积 63,060 m²，其中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50,826 m²，代征道路用地面积 4,594 m²，代征绿化用地面积 7,640 m²。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R2）。项目内容为住宅及配套设施用房。

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 3310032019A10030），经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划拨北城街道净土岙村宗地给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保障房），宗地面积 20,310 m²，该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 3310032020A10003），经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划

拨北城街道净土岙村宗地给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保障房），宗地面积 30,516 m²，该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总用地包含代征道路用地和代征绿化用地。其中代征道路用地面积 4,594 m²，是指项目四周中包含了公共道路，需要由建设方代为建设的部分；代征绿化用地面积 7,640 m²，是指根据城市规划，项目拟建地块周边存在的由建设方代为建设规划的公共绿地。项目总用地和代征用地情况与台州市规划局出具的选址通知内容一致，符合《台州市区代征城市绿化用地管理规定（试行）》等相关要求。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拆迁户数 610 户，拆迁安置对象仅为净土岙村被拆迁人，共涉及农户 610 户，2450 人。项目拆迁房屋补偿费用金额平均为 199.98 万元/每户。

该项目公寓式安置拆迁房屋总面积为 70,306.00 平方米，拟建设住宅建筑面积 122,040.00 平方米，该项目拆建比为 1.74。净土岙项目涉及拆迁的村民住宅占地面积较大，为了满足安置需求，拆建比相对较高。

2、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本项目建设主体为发行人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约 65,202.00 万元，工程费用 50,542.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205.00 万元（含建设用地费 3,003.00 万元），预备费 1,155.00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6,300.00 万元。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安置住宅楼、沿街商业、公建配套用房（含物业管理经营用房、物业管理办公用房、社区卫生服务站、养老服务用房、开关站和配电房、小区大堂、消控室、监控室、快递柜及门卫室等）、架空层、地下室配套井道和地下室等构建筑物工程，以及地块内的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总图工程。

项目总用地面积 44,774 平方米（约合 67.16 亩），其中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 40,034 平方米，代征绿化用地面积为 4,740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142,648.1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2,087.43 平方米（含安置住宅楼 94,050.79 平方米，沿街商业 2,827.99 平方米，公建配套用房 2,222.13 平方米，架空层面积 2,986.52 平方米，地下室配套井道面积 772.3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9,788.33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99,873.27 平方米，地块容积率为 2.5，满足规划需求。

地块建筑占地面积 9,424.59 平方米，建筑密度为 23.54%；道路广场面积 18,599.21 平方米；绿地面积 12,010.2 平方米，绿地率 30%；规划建设 997 个机动车位，其中地上 61 个、地下 931 个；非机动车位 1961 个，其中地上 212 个，地下 1749 个。机动车位中含充电车位 141 个，其中地上 5 个、地下 136 个，且地上 5 个为快速充电车位。建成后总安置房户数为 926 户。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地（R2）/商业用地（B1）。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建设面积（m ² ）	建设数量	对应用地面积（m ² ）	说明
住宅楼	94,050.79	10 栋	7,555.03	926 套
沿街商铺	2,827.99	-	-	不单独占地，为住宅楼底商
配套公建	2,222.13	-	1,869.56	含物业用房、卫生服务站、养老用房、配电房等
架空层	2,986.52	-	-	
地下室（含地下机动车位）	39,788.33	936 个	-	含人防及夹层面积 14,613.17 m ² ，其余为地下机动车位

公寓式安置小区住宅建筑明细

安置房户型	A（60 m ² 套型）	B（80 m ² 套型）	C（100 m ² 套型）	D（120 m ² 套型）	E（140 m ² 套型）	合计
户型套数	110	254	220	210	132	926
总面积（m ² ）	6,775	20,739	22,300	25,485	18,752	94,051

套型分类对应建筑面积情况

套型分类	套型面积					
A（60 m ² 套型）	61.97 m ²	61.02 m ²				
B（80 m ² 套型）	81.73 m ²	81.78 m ²	81.71 m ²	81.7 m ²	81.31 m ²	81.22 m ²
C（100 m ² 套型）	101.74 m ²	101.2 m ²	101.21 m ²	101.19 m ²		

D (120 m ² 套型)	121.36 m ²	121.43 m ²	121.32 m ²	121.35 m ²		
E (140 m ² 套型)	142.06 m ²					

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31001201920016 号），项目用地面积 44,774 m²。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31001202020003 号），该项目的土地取得的方式为划拨，用地位置为黄岩区东城街道九龙街东南侧，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40,034 m²，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R2）、商业用地（B1）。

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 3310032020A10058），经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划拨黄岩区东城街道王西村宗地给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经济适用住房，宗地面积 40,034 m²，该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

项目总用地包含代征绿化用地面积 4,740 m²，是指根据城市规划，项目拟建地块周边存在的由建设方代为建设规划的公共绿地。项目包含代征绿化用地与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内容一致，符合《台州市区代征城市绿化用地管理规定（试行）》等相关要求。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拆迁户数 782 户，拆迁安置对象是黄岩区天长北路（一、二、三、五）区块、天长南路（A、B、C、D）区块、东官河区域的被拆迁人。项目拆迁房屋补偿费用金额平均为 130.87 万元/每户。

该项目公寓式安置拆迁房屋总面积为 63,980.13 平方米，拟建设公寓式安置住宅的建筑面积为 94,050.79 平方米，该项目拆建比为 1.47。

（二）项目核准情况

1、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核准情况

募投项目合法性文件——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合法性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黄发改投资字[2018]193 号	台州市黄岩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8/12/21	原则同意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833100300000341	台州市黄岩区环境保护局	2018/12/25	同意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登记备案
关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	黄土资预字[2018]42 号	台州市国土资源局黄岩分局	2018.12.14	项目申请用地面积符合相关规定，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土地供应政策
关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选址的通知	台规选[2018]30038 号	台州市规划局	2018/11/22	批准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选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31001201830066 号	台州市规划局	2018/12/24	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浙江省民用建筑节能审查意见书	浙建节 3310031000201900019 号	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03/27	本民用建筑项目设计方案符合节能设计要求
稳定风险评估审查意见书	-	台州市黄岩区稳定风险评估中心	2017/12/27	原则同意该报告提出的风险等级，项目可以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31003202005110101	台州市黄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5/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3310032019A10030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6/21	经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划拨北城街道净土岙村宗地给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保障房），宗地面积 20,310 平方米，该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3310032020A10003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04/16	经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划拨北城街道净土岙村宗地给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保障房），宗地面积 30,516 平方米，该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根据台州市国土资源局黄岩分局出具的《关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黄土资预字[2018]42 号），“三、该项目涉及黄岩区北城街道净土岙村。用地总规模 6.3060 公顷，土地利用现状情况为

农业用地 3.7092 公顷（其中耕地 3.5330 公顷），建设用地 2.5264 公顷，未利用地 0.0704 公顷，不涉及围填海。”，“五、该项目涉及占用耕地 3.5330 公顷（其中 6 等水田 2.5809 公顷，6 等旱地 0.9521 公顷）。项目建设方案符合工地政策和保护耕地、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用地选址和工地规模比较合理。”，“六、该项目不涉及占用黄岩区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不涉及占用标准农田。”，“八、建设单位已按规定将补充耕地、征地补偿、土地复垦、标田补划、永久基本农田补划等相关费用足额纳入项目工程概算，我局将在正式用地报批前按规定做好征地补偿安置、耕地占补平衡、土地复垦、标田补划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有关工作。”因此，募投项目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土地中包含农用地和耕地合规。

根据黄岩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关于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发行企业债券募投项目相关情况的报告》（黄政函[2020]118 号），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拆迁区块部分征迁费用包含在项目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中，金额为 17,209.44 万元；其余征迁费由区政府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净土岙村有 1150 人意向选择宅基地安置，发行人有偿提供完成基建的建设用地给被拆迁户，由被拆迁户自主进行建设立地房。该项目总投中包含宅基地小区建设用地费和基础设施建设费，建设内容中不包括宅基地立地房的建设。

根据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印发的《台州市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补偿安置办法》“第三章补偿与安置”，“第二十一条被补偿人可以选择产权调换安置、货币安置、迁建安置等多种安置途径。迁建安置是指由补偿人提供迁建用地和费用，被补偿人自行建造安置用房。产权调换安置和迁建安置地点的确定应当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安置标准按市、县（市）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第二十二条住宅用房以产权调

换安置为主，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实行货币安置和迁建安置。”发行人作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的项目主体，为安置户提供宅基地小区建设用地和基础设施符合上述规定。

台州市规划局于 2018 年就本项目宅基地地块向黄岩区北城街道净土岙村村民委员会出具《台州市区建筑方案审查意见告知书》（[2018]029 号）以及核发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31001201830041 号），文件中明确净土岙村包含村民立地住宅符合规划用地要求。

根据黄岩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关于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发行企业债券募投项目相关情况的报告》（黄政函[2020]118 号），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的销售指导价格为地上住宅建筑结算价格 10000 元/平方米，地下停车位价格为 110000 元/个，立地安置房 20 万元/间。

黄岩区城乡发展战略规划为“一城双轴两带”，在中心城区则形成“T 字型发展骨架，一主三副中心系统”的城市空间结构，黄岩区净土岙村则位于“一主”——城市综合服务中心的范围内，区位价值明显；随着黄岩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以及新农村建设的有序推进，项目的实施将加快黄岩中心城区城镇化进程，符合城市战略规划和改革部署。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为台州市黄岩区重点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设的 1076 套保障房已全部纳入台州市黄岩区 2019 年棚户区改造计划。

综上，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是黄岩区大力推进的重点建设项目，项目合法合规，属于政策鼓励建设的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2、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核准情况

募投项目合法性文件——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合法性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主要内容
---------	----	------	------	------

合法性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黄发改投资字[2020]15 号	台州市黄岩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02/26	原则同意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033100300000038	台州市黄岩区环境保护局	2020/05/14	同意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登记备案
关于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	-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9/10	原则同意通过用地预审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 331001201920016 号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9/10	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31001202020003 号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03/02	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节能审查意见书	浙建节 3310031003202000006 号	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06/02	本民用建筑项目设计方案符合节能设计要求
天长北路外迁安置房项目的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文书	黄岩政法风评[2020]7 号	中共黄岩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0/11/23	本报告符合评估程序规范要求，予以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31003202011300101	台州市黄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11/3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3310032020A10058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11/27	经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划拨黄岩区东城街道王西村宗地给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经济适用住房，宗地面积 40034 平方米，该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建设用地位于黄岩区东城街道九龙街西南侧，用地面积 44,774.00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土地取得方式为划拨。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原则同意通过本项目的用地预审。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根据黄岩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关于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发行企业债券募投项目相关情况的报告》

（黄政函[2020]118 号），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的销售指导价格为安置住宅楼结算价格为 10800 元/平方米，沿街商业 15000 元/平方米，地下停车位 110000 元/个。

黄岩区城乡发展战略规划为“一城双轴两带”，在中心城区则形成“T 字型发展骨架，一主三副中心系统”的城市空间结构，天长北路则位于“一主”——城市综合服务中心的范围内，区位价值明显；随着黄岩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以及新农村建设的有序推进，项目的实施将加快黄岩中心城区城镇化进程，符合城市战略规划和改革部署。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为台州市黄岩区重点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设的 926 套保障房已全部纳入台州市黄岩区 2020 年棚户区改造计划。

综上，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是黄岩区大力推进的重点建设项目，项目合法合规，属于政策鼓励建设的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和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项目。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公寓式安置小区的建设，以及宅基地安置小区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的建设内容包括安置住宅楼、沿街商业、公建配套用房等的建设。

上述项目供地方式均为国有划拨，项目销售给安置户时，按照政策直接办理房产证。安置户就房产进行二次销售时，需就出售的房产补充土地款差价，住宅补充差价为 1050 元/平方米，商铺补差价为 1530 元/平方米，差价不包含在项目总投或安置费中，由二次销售的主体负责支付。加上差价后，净土岙项目住宅的价格为 11050 元/平方米，天长北路外迁项目住宅的价格为 11850 元/平方米，商铺的价格为 16530 元/平方米。项目保障属性较强，转让价格（含补缴的土地出让金）低于当地可比房屋市场价格；根据黄岩区目前

待出售楼盘，当地可比房屋市场价格为 15,000.00-22,000.00 元/平方米。

（三）项目实施主体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发行人子公司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发行人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

（四）项目总投资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107,84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2,707.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2,753.44 万元（安置小区建设用地费和拆迁区块征地拆迁费包含在工程建设其他费中）、预备费 1,885.54 万元、建设期利息 10,500.00 万元。净土岙项目总投资 107,846.00 万元中包括拆迁投入 17,209.00 万元以及立地房土地费用和配套设施建设费用 10,750.00 万元。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项目的拆迁投入以及立地房土地费用和配套设施建设投入，剔除对应的金额后，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79,887.00 万元。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65,202.00 万元，工程费用 50,542.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205.00 万元（含建设用地费 3,003.00 万元），预备费 1,155.00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6,300.00 万元。

（五）项目资金来源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资本金 32,846.00 万元，拟通过发行债券融资 47,000.00 万元，占比 43.58%（扣减后为 58.83%）；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资本金 20,202.00 万元，拟通过发行债券融资 42,000.00 万元，占比 64.42%。项目资本金由发行人自有资金落实。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 35.33 亿元，金额较大，能够支持项目资本金投入。

（六）项目建设进度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2020 年 2 月-2022 年 12 月。项目于 2020 年 2 月开工建设，资本金 32,846.00 万元，拟通过发行债券融资 47,000.00 万元，占比 43.58%（扣减后为 58.83%），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投入金额为 2.96 亿元，投资完成率 27.46%。本项目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竣工，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存在强拆、强建的情况。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期预计为 2020 年 3 月-2022 年 12 月，资本金 20,202.00 万元，拟通过发行债券融资 42,000.00 万元，占比 64.42%。发行人目前仅已完成项目的立项、勘测、方案设计等工作，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投入金额为 0.35 亿元，投资完成率为 5.37%。本项目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竣工，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存在强拆、强建的情况。

（七）项目建设必要性

1、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1）项目的实施是落实台州市城乡统筹综合改革部署，推进黄岩区城镇化进程的需要

台州市农业在 GDP 中仅占 3.8%，农业户籍人口却占 70%以上，这些农村人口大部分都从事非农产业，而生活方式还处在农村的层面，没有真正融入城市、转化为真正的市民。同时台州的城市化也是不彻底的半城市化，存在着中心城市能级不高，村镇离散度大，城市化过渡性地域大量存在，农民生产方式与生活方式背离等现象，城市化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本项目的实施不仅能够改变村庄脏乱差的面貌，改善基础设施落后的现状，还将加速城市设施建造步伐，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使本来落后的乡村相貌变为城市靓丽的景色。

黄岩区城乡发展战略规划为“一城双轴两带”，在中心城区则形成“T 字型发展骨架，一主三副中心系统”的城市空间结构，黄岩区净土岙村则位于“一主”——城市综合服务中心的高铁中心规划范围内，区位价值明显。项目的

实施将加快黄岩中心城区城镇化进程，符合城市战略规划和改革部署

（2）项目的实施是提升土地价值，助力区域建设发展的需要

土地是城市发展的空间和城市功能的载体，土地供应与保障状况如何，直接影响到城市发展的空间、潜力和方向。棚户区改造工程可推进土地合理利用，增加财政收入，提升土地价值，让宝贵的土地资源得到高效利用，激活区域建设活力。

本项目地处黄岩区北城街道，位于黄岩城市主中心，地理位置优越，土地价值明显。但目前该区域在土地利用过程中存在容积率低下、利用粗放、布局混乱等低效现象，本项目的建设将充分挖掘项目区块内建设用地的土地潜力，盘活现有存量土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达到从严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目的。净土岙村现状房屋老旧，居住条件差，基础设施不完善，落后的“城中村”面貌与周边城市规划与建设格格不入，且在一定程度上拖了区域发展的后腿，改造工作刻不容缓。本项目的实施将改变村庄落后的面貌，提高村民生活品质的同时，有助于区域联动式发展，助力经济开发区城市再造更新，推动经济裂变发展，推进民生福祉普惠，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3）项目的实施是提升村民生活品质，落实“三改一拆”行动，促进社会和谐的需要

本项目区块内的村民原为分散居住，市政及公益基础设施落后，污水排放、垃圾处理、卫生环境、医疗保障、文化娱乐、商业服务等条件较为薄弱。随着黄岩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以及新农村建设的有序推进，本项目的实施是对拆迁居民的有效安置，建设的具有现代都市景观、彰显品质的精品居住小区将直接改善村民的居住条件，提升生活品质，是高水平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重要举措。项目建成后还将成为各种市政配套设施齐全的功能齐全的综合区域，对完善社会公共管理职能，优化社会公共管理方式，解决居民的居

住、出行、医疗、教育、社保等保障问题具有重要意义，是名副其实的民心工程、德政工程。本项目是对“三改一拆”行动的有效落实，是对“聚焦城市品质、全面加快城市建设”的积极实践，还将盘活现有存量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并解决人民群众最现实的住房问题，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有利于保障民生，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项目的实施还将增加工作机会，带动相关行业发展。

2、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1) 本项目的实施是提升村民生活品质，率先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需要

本项目区块内的村民原为分散居住，市政及公益基础设施落后，污水排放、垃圾处理、卫生环境、医疗保障、文化娱乐、商业服务等条件较为薄弱。随着黄岩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以及新农村建设的有序推进，本项目的实施是对拆迁居民的有效安置，建设的具有现代都市景观、彰显品质的精品居住小区将直接改善村民的居住条件，提升生活品质，是高水平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重要举措。项目建成后还将成为各种市政配套设施齐全的功能齐全的综合区域，对完善社会公共管理职能，优化社会公共管理方式，解决居民的居住、出行、医疗、教育、社保等保障问题具有重要意义，是名副其实的民心工程、德政工程。

(2) 本项目的实施是落实“三改一拆”行动，改变城市面貌的需要

“三拆一改”指在全省深入开展旧住宅区、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和拆除违法建筑行动。开展“三改一拆”（指旧住宅区、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和拆除违法建筑）行动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省委干好“一三五”、实现“四翻番”决策部署，加快推进物质富裕、精神富有、现代化浙江建设的重要举措，是推进新型城市化、改善城乡面貌、优化人居环境、建设美丽浙江的迫切需要，是加强城乡规划建设、促进节约集约用地、加快转

变发展方式的有效途径，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构建和谐社会的客观要求。本项目的实施是对“三改一拆”行动的有效落实，是对“聚焦城市品质、全面加快城市建设”的积极实践，还将盘活现有存量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并解决人民群众最现实的住房问题，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有利于保障民生，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3）本项目的实施是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促进优质资源汇入的需要

土地是城市发展的空间和城市功能的载体，土地供应与保障状况如何，直接影响到城市发展的空间、潜力和方向。本项目地理位置优越，土地价值明显。但目前区块内整体规划建设不合理，基础设施落后，土地利用过程中存在容积率底下、利用粗放、布局混乱等低效现象，本项目的建设将充分挖掘项目区块内建设用地的土地潜力，盘活现有存量土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达到从严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目的。本项目的实施还将改善该区域的基础设施配套水平，为城市化及经济发展铺平道路，有利于吸引高素质人才和有效资本的汇入。

（八）项目建设的社会效益分析

1、有利于改善居民生活条件，提高生活品质

两个项目的建设将以高起点、高标准进行统一规划和建设，建成后将成为一个大型现代化住宅区，服务功能完善，各种市政配套设施齐全，改善了当地居民的居住环境；住宅区配套的公共建筑，将给安置在该区域内的居民提供大量的就业岗位，为居民从事第三产业提供良好的区位优势，大大提高居民的经济收入，从而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

2、有利于节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两个项目的建成符合相关规划与建筑设计要求，将是高层住宅楼宇，容积率相对于原来较高，并设有地下室，充分利用土地的地上与地下空间，整合现有规划区内的空间，统一规划与建设，可以有效避免农户的重复拆迁，

节约政府公共支出，避免不必要的纠纷和矛盾。从而，节约用地，最大幅度地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3、有利于实现拆迁安置房建设的目标，创建和谐社会

两个项目拆迁后，将建设成为高层住宅小区，其小区内具有组团绿地，生态环境优美，居住区公建配套完善，功能齐全，居民生活环境优美，交通便捷，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解决了当前本项目所在地块居民住房差、环境脏乱的住房问题，提高了人民生活水平，促进了拆迁安置房的建设，从而有利于社会的和谐发展。

4、有利于改善投资环境，促进经济发展

作为政府实施“城中村”改造工程的一大组成部分，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将进一步提升黄岩区的整体形象，优化城市的品质，伴随着环境条件的改善，基础设施的完善，美化了城市面貌，这为本区域内经济建设提供经济社会环境，为招商引资打下了坚实基础，将促进本区域内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两个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改善居民生活条件，提高生活品质；有利于节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有利于实现拆迁安置房建设的目标，创建和谐社会；有利于改善投资环境，促进经济发展；有利于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味进而促进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因此，两个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九）项目建设经济效益分析

1、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测，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3 年，项目运营期净收益为 134,818.15 万元。扣除拆迁和立地房费用及收入后，项目运营期净收益为 119,660.90 万元。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财务计划现金流量表，从建设期和运营期全部净现金流量看，项目累计结余 40,342.00 万元，具有很强的财务生存能力。

募投项目收入主要由公寓式地上建筑面积收入和地下停车位收入构成。

(1) 项目收入明细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募投项目仅面向净土岙村被拆迁人销售，不进行对外销售，具体安置情况如下：该工程共涉及农户 610 户、2450 人，考虑独生子女人数及人口增长率等影响因素，据统计，净土岙村有 1627 人意向选择进行套房安置，以人均 60 平方米的标准并增加 125% 的选择放宽标准进行测算，本项目套房安置的需求为 122025 平方米；净土岙公寓式安置小区拟建住宅面积为 122040 平方米，可覆盖净土岙村公寓式安置需求。据统计，净土岙村有 1150 人意向选择进行宅基地安置；参考净土岙村周边安置经验，该区域宅基地安置间数一般为 2.09 人/间；净土岙宅基地安置小区占地面积共为 138 亩，立地房间数为 550 间，可满足净土岙村的宅基地安置需求。

该项目收入金额合计 134,261.00 万元，预计由两方面构成：

第一：公寓式安置小区建成后住宅建筑面积为 122,040 平方米。根据《关于印发黄岩区住宅房屋征收市场化安置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黄政办发〔2015〕127 号）有关规定，考虑同比地段安置房屋市场价格情况，本项目的地上住宅价格为 10,000 元/平方米，预计可以实现收入 122,040.00 万元。

第二：项目建设车位 1,171 个，其中 60 个为公共车位不对外销售。其余地下停车位为 1,111 个，出售单价为 110,000 元/个，总收入共计 12,221.00 万元。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收入构成

收入构成	面积/个数	单价	可比价格	每年销售比例	存续期销售收入	净收益
住宅	122,040 平方米	10,000 元/平方米	15,000.00-22,000.00 元/平方米（黄岩区目前待售楼盘）。	按 1-5 年分别销售	122,040.00 万元	108,768.86 万元
停车位	1,111 个	110,000 元/个	150,000-200,000 元/个（黄岩区目前在售楼盘停车位市场价格）。	40%、30%、10%、10%、10%估算。	12,221.00 万元	10,892.04 万元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结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结算率					40%	30%	10%	10%	10%
1	收入	134,261.00				53,704.40	40,278.30	13,426.10	13,426.10	13,426.10
1.1	公寓式地上建筑 面积收入	122,040.00				48,816.00	36,612.00	12,204.00	12,204.00	12,204.00
1.2	地下停车位收入	12,221.00				4,888.40	3,666.30	1,222.10	1,222.10	1,222.10

(2) 项目净收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建成运营后，预计净收益为 119,660.90 万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按照 7%进行测算，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可完全覆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 47,000 万元本金及利息。项目具有较好的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从整个经营的过程考察，项目在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可以实现财务平衡。详见下表：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净收益测算表

单位：万元、年

序号	项目	合计	债券存续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1	现金流入	134,261.00	0.00	0.00	0.00	53,704.40	40,278.30	13,426.10	13,426.10	13,426.10
1.1	公寓式地上建筑 面积收入	122,040.00	0.00	0.00	0.00	48,816.00	36,612.00	12,204.00	12,204.00	12,204.00
1.2	地下停车 位收入	12,221.00	0.00	0.00	0.00	4,888.40	3,666.30	1,222.10	1,222.10	1,222.10
2	现金流出	1,342.60	0.00	0.00	0.00	537.04	402.78	134.26	134.26	134.26
2.1	销售费用	1,342.60	0.00	0.00	0.00	537.04	402.78	134.26	134.26	134.26
3	净现金流量	132,918.40	0.00	0.00	0.00	53,167.36	39,875.52	13,291.84	13,291.84	13,291.84
4	调整所得 税	13,257.50				5,303.00	3,977.25	1,325.75	1,325.75	1,325.75
5	净收益	119,660.90	0.00	0.00	0.00	47,864.36	35,898.27	11,966.09	11,966.09	11,966.09
6	本息偿还 金额	70,030.00	0.00	3,290.00	3,290.00	3,290.00	3,290.00	3,290.00	3,290.00	50,290.00
6.1	利息偿还 金额	23,030.00	0	3290	3290	3290	3290	3290	3290	3290
6.2	本金偿还 金额	47,000.00	0	0	0	0	0	0	0	47000
7	净现金流 对本息的 覆盖	1.71								
8	投资回收 期	12.26								
9	内部收益 率（税前）	18.16%								
10	内部收益 率（税后）	14.08%								

2、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测，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3 年，项目运营期净收益为 102,083.07 万元。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财务计划现金流量表，从建设期和运营期全部净现金流量看，项目累计结余 46,862.87 万元，具有很强的财务生存能力。

募投项目收入主要由安置住宅楼面积收入、沿街商业面积收入和地下停车位收入构成。

(1) 项目收入明细

项目的住宅总建筑面积 94,051 平方米，其中 53,292 平方米用于安置黄岩区天长北路（一、二、三、五）区块的选择公寓式住宅安置的被拆迁人，10,817 平方米用于安置天长南路（A、B、C、D）区块的被拆迁人，29,942 平方米用于安置东官河区域的被拆迁人。同时项目配套停车位 936 个以及 2,827.99 平方米的沿街商铺，销售收入用于平衡本项目建设投资，具备对外出售条件，商业配建比例合理。

该项目收入金额合计 116,112.84 万元，预计由三方面构成：

第一：公寓式安置小区建成后 94,050.79 平方米。根据《关于印发黄岩区住宅房屋征收市场化安置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黄政办发〔2015〕127 号）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安置住宅价格为 10800 元/平方米，预计可以实现收入共计 101,574.85 万元。

第二：沿街商铺面积为 2,827.99 平方米，沿街商铺单价按 15,000.00 元/平方米，总收入共计 4,241.99 万元。

第三：地下停车位为 936 个，出售单价为 110,000.00 元/个，总收入共计 10,296.00 万元。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收入构成

收入构成	面积/个数	单价	可比价格	每年销售比例	存续期销售收入	净收益
------	-------	----	------	--------	---------	-----

住宅	94,050.79 平方米	10800 元/平方米	15,000.00-22,000.00 元/平方米（黄岩区目前待售楼盘市场价格）。	按 1-5 年分别销售 40%、30%、10%、10%、10% 估算。	101,574.85 万元	89,301.69 万元
沿街商铺	2,827.99 平方米	15,000.00 元/平方米	20,000.00-30,000.00 元/平方米（黄岩区目前待售商铺市场价格）。		4,241.99 万元	3,729.44 万元
停车位	936 个	110,000 元/个	150,000-200,000 元/个（黄岩区目前在售停车位市场价格）。		10,296.00 万元	9,051.95 万元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结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结算率					40%	30%	10%	10%	10%
1	收入	116,112.84				46,445.14	34,833.86	11,611.29	11,611.29	11,611.29
1.1	安置住宅楼面积收入	101,574.85				40,629.94	30,472.46	10,157.49	10,157.49	10,157.49
1.2	沿街商业面积收入	4,241.99				1,696.80	1,272.60	424.20	424.20	424.20
1.3	停车位收入	10,296.00				4,118.40	3,088.80	1,029.60	1,029.60	1,029.60

(2) 项目净收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建成运营后，预计净收益为 102,083.07 万元。由于项目的建设用地为划拨地，项目的运营期费用中包括商铺出售时补缴的土地出让金；商铺的面积为 2,827.99 平方米，补缴金额为 1,530 元/平方米，合计 432.68 万元，相关费用计入净收益测算中的销售费用项目。本期债券票面利率按照 7% 进行测算，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可完全覆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 42,000 万元本金及利息。项目具有较好的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从整个经营的过程考察，项目在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可以实现财务平衡。详见下表：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净收益测算表

单位：万元、年

序号	项目	合计	债券存续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1	现金流入	116,112.84	0.00	0.00	0.00	46,445.14	34,833.86	11,611.29	11,611.29	11,611.29

1.1	安置住宅楼面收入	101,574.85	0.00	0.00	0.00	40,629.94	30,472.46	10,157.49	10,157.49	10,157.49
1.2	沿街商业面积收入	4,241.99	0.00	0.00	0.00	1,696.80	1,272.60	424.20	424.20	424.20
1.3	停车位收入	10,296.00	0.00	0.00	0.00	4,118.40	3,088.80	1,029.60	1,029.60	1,029.60
2	现金流出	1,593.80	0.00	0.00	0.00	637.52	478.14	159.38	159.38	159.38
2.1	销售费用	1,593.80	0.00	0.00	0.00	637.52	478.14	159.38	159.38	159.38
3	净现金流量	114,519.07	0.00	0.00	0.00	45,807.62	34,355.72	11,451.91	11,451.91	11,451.91
4	调整所得税	12,436.00	0.00	0.00	0.00	4,974.00	3,730.00	1,244.00	1,244.00	1,244.00
5	净收益	102,083.07	0.00	0.00	0.00	40,833.62	30,625.72	10,207.91	10,207.91	10,207.91
6	本息偿还金额	62,580.00	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44,940.00
6.1	利息偿还金额	20,580.00	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2,940.00
6.2	本金偿还金额	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00.00
7	净现金流对本息的覆盖	1.63								
8	投资回收期	7.89								
9	内部收益率(税前)	20.20%								
10	内部收益率(税后)	15.68%								

三、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3.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满足公司在日常经营中的营运资金需求。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总体需求逐步增加，因此通过使用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有助于发行人经营活动的平稳进行，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同时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一)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改委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不用于具有完全公益性的社会事业项目，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房地产买卖、股票买卖和期货交易等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风险投资，保证发债所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发行人将实行募

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在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及绍兴银行专营支行设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禁止对发行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方占用募集资金。同时，发行人将设立偿债账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本息的划付。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对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发行人将加强业务规划和内部管理，努力提高整体经济效益水平，严格控制成本支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资项目安排使用。发行人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按照资金使用计划，根据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额度，再根据用款额度大小，视情况报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办理付款手续。

发行人已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将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上述规定。同时，发行人聘请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及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监管人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债券投资人监督发行人经营状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计划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

金支付情况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计划财务部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发行人的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检查。

五、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在某一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年度末，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该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2、未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办理；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收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期债券采用到期一次还本方式。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28 年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若在某一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年度末，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该部分债券的兑付日即行权年度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未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由债券托管机构办理；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告知或通报债券持有人。

六、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部分来源于募投项目产生的稳定收益，同时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政府的大力支持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还提供了保障。此外，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还作出了充分可行的制度安排，以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是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坚实基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69,905.03	196,731.50	155,893.80	178,259.19
利润总额	2,140.38	29,943.78	22,413.18	26,949.33
净利润	1,602.34	27,931.95	22,336.69	26,489.16
净利润率	2.29%	14.20%	14.33%	14.86%
总资产收益率	0.03%	0.54%	0.60%	0.91%
净资产收益率	0.06%	1.27%	1.59%	2.65%

近年来，发行人主营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供水和物业租赁等多项业务，经营状况良好。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78,259.19 万元、155,893.80 万元、196,731.50 万元和 69,905.03 万元，净利润 26,489.16 万元、22,336.69 万元、27,931.95 万元和 1,602.34 万元。发行人近三年平均净利润为 25,585.93 万元，足以覆盖本期债券一年的利息。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是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坚实基础。

（二）良好的募投项目收益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募投项目收入能够有力支撑本期债券兑付。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建设期为 2020 年-2022 年，运营期 5 年，项目总投资为 10.78 亿元（扣减后为 7.99 亿

元）、6.52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 8 亿元，其中 2.4 亿元用于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2.4 亿元用于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可实现收入合计 134,261.00 万元，净收益为 119,660.90 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可完全覆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 4.70 亿元本金及利息。本项目总投资为 10.78 亿元（扣减后为 7.99 亿元）。运营期内，项目净收益可完全覆盖项目总投资。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来源，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收益测算具体如下表所示：

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营业收入	134,261.00				53,704.40	40,278.30	13,426.10	13,426.10	13,426.10
销售费用	134,261.00				53,704.40	40,278.30	13,426.10	13,426.10	13,426.10
调整所得税	13,257.50				5,303.00	3,977.25	1,325.75	1,325.75	1,325.75
净收益	119,660.90	0.00	0.00	0.00	47,864.36	35,898.27	11,966.09	11,966.09	11,966.09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可实现收入合计 116,112.84 万元，净收益为 102,083.07 万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可完全覆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 4.20 亿元本金及利息。本项目总投资为 6.52 亿元。运营期内，项目净收益可完全覆盖项目总投资。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来源，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收益测算具体如下表所示：

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营业收入	116,112.84				46,445.14	34,833.86	11,611.29	11,611.29	11,611.29
销售费用	1,593.80	0.00	0.00	0.00	637.52	478.14	159.38	159.38	159.38
调整所得税	12,436.00				4,974.00	3,730.00	1,244.00	1,244.00	1,244.00
净收益	102,083.07				40,833.62	30,625.72	10,207.91	10,207.91	10,207.91

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按照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良好的

经营业绩和规范的运作，奠定偿债能力的坚实基础。同时，发行人将不断提升自身的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筹措相应的偿债资金，切实履行到期还本付息的义务。发行人良好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发展趋势、和募集资金投向以及较强的融资能力等都为本期债券的偿还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和保障。

（三）本期债券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四）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本期债券拟发行总额为 8 亿元，为 7 年期（5+2）固定利率债券，按年付息。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最终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入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本期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确定因素少，有利于偿债计划的提前制定。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

2、设立偿债资金账户

发行人将在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开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账户，专门用于归集本期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发行人将委派专人对募集资金记账、核实、管理。

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每年付息日和/或兑付日前 3 个工作日将偿债资金归集于偿债资金账户，一旦偿债资金划入偿债资金账户，仅可用于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到期支付本金，保证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还本付息。

3、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监管

公司将聘请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人，并在监管人处开立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支出的银行存款账户。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将监督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如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符合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时，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将有权要求改正，若公司未能改正的，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有权对有关资金划转指令不予执行。

4、聘请债券债权代理人

根据《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发行人聘任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的代理事项如下：

（1）债券存续期间的常规代理事项

- a.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 b.追踪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情况并向债券持有人通报；
- c.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保持日常的联络；
- d.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表与发行人谈判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项；
- e.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醒发行人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在发行人不能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通报有关信息；

（2）特别代理事项

a.本期债券诉讼代理；

b.代理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债券存续期间授权的其他非常规事项。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制订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作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6.偿债计划的人员及工作安排

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由发行人统筹协调，为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资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对当年本息兑付的资金来源提前做好安排，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7.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统一、互补的内部资金规划，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财务风险，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七、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一）政府的大力支持有力支撑本期债券兑付

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主要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在当地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具有专营优势。为支持黄岩区建设和发行人的业务发展，黄岩区财政局在财政补贴上对发行人进行了一定的支持。近三年，发行人取得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在业务方面，发行人与黄岩区财政局签订了多项安置房及基础设施建设协议，为发行人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在可预见的未来，发行人将获得当地政府长期、持

续的政策支持，这将为发行人的经营和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同时，当地政府对于未来城市建设制定了全面、系统的规划，有望给发行人更大的政策支持。

（二）台州市和黄岩区经济健康快速的发展是发行人债券偿付的安全保障

2020 年，台州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262.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近年来，黄岩区经济保持了持续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2020 年，黄岩区实现生产总值 557.3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6.7%。其中，2019 年第一产业增加值 19.19 亿元，增长 2.7%；第二产业增加值 264.52 亿元，增长 6.3%；第三产业增加值 262.20 亿元，增长 7.5%。

台州市和黄岩区良好的经济发展态势有力地支持了本地经济和重点项目的发展，是发行人保持良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的有力支撑。

（三）公司较强的融资能力有力支撑本期债券兑付

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强大的融资能力，与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浙商银行等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无延误支付银行贷款本息的情况发生，融资渠道较为畅通，融资能力强。在本期债券兑付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时，公司将可以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金融通予以解决。

八、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募投项目未来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承诺依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并按照相关要求报告和披露债券资金使用情况；承诺债券存续期内如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定或约定履行程序，并及时公告。

发行人将做好债券资金管理，认真落实偿债保障措施，确保债券本息按

期兑付。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每年 4 月 30 日前，向国家发改委报送上一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以及本年度债券本息兑付资金安排和偿付风险排查情况，并由律师事务所对项目的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劳动南路 289 号

邮政编码：318020

法定代表人：朱敏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8,888.0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38,8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2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373320596XG

电话号码：0576-84222159

传真号码：0576-8411617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2 日，是经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黄国资[1999]1 号）批准，由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全额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主要的投融资主体，近年来主要承担黄岩区安置房建设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的任务，业务主要集中在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供水、园林工程、人力劳务、安保物业服务、租赁业务等行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6,134,039.24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62,483.3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1,555.86 万元。资产负债率 54.82%。发行人资产中包含公益性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253,073.00 万元，

为发行人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的三宗证载用途为综合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扣除上述公益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后，发行人有效净资产为2,518,482.86万元。2020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96,731.5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9,943.78万元，净利润27,931.95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6,607,083.88万元，负债总额为3,758,115.49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848,968.40万元。资产负债率56.88%。扣除公益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253,073.00万元后，发行人有效净资产为2,595,895.40万元。2021年一季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69,905.0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140.38万元，净利润1,602.34万元。

发行人无重大违法违规和重大诉讼事项。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近三年来，公司的财务指标、经营业绩及市场地位得到了全面提升，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在各项业务经营中无重大违法违规和重大诉讼事项。

二、历史沿革

（一）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成立于2001年11月2日，注册资本额1,000.00万元，由黄岩区财政局以货币出资。发行人成立至今多次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8,888.00万元，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一直由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直接持有100.00%股份。

（二）公司历次变更

发行人原名为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2日，系经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成立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黄国资[1999]1号）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全部由黄岩

区财政局以货币出资，本次出资业经黄岩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黄华会验字[2001]第656号）。

2003年5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全部由黄岩区财政局以货币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增至2,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黄岩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黄华会验字[2003]第377号）。

2004年6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537.00万元，全部由黄岩区财政局以货币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增至7,537.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浙江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浙华会验字[2004]第394号）。

2005年12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4,463.00万元，全部由黄岩区财政局以货币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增至12,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浙江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浙华会验字[2005]第616号）。

2006年9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4,609.00万元，全部由黄岩区财政局以货币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增至16,609.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浙江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华诚会验[2006]第474号）。

2008年11月，经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黄政函[2007]119号）文件批准，发行人以资本公积4,279.00万元、未分配利润15,000.00万元，合计19,279.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达到35,888.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台州分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汇台验字[2008]32号）。

2018年1月，经台州市黄岩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发行人名称由“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变更为“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经台州市黄岩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发行人名称由“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

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5月，经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2020黄政办第8号抄告单，区政府同意国运集团提出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建议。2020年6月黄岩区财政局批复同意国运集团注册资本增至228,888.00万元。本次增资193,000.00万元，尚未实缴。发行人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无其他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目前，发行人为依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228,888.00万元，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出资额占其注册资本100.00%。发行人成立以来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化，实际控制人为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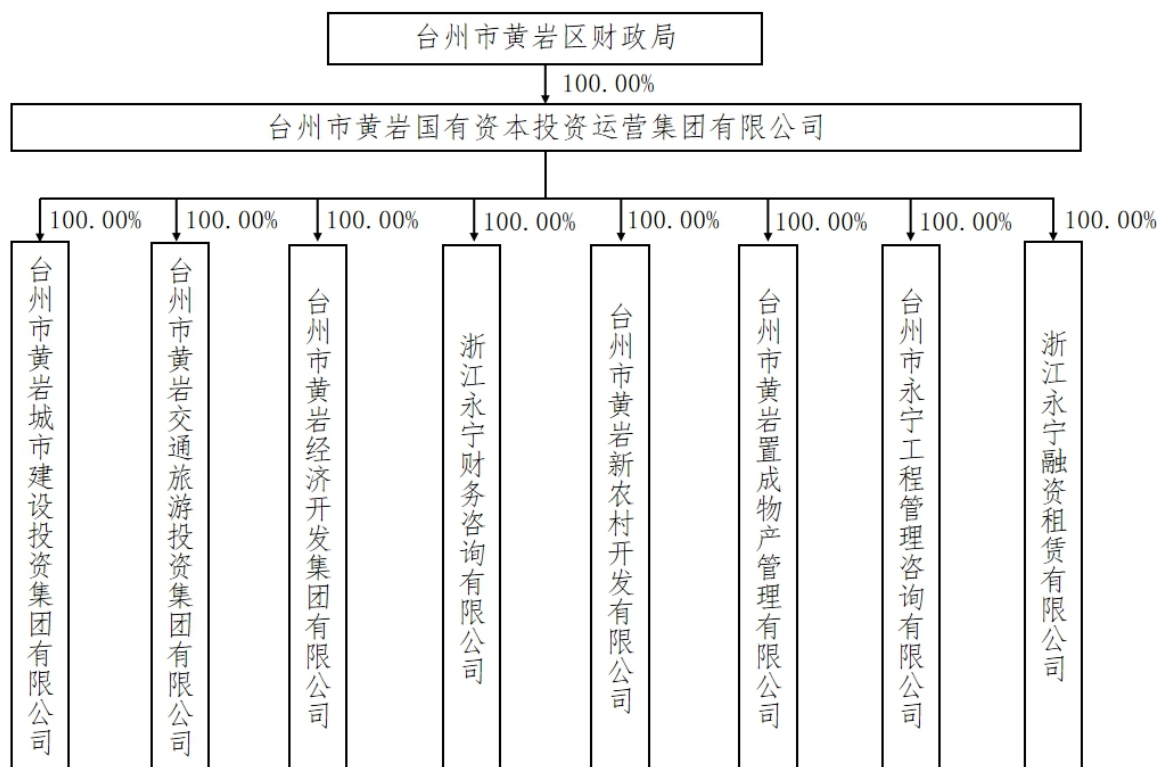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228,888.00	100.00%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一）股权结构

发行人由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独家出资成立，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黄岩区财政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及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

（二）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1、子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2 家，其中一级子公司 8 家，基本情况见下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 (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股比例/权益比例 (%)	
						直接	间接
1	浙江永宁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7,008.00	1993/04/12	财务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股权投资	7,008.00	100.00	
2	台州市黄岩新农村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13/01/21	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投资、销售，农业生产技术开发，农业观光服务，股权投资管理，水污染治理，河道治理	1,500.00	100.00	
3	浙江永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000.00	2020/05/08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	10,000.00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股比例/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4	台州市永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	2020/05/15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103.00	100.00	
5	台州市黄岩置成物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17	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	2,020.00	100.00	
6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	2016/09/06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公路运输、全域旅游生态休闲旅游项目的投融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	8,542.00	100.00	
7	台州市黄岩交旅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1/8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25,520.00		100.00
8	台州市黄岩交旅均和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3/24	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25,500.00		51.00
9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1/11/6	公路运输项目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交通工程及配套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营及沿线配套土地的综合开发利用、整理	3,740.00		100.00
10	台州市黄岩站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	2010/9/19	停车场管理，护栏维修，市政道路工程建筑，电工维修，水暖工维修，监控设备维修	50.00		100.00
11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8,000.00	2012/9/24	站场：客运站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8,000.00		100.00
12	浙江橘小萌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0/6/1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露营地服务			100.00
13	台州市黄岩枕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2018/5/11	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餐饮服务，住宿服务，物业管理，停车服务，会展服务等	1,100.00		100.00
14	台州市黄岩	5,000.00	2018/8/20	建筑用石、沥青混合物	6,600.00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股比例/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交发建材有限公司			加工，建材、道路交通安全管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建筑装饰用石开采，环境治理（不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5	台州市黄岩西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2/4/2	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城市建筑垃圾处置。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土石方工程施工	600.00		100.00
16	台州市黄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9	旅游资源开发，旅游景区管理服务，文化交流与策划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		100.00
17	台州市黄岩机动车驾驶技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554.33	2004/6/14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检测、照相服务，洗衣服务	1,554.33		100.00
18	台州市黄岩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808.00	2000/8/13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	480.00		100.00
19	台州市黄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5,183.00	2015/8/20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建设土地综合整治；旧村改造、新农村建设；土地平整、低丘缓坡改造；产业园区建设；建材销售	10,000.00		100.00
20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57.00	2004/1/15	汽车客货运、汽车出租、市区公交车运输服务及货物联运、汽车修理。汽车配件、润滑油的销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旅游开发，土石方工程施工，自由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停车服务，洗车服务，汽车租赁	1,257.00		100.00
21	台州市客运西站有限公司	800.00	2010/7/20	站场经营；旅客平安保险代理服务。停车服务；自有房屋、场地出租	800.00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 (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 股比例/权益比 例 (%)	
						直接	间接
22	台州市黄岩宇星客运站场经营有限公司	100.00	2018/3/14	道路运输站(场)经营,保险代理服务,停车服务,洗车服务,汽车租赁	100.00		100.00
23	台州市黄岩院桥客货运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2008/11/12	站场:客运站经营;汽车配件、润滑油销售;汽车租赁、停放服务	510.00		51.00
24	台州市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2008/7/14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代订车辆、酒店、票务;代理签证服务;庆典活动策划服务	100.00		100.00
25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	2012/09/25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股权投资;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体育健康服务;教育咨询服务	20,000.00	100.00	
26	台州市黄岩市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994/4/19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服务、养护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技术咨询服务,苗木、花卉、草坪种植、租赁、销售	4,935.00		100.00
27	台州市江小屿农业观光有限公司	100.00	2019/04/02	农业观光服务			100.00
28	台州市鸿屿苗木有限公司	50.00	2019/04/10	林木育苗,苗木租赁、销售			100.00
29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944.65	2001/9/24	投资与资产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和城市公共、公用工程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19,944.65		100.00
30	浙江黄岩滨江世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18.00	1995/7/5	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公路管理与养护	5,018.00		100.00
31	浙江大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1.00	1998/12/11	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家政服务;房地产经纪;企业管理咨询;市政设施管理等	851.00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股比例/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32	台州市黄岩大环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08/11/29	城乡一体化项目的建设,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公共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	10,000.00		100.00
33	台州市大环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2018/11/27	劳务派遣服务,人才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家政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市政工程劳务分包服务。	200.00		51.00
34	台州市黄岩永拓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18/11/29	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经营租赁,汽车经营租赁,停车场服务,广告位租赁			100.00
35	台州市黄岩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2/11/19	旧城改造、新区开发、城市公用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	3,000.00		100.00
36	台州市黄岩区城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	2003/8/17	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经营,新农村综合开发建设,建筑材料销售	6,000.00		100.00
37	浙江黄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013/7/24	门卫、巡逻、守护、押运、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等	500.00		100.00
38	台州市黄岩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3/1/7	投资与资产管理;水利、水电项目的建设、运行和管理;集中式供水(市政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市政绿化工程、城市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	7,900.00		100.00
39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3,098.80	1989/1/1	集中式供水	3,098.80		100.00
40	台州市黄岩水库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	2018/7/26	水库建设、运营和管理,原水销售,原水资源的开发、保护,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施工等	200.00		100.00
41	台州市河海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7/26	水利、水电项目建设、运行和管理,泵站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施工,砂石开采和销售,房地产开	4,200.00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股比例/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发、城市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			
42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	2016/08/12	城乡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城中村改造、新农村综合开发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平整,河道整理、清理,环境整治,建筑材料销售,房屋拆迁安置服务,绿化管理服务,产业园区建设	65,000.00	100.00	
43	台州市黄岩铁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05/12/16	房地产开发,公共设施建设等	5,000.00		100.00
44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8.00	2003/05/26	物业管理,城乡市容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建筑物粉刷,城市垃圾清理;庆典礼仪、科技及经济信息(不含期货、证券)服务,塑料制品、工艺品、机械加工,模具、针织服装、家具制造。	150.00		100.00
45	台州市黄岩利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3/04/18	城镇建设土地综合整治,旧村改造、新农村建设,土地平整、低丘缓坡改造,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区建设,河道治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建材销售。	10,000.00		100.00
46	台州市黄岩特新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09/13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房屋拆迁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			100.00
47	台州市黄岩区东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03/28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市政道路工程建筑施工,房屋建筑施工,河道整治、清理,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销售,经济信息咨询	10,000.00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 (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 股比例/权益比 例 (%)	
						直接	间接
				(不含期货、证券), 企业管理服务, 房屋拆 迁安置服务, 保障性住 房开发服务。			
48	台州市黄岩 民安高新技 术投资有限 公司	23,018.00	1993/01/16	从事基础建设项目的 投资和经营, 城市公共 设施建设和投资和其他 投资, 建筑材料、金属 材料、纺织原料、化工 原料销售, 机械加工, 塑料制品、模具、工艺 品、纺织服装、家具制 造。机械设备销售, 技 术咨询服务。	23,018.00		100.00
49	台州市黄岩 同成置业有 限公司	38,000.00	2011/07/05	从事房地产开发、销 售、租赁及其物业管 理, 绿化管理服务, 土 地平整, 河道整治、清 理, 城市基础设施开发 与经营, 建筑材料销 售, 经济信息咨询(不 含期货、证券), 企业 经营管理服务, 房屋拆 迁安置服务, 保障性住 房开发服务。	35,000.00		100.00
50	台州市黄岩 高铁新区投 资发展有限 公司	41,000.00	2010/09/29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 允许的投资业务, 城乡 一体化项目的建设, 城 中村改造、新农村综合 开发建设, 交通、水利 基础设施建设, 公共设 施建设, 棚户区改造建 设, 保障性住房建设,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土 地平整, 河道整理、清 理, 环境整治, 建筑材 料销售, 房屋拆迁安置 服务, 绿化管理服务。	41,000.00		100.00
51	台州市黄岩 永云文化发 展有限责任 公司	3,000.00	2021-01-21	一般项目: 组织文化艺 术交流活动; 办公用品 销售; 集贸市场管理服 务;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 用品销售; 日用百货销 售; 通讯设备销售; 计 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 备零售; 市场营销策	-		10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额(万元)	本公司认缴持股比例/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划；广告制作；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平面设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餐饮服务；食品经营。			
52	台州市小鸟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2020-08-14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许可项目：营业性演出；网络文化经营；演出经纪。	-		100.00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间接持有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 92.11%的股权和 100.00%的权益；发行人间接持有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37%的股权和 100.00%的权益。

2、主要子公司财务情况

(1) 浙江永宁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永宁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咨询公司”），于 1993 年 4 月 12 日成立，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 7,008.00 万元。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经营范围：财务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咨询公司主要业务为持有并管理 A 股上市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咨询公司资产总额为 41,374.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279.71 万元，净资产为 37,094.89 万元。2020 年末实现营业收入，确认净利润 1,441.84 万元，主要为财通证券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 台州市黄岩新农村开发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新农村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村开发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成立，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经营范围：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管理，房地产开

发、投资、销售，农业生产技术开发，农业观光服务，股权投资管理，水污染治理，河道治理，涉河公共设施建设，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绿化管理服务，城镇绿化苗种植、销售、租赁服务，公路养护服务，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市政设施管理服务，环境卫生管理服务。

新农村开发公司目前主要承担黄岩区村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建设任务，项目建成后，新农村公司将从事污水处理相关业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农村开发公司资产总额为 76,133.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74,773.79 万元，净资产为 1,359.33 万元，2020 年未实现营业收入，确认净利润-14.49 万元。

（3）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岩交旅”),于 2016 年 9 月 6 日成立，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 65,000.00 万元。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公路运输、全域生态休闲旅游项目的投融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体育运动项目投资开发、经营，索道客运服务，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物业服务，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充电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岩交旅目前主要承担黄岩区交通类基础设施建设、旅游类项目开发建设运营管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黄岩交旅总资产 1,023,208.18 万元，负债总额为 619,826.97 万元，净资产为 403,381.22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29,376.71 万元，净利润 3,544.92 万元。

（4）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岩城投”),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成立，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 75,000.00 万元。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00% 股权。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城市开发项目、社会事业、水利、园林绿化、新兴产业基地建设与管理，土地开发，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物业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养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岩城投目前主要承担黄岩区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项目开发业务，同时经营自来水、人力资源、物业管理等市场化业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黄岩城投资产总计 2,817,792.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78,210.43 万元，净资产为 1,339,581.6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999.89 万元，净利润 14,121.74 万元。

（5）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岩经开”），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成立，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 65,000.00 万元。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00% 股权。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城乡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城中村改造、新农村综合开发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平整，河道整理、清理，环境整治，建筑材料销售，房屋拆迁安置服务，绿化管理服务，产业园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岩经开目前主要承担黄岩区特别是经开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业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黄岩经开资产总额为 1,714,926.46 万元，负债总额 1,015,358.98 万元，净资产为 699,567.4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550.63 万元，净利润 8,366.22 万元。

（6）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的实施主体。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

立于 2010 年 09 月 29 日，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为 41,000.00 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陈文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0356239884X0，注册地位于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东城街道澄江路 51 号。经营范围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城乡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城中村改造、新农村综合开发建设，交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平整，河道整理、清理，环境整治，建筑材料销售，房屋拆迁安置服务，绿化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91,531.52 万元，总负债 256,200.4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5,331.0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5.88 万元，净利润 210.67 万元。

（7）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的实施主体。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7 月 05 日，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为 38,000.00 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陈文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035777451460，注册地位于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东城街道澄江路 51 号。经营范围包括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及其物业管理，绿化管理服务，土地平整，河道整治、清理，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企业经营管理服务，房屋拆迁安置服务，保障性住房开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271,570.42 万元，总负债 1,084,290.7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7,279.6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123.35 万元，净利润 3,303.02 万元。

（8）浙江永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永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05 月 08 日,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为 70,000.00 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梁亮,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900MA2DM33502,注册地位于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南路 289 号。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9,995.98 万元,总负债 1.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9,994.2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2 万元,净利润为-5.72 万元。

(9) 台州市永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台州市永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05 月 15 日,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林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03MA2HF3882W,注册地位于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南路 289 号。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69.55 万元,总负债 0.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69.5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为-33.45 万元。

(10) 台州市黄岩置成物产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置成物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截至 2020 年末,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章峻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03MA2K7CUJ6P,注册地位于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南路 289 号。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019.97 万元，总负债 0.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19.9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312 万元。

（三）发行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台州市三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335.00	水电开发。	20.00
2	台州市黄岩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企业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	100.00
3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544.00	基础设施建设，旧城、旧村、新农村改造，新区开发，建材销售，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公路养护服务，河道湖泊治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4	台州市黄岩区鉴洋湖湿地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湿地基础设施、配套设施、相关房地产项目的建设、开发和经营管理；湿地景观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产品开发；旅游文化产品和餐饮文化开发和经营；园林绿化；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5	台州黄岩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	主营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财务顾问、咨询中介服务，按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0.00
6	台州市黄岩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	民间资金需求信息登记与发布；组织民间资金供需双方的对接、出借活动，代理供需双方签订借款合同及实施，对于上述交易款项进行监管结算；开展自有资金的匹配借贷业务；自营业务的增信及其责任承担；咨询服务。	20.00
7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河道疏浚，市政工程，新农村建设，安置房建设，污水处理，旅游开发，城市绿化管理，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停车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00
8	台州市黄岩区小微企业应急周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管理咨询（以上范围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会议服务、市场调研、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	20.00

			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台州市社会保障市民卡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智能卡的制作、发行、应用推广服务；智能卡相关设备的租赁、销售及维修；智能卡信息系统平台的开发及运行维护服务；智能卡技术咨询服务；广告服务。	20.00
10	台州富民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10,000.00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服务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市场投融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投资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管理，企业资产收购、管理、重组、清算的咨询服务，食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零售，物业管理服务，房屋买卖、租赁中介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数据处理服务，民间融资信息中介服务，民间借贷撮合服务，住宿服务，酒店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
11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园区及院桥镇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工程施工服务、安置房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矿产资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2	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3	台州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	会议及展览服务；自有场地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具有道路运输服务功能的客货运停车场除外）；酒店管理；餐饮服务；儿童乐园服务；票务代理；旅游项目策划；公关活动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投资咨询）；软件开发；塑料制品、汽车及汽车装饰用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电气设备、工艺美术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4	浙江亿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20.00	房地产综合经营。	10.25
15	浙江台州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00.00	高速公路投资、收费和养护；下设与高速公路配套的各种服务；汽车拯救；汽车零部件、五金交电、农副产品（不含食品）筑路机械设备及材料的销售；仓储服务。	10.00
16	台州市朱溪水库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	朱溪水库工程建设和运营、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	2.00
17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委托代建，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屋维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弱电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服务，停车服务，投资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金融信息外），企业形象策划服务，文化交流与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	100.00

			施工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台州黄岩东城加油站	-	汽油、煤油、食品、卷烟、雪茄烟、柴油(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脂)、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零售, 汽车清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9	台州市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100.00	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20	台州市黄岩公共自行车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自行车租赁、管理; 智能交通系统应用和技术管理; 智能 IC 卡应用管理;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兼自有媒体广告发布, 广告位租赁。	100.00
21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50.00 (万美元)	城镇燃气的供应, 燃气器具的生产、维修, 保险代理, 贸易代理, 食品销售, 厨房设备、热力生产和供应、家用电器、水过滤装置、空气净化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服务, 机械设备租赁, 商务咨询服务, 机动车燃气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22	台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50.00 (万美元)	城镇燃气的输配, 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	20.00
23	台州市黄岩国能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28.70	设计制作国内户外广告兼自有媒介广告发布、企业形象策划、建筑物亮化装饰服务。	100.00
24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城镇建设土地综合整治; 旧村改造、新农村建设; 土地平整、低丘缓坡改造; 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园区建设; 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25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800.00	安置房、新城区、城镇化投资建设, 新农村建设, 土地综合整治开发, 旧城镇、旧厂区改造建设投资, 房屋拆迁安置开发, 产业园区建设, 水污染治理, 涉河公用设施建设, 建材销售, 城市园林绿化管理,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公路养护服务, 河道湖泊治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9.00
26	台州市八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20.00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机械施工设备租赁, 市政公用工程、管道工程设计服务, 通风管道及设备、空调设备、卫生器具安装, (涉及资质证书的凭资质证书经营); 管材、管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0

27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屋征收代理有限公司	100.00	房屋拆除服务, 房地产丈量、评估服务, 房屋拆迁补偿、房屋安置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28	台州市黄岩福颐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投资管理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 融资担保, 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 公墓开发, 殡葬礼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29	台州市黄岩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水务工程项目建设管理, 集中式供水(市政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 泵站、水闸建设、运营、维护管理, 市政工程及消防安装工程施工, 垃圾处理、水质及水处理监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公共环境卫生监测服务及技术咨询, 城市、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0	台州市黄岩机动车驾驶技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554.33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机动车检测、照相服务, 洗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1	台州市黄岩永拓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土地开发建设, 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新农村、新社区建设项目的投资、开发与建设, 河道整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2	浙江黄岩能源原材料开发公司	87.00	生产性厂房出租。	100.00
33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新农村小镇建设、房地产开发、水利工程建设、实业性项目投资、运营、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咨询、代建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工程咨询(凭资质运营); 房地产中介服务; 旅游文化服务; 家装设计; 景观设计; 房地产物业管理; 酒店管理; 与农业生产经营相关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0
34	台州市黄岩智能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城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投资、服务, 停车设备研发、制造、安装, 广告服务, 公路工程、市政道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应用软件开发及运行维护服务, 科技中介服务,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经营租赁,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通信设备零售, 物业管理, 互联网停车服务平台建设, 机动车充电桩充电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5	台州黄岩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4,997.43	生物质能发电服务；城市垃圾处理服务；城市垃圾处理工程施工服务；售电业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服务；环保技术研发、推广、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00
36	台州市黄岩区档案事务所	-	档案咨询，接待利用、复制档案服务，开发和转让档案编研成果；档案装具、用品、办公用品、文具用品零售，档案整理服务。	100.00
37	台州市黄岩宁川供水有限公司	200.0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管道和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8	台州市黄岩福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公墓开发、殡仪服务。	100.00
39	临海市临黄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4 国道青岭至黄土岭段公路及沿线服务设施投资开发经营。	28.50
40	台州市黄岩站场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	停车场管理，护栏维修，市政道路工程建筑，电工维修，水暖工维修，监控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41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57.00	汽车客货运、汽车出租、市区公交车运输服务及货物联运、汽车修理。汽车配件、润滑油的销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旅游开发，土石方工程施工，自由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停车服务，洗车服务，汽车租赁。	90.00
42	台州台金高速公路东延市区连接线工程有限公司	90,600.00	公路工程施工，公路养护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投资与资产管理。	28.48
43	台州市黄岩西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城市建筑垃圾处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44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8,000.00	站场：客运站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100.00
45	台州市黄岩公共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5,183.00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建设土地综合整治；旧村改造、新农村建设；土地平整、低丘缓坡改造；产业园区建设；建材销售。	100.00
46	台州先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房产物业管理、家政服务。	100.00
47	台州市黄岩融兴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600.00	汽车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48	浙江华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农业技术开发、推广服务，水果、蔬菜、地产中药材、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种植、销售，农业观光旅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00
49	台州市黄岩交发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	建筑用石、沥青混合物加工，建材、道路交通安全管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建筑装饰用石开采, 环境治理 (不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50	台州市黄岩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80.00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可以承担一级公路和高速公路及二级及其以下等级公路的路基、路面、中小桥、涵洞、中短隧道、绿化及沿线设施 (不含监控、通讯、收费管理系统) 等的中修、大修养护工程; 可以承担高速公路和一级或者二级公路的小修保养, 承担二级及其以下等级公路的小修保养作业。(以上凭资质证书经营)。交通工程施工园园林绿化服务, 交通工程施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51	台州市黄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旅游资源开发, 旅游景区管理服务, 文化交流与策划服务 (不含各类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 不得面向中小学生开展培训活动), 房地产开发经营, 体育赛事活动策划服务 (不含高危险性体育项目), 企业形象策划服务, 大型活动组织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种植、销售, 农业观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52	台州市黄岩枕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餐饮服务 (凭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 住宿服务, 打字、复印 (不含出版物,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物业管理, 停车服务, 会展服务, 票务代理, 旅游信息咨询服务, 休闲健身服务, 洗衣服务, 酒吧服务, 咖啡馆服务, 日用百货、工艺品、图书、报刊、初级农产品、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53	黄岩公路货运配载信息中心	20.00	公路货运配载信息服务及信息服务场所的管理。	100.00
54	中交四航 (台州)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737.00	公路工程建设, 公路工程管理与养护, 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55	台州市公交巴士有限公司	20,000.00	客运公交, 汽车配件销售, 客车出租客运服务, 汽车充换电服务, 机动车维修, 物业管理, 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56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5,508.00	火力发电供电, 蒸气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0
57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城乡一体化项目的建设, 城中村改造、新农村建设, 棚户区分区改造建设, 保障房建设, 基础配套及公共设施建设, 产业园区建设, 房屋拆迁, 河道治理服务, 环境整治, 建筑材料批发、零售。	100.00

58	台州市黄岩模具新城开发投资公司	10,000.00	模具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普通货物仓储；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建筑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59	台州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市政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投资项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60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500.00	土建安装工程，塑料制品、工艺品、模具、服装制造，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日用杂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61	浙江永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一般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62	台州市永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0
63	台州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772.98	房地产投资、环境绿化工程，农林项目的投资，旅游开发，水利水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管道、机电设备的销售、安装，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79
64	台州市黄岩区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1,000.00	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住宿服务；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动车充电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日用品销售；洗车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机械设备租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00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5	台州市黄岩区经信局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	黄岩区经信系统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66	台州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772.98	房地产投资、环境绿化工程，农林项目的投资，旅游开发，水利水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管道、机电设备的销售、安装，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79
67	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供水，污水处理，供水设备的生产、销售，农林项目的投资，旅游开发，水利水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管道、机电设备的销售、安装，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34
68	浙江永宁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0,000.00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0
69	台州鸿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
70	台州市永宁拍卖有限公司	300.00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拍卖的物品(文物除外)、财产权利。	100
71	台州新干线快速客运有限公司	2100.00	道路旅客运输，汽车租赁，国内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72	台州市交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64.00	出租客运服务。	23.44
73	台州市黄岩宇星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00	机动车维修服务，汽车配件销售。	100
74	台州市黄岩宇星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00.00	客运服务	100
75	台州市黄岩宇星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0.00	网络系统集成，网络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弱电工程施工服务，交通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76	浙江畅远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纺织品、家庭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机械设备、润滑油、柴油、化工产品(上述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汽车租赁，道路客运经营，道路运输站(场)经营。(依法	33.33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7	台州黄岩宇星渡运有限公司	150.00	旅客运输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服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78	浙江远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0.00	许可项目：旅游业务；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旅客票务代理；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农副产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化妆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箱包销售；鞋帽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79	台州市黄岩西城金鑫加油站	150.00	汽油、煤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柴油零售。成品油经营(零售，涉及危化品的，还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
80	台州黄岩联新客运有限公司	108.00	汽车客运咨询服务。五金、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及其它危险化学品)销售，房屋出租。	100
81	台州云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一般项目：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露营地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健身休闲活动；养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5%

上述公司中发行人持股比例超过 50%的公司系发行人及子公司受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委托，作为股权出资的名义持有人，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依据发行人与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签订的股权代持协议书的约定，上述公司实际控制权归属财政局，发行人及各持股的子公司不参与上述被投资单位的实际管理和经营决策，对其不具有实质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五、公司治理结构和独立性

(一) 发行人的公司治理

1、发行人的治理结构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

定，制定了《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之间构建了责任清晰、授权严密、报告关系明确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强化内部管理，规范经营运作，形成了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1) 股东

发行人不设股东会，由黄岩区财政局作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行使股东会职权。

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委派或更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 （2）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等事项作出决议；
- （3）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股东应有以下义务：

- （1）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
- （2）依其所认缴的出资承担公司债务；
- （3）公司办理工商登记后，不得抽逃出资。

2) 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经营机构，董事会成员为 5 人，其中职工代表 1 名，董事会成员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委派，其中职工代表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每届三年。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向股东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9) 根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选举和更管董事长。

3) 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监事会成员 5 人，其中职工代表 2 人。监事会成员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委派；但是，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任期每届三年。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财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本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 (5) 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6) 依照本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7) 选举和更换监事会主席；

(8)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4) 经理

公司设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同意，董事会成员可以兼任经理，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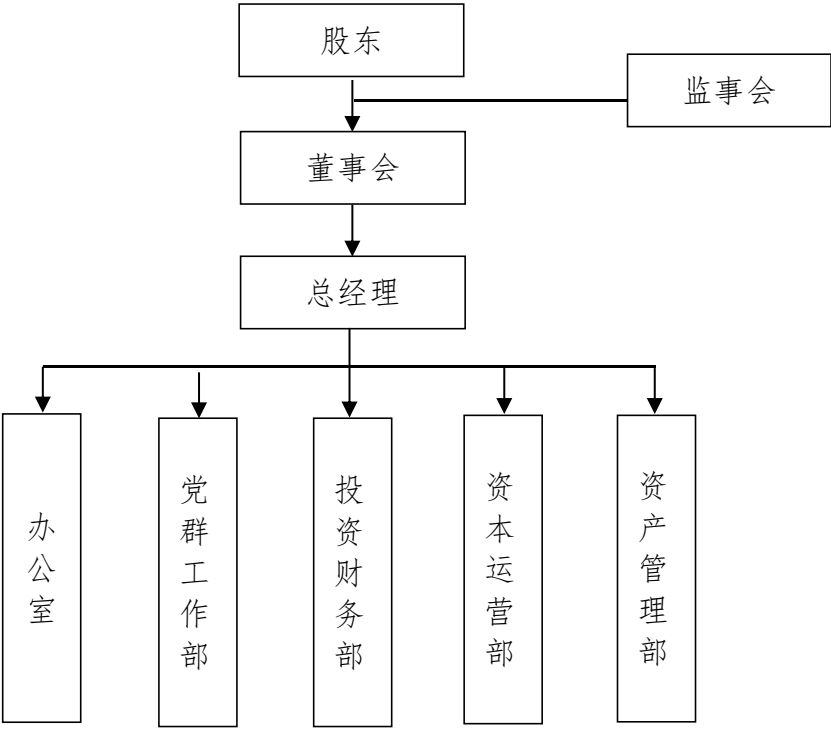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2、发行人组织结构

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计划财务部、投融资管理部、工程管理部 and 法律事务部五个职能部门，负责管理与开展各项业务。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各部门职责如下：

1) 办公室

主要负责集团公司的日常行政事务；负责公文收发、文件起草；负责宣传、对外联络和综合档案管理、信息统计；负责接待、会务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企业文化建设；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实物资产管理；负责工会、共青团、妇联相关工作等。

2) 党群工作部

主要负责集团公司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法律事务等工作；负责推进清廉国企建设；负责纪检监察日常工作，做好党务工作，组织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工作；参与经济合同审核；负责风险管理相关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及下属企业内控相关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内部审计及其他法务工作。

3) 投资财务部

负责集团公司发展战略的编制和实施；负责投资、融资、筹资、发债等资金运作工作；负责政府性股权投资基金的管理和运行；负责年度资金使用

计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集团内控制度、财务制度建设；负责资金运营、财务管理和投资统计；负责集团日常财务核算、账务处理、内部审计等；负责收集、研究和分析有关经济、金融等相关政策信息；协调指导所属企业开展融资业务和财务工作。

4) 资本运营部

主要负责国有资本运作；发挥国资撬动效应，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推动重点项目有效落地；优化国资布局，拓展金融业务，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增强股权流动性、提升股权市场价值，获取资本收益。

5) 资产管理部

贯彻执行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资产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和规范所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转让行为；负责接收和整合行事单位的经营性资产、改制资产以及相关企业所划拨的资产；负责消防安全等安全生产工作等。

3、相关机构报告期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机构及各组织机构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相应议事规则和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未发现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二) 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推进规章制度的体系化建设和管理，规范公司内部业务流程和管理，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的风险，通过不断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确保企业的有序经营。为了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保证各项经营活动规范运行，发行人建立起比较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包括《财务管理制度》、《授权管理与财务控制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融资管理实施细则》、《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开支授权审批制度》、《业务接待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发行人不断完善财务管理体制，制定下发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财务管理体制、财务人员管理、会计核算、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的管理，建立了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财务管理模式。

发行人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法规制订了《授权管理与财务控制制度》，在财务事项与资金支付审批、工程投资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各方面建立了系统的制度与机制，明确规定了各类业务的审批权限和流程，采取逐级授权实施管理控制，实现了公司政策执行的统一、协调，建立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利于执行现代企业管理规范操作，提高整体管理水平。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应当向债券投资者披露的信息内容、信息披露标准、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发行人关联交易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发行人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发行人制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健全、有效，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内控事故。

（三）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公司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

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实施管理，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2、人员：发行人仅有唯一的出资人即股东黄岩区财政局，不设立股东会。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对出资人负责，出资人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出资人的部分职权并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对出资人负责。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较为独立。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员工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发行人全体董事和高管人员均属专职，不属于公务员或事业编制，未在发行人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政府部门任职。

3、机构：发行人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建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各部门独立运作，形成了公司独立与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

4、财务：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

5、业务经营：发行人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会成员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企业职务	是否公务员	是否事业编制	政府任职单位	兼职取薪情况
1	朱敏	1978 年 2 月	董事长	否	否	无	不兼职
2	杨高华	1980 年 6 月	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无	不兼职
3	梁亮	1978 年 3 月	董事	否	否	无	不兼职
4	林翌	1977 年 9 月	董事	否	否	无	不兼职
5	申志高	1974 年 10 月	董事	否	否	无	不兼职

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朱敏：男，1978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5 月黄岩进出口公司；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11 月黄岩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企业管理科、项目代理科，先后担任企业管理科副科长、项目代理科副科长、经济发展局局长助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东区指挥部副指挥；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副主任；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书记。

杨高华：男，1980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员（其间：借调台州市二期供水工程建设总指挥部财务科一年）；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临时负责人；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副经理、负责人（其间：选派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财政局副局长挂职一年；借调台州市朱溪水库工程建设总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一年）；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台州市黄岩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梁亮：男，1978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 年参加工作，曾先后就职于原黄岩滨江世纪工程建设指挥部指挥部办公室、台州市黄岩大环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原黄岩滨江世纪工程建设指挥部招商科、台州市黄岩大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北区建设指挥部经营管理科、台州市黄岩

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林翌：女，1977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于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申志高：男，1974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9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就职于黄岩黄路建设有限公司、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二）发行人监事会成员

发行人监事会共有监事 5 名，名单如下：

发行人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企业职务	公务员	事业编制	政府任职单位	兼职取薪情况
1	朱胜	1973 年 12 月	监事会主席	否	否	无	不兼职
2	郑洁	1977 年 2 月	监事	否	否	无	不兼职
3	黄金顺	1963 年 9 月	监事	否	是	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兼职不兼薪
4	郑莹	1992 年 6 月	职工代表监事	否	否	无	不兼职
5	章峻菁	1983 年 5 月	职工代表监事	否	否	无	不兼职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朱胜：男，1973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5 年 11 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就职于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黄岩自来水公司、黄岩美丽经济发展有限公司、黄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郑洁：女，1977 年 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参加工作，曾就职于黄岩职业技术学校、黄岩西城街道办事处、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社发集团公司，现任公司监事。

黄金顺：男，1963 年 9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6 年 8 月参加工作，

曾就职于 83021 部队、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政府采购中心、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现任公司监事。

郑莹：女，1992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4 年参加工作，曾就职于黄岩东区建设指挥部，黄岩智能模具小镇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章峻菁：男，1983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1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于黄岩经济开发区园林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3 名，名单如下：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企业职务	是否公务员	是否事业编制	政府任职单位	兼职取薪情况
1	杨高华	1980 年 6 月	总经理	否	否	无	不兼职
2	申志高	1974 年 10 月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无	不兼职
3	林翌	1977 年 9 月	副总经理	否	否	无	不兼职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杨高华：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公司董事会成员”。

申志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个人简历详见“公司董事会成员”。

林翌：副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公司董事会成员”。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合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务员兼职领薪的情况。发行人人员任职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黄岩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最主要投融

资主体,近年来通过多元化的资本运营和产业运营,实现了业务的快速拓展,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人力劳务、安保物业服务、工程和供水等业务。发行人从事的主营业务对于改进黄岩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强化城市综合服务能力具有积极作用。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	2,550.00	89,717.82	53,286.15	122,015.02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36,977.46	9,981.75	40,028.66	41,869.78
	人力劳务业务	11,551.29	36,791.82	27,653.69	-
	供水业务	2,780.26	11,013.33	17,740.37	12,649.50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	5,895.93	15,449.61	11,713.27	161.86
	工程业务	3,429.55	15,372.15	3,956.80	-
	大宗贸易服务业务	797.38	2,381.50	-	-
	石渣销售业务	414.52	1,165.90	-	-
	水力工程业务	2,423.60	6,127.18	-	-
	客运及旅游餐饮业务	103.07	4,028.33	-	-
	其他业务	2,506.10	1,257.76	1,514.86	1,563.03
	合计	69,429.15	193,287.16	155,893.80	178,259.19
主营业务成本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	2,500.00	84,935.44	50,927.89	118,809.39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35,482.25	8,459.11	33,166.95	40,290.40
	人力劳务业务	11,364.31	36,128.18	27,148.04	-
	供水业务	2,705.53	10,122.22	15,724.71	10,861.06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	5,218.20	13,917.62	10,338.42	304.05
	工程业务	3,161.62	13,157.43	2,828.49	-
	大宗贸易服务业务	-	-	-	-
	石渣销售业务	242.99	116.97	-	-
	水力工程业务	1,839.74	5,015.98	-	-
	客运及旅游餐饮业务	98.43	3,677.84	-	-
	其他业务	1,355.42	216.25	29.34	599.76
	合计	63,968.47	175,747.05	140,163.85	170,864.66
毛利润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	50.00	5,178.26	2,358.26	3,205.63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1,495.21	1,522.64	6,861.71	1,579.38
	人力劳务业务	186.98	663.64	505.65	-
	供水业务	74.74	891.11	2,015.66	1,788.44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	677.73	1,531.99	1,374.85	-142.19
	工程业务	267.93	2,214.72	1,128.31	-
	大宗贸易服务业务	797.38	2,381.50	-	-
	石渣销售业务	171.53	1,048.93	-	-

	水力工程业务	583.86	1,111.20	-	-
	客运及旅游餐饮业务	4.64	350.49	-	-
	其他业务	1,150.68	645.64	1,485.52	963.27
	合计	5,460.68	17,540.11	15,729.96	7,394.53
毛利率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	1.96%	5.75%	4.43%	2.63%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4.04%	15.25%	17.14%	3.77%
	人力劳务业务	1.62%	1.80%	1.83%	-
	供水业务	2.69%	8.09%	11.36%	14.14%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	11.49%	9.92%	11.74%	-87.85%
	工程业务	7.81%	14.41%	28.52%	-
	大宗贸易服务业务	100.00%	100.00%	-	-
	石渣销售业务	41.38%	89.97%	-	-
	水力工程业务	24.09%	18.14%	-	-
	客运及旅游餐饮业务	4.50%	8.70%	-	-
	其他业务	45.92%	74.91%	98.06%	61.63%
	合计	7.87%	9.07%	10.09%	4.15%

2018 年发行人新增物业服务业务，2019 年发行人新增安保服务业务，并与原物业服务业务合并统计收入、成本。因此 2019 年发行人安保物业服务业务较 2018 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均有较大变化。

2018-2020 年，发行人收入、成本占比超过 10% 的业务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供水业务、人力劳务业务，是发行人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中人力劳务业务为 2019 年新增业务。2018-2020 年，发行人上述四项收入分别合计为 176,534.30 万元、138,708.87 万元和 147,900.60 万元，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99.03%、88.98% 和 76.52%。2020 年，发行人新增大宗贸易服务业务、石渣销售业务、水力工程业务、客运及旅游餐饮业务，确认收入 13,702.9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7.09%。2021 年第一季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 69,429.15 万元，其中占比最高的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金额为 36,977.4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53.26%。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黄岩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实施主体，在主营业务上以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为核心，同时兼营供水业务、物业租赁业务、工程业务、人力劳务业务、安保物业服务等业务。

发行人充分利用政府授予的专营优势，根据黄岩区建设规划和政府统一部署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以此获得收益和经营利润，同时承担相应的经营风险和法律责任，已发展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的企业主体。

（一）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

1、经营模式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之一，从事该业务的主体主要为发行人的子公司社发集团公司、城建集团公司、同成置业公司和高铁投资公司。发行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的经营模式分为直接对外销售模式、代建模式和政府购买模式。2020 年，发行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中除传统安置房业务外，还包括了部分房屋销售收入。

（1）直接对外销售模式

直接对外销售模式即发行人通过建设和直接对外销售安置房获取收入，安置房业务收入来源于购房者支付的购房款。当地政府就各个拆迁安置区块单独或合并制定相应拆迁安置办法，确定安置房的安置标准和安置价格，以及多余房源、配套车位或配套商铺的对外销售价格。发行人根据当地政府的规划和部署进行安置房项目的建设，用于安置因城市规划所产生的拆迁安置户。发行人作为项目业主单位，自主进行投融资和项目建设。建设完工达到安置标准后，将安置房按照规定价格直接出售给拆迁安置户。多余房源、配套车位或配套商铺则由发行人自行处置。销售对象的不同造成收益实现水平及毛利率有所不同。发行人直接出售给拆迁安置户的房屋由于销售价格远低于市场价格，导致收益相对较低，毛利率较低。多余房源、配套车位或配套商铺由于以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在当地房地产市场发展向好的情况下，导致收益相对较高，毛利率较高。

（2）代建模式

代建模式即政府以成本加成的方式委托发行人代建相关安置房项目，并

按照协议约定的比例以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合同金额（即代建费），发行人安置房业务收入来源于政府支付的代建款。黄岩区财政局等政府部门单位与发行人承担安置房代建任务的主要子公司社发集团公司、同成置业公司、高铁投资公司等签订代建协议，由上述公司负责项目开发建设，约定以建设项目的完成度为依据，项目完工后，黄岩区财政局等政府部门单位和社发集团公司、同成置业公司、高铁投资公司等单位完成验收手续，确认合同金额。收入确认原则为：发行人相关工程项目成本计入存货-开发成本核算，之后根据黄岩区财政局等政府部门单位对成本支出和合同金额的确认结果，转入营业成本科目，并确认相应营业收入。项目成本包括施工建设成本、资本化融资成本等。

（3）政府购买模式

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即在当地政府授权后，由被授权的政府单位作为购买主体，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相关手续，与发行人签订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发行人负责项目的建设并提供相应的服务等。政府购买服务模式下，相关购买服务期限、支付金额在最终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约定的基础上按照实际施工进度确定后，由被授权的政府单位及时、足额向发行人支付款项资金。

（4）房屋销售模式

2020 年，发行人确认了房屋销售收入，该部分收入系发行人将部分房屋出售所形成的收入，受让方将相关款项按销售协议约定支付给发行人，发行人以销售协议约定确认收入。涉及项目截至 2020 年末已经一次性销售完毕，未来房屋销售业务存在不确定性。

2、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

（1）直接对外销售模式

城建集团公司从 2018 年起采用直接对外销售模式确认收入，当年确认水岸明珠、五里牌小区、滨江丽园等项目收入 29,361.81 万元；2019 年确认

水岸明珠、五里牌小区、滨江丽园、大桥花园项目收入 17,777.06 万元；2020 年确认滨江丽园项目收入 3,299.93 万元。社发集团从 2019 年起采用政府定价直接对外销售方式确认收入，当年确认锦都家园项目收入 13,104.25 万元；2020 年社发集团公司确认羽村安置房项目等收入 22,023.76 万元、城建集团公司确认滨江丽园等项目收入 3,299.93 万元、同成置业公司确认王西套式公寓 18,637.43 万元。

（2）代建模式

城建集团公司与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2 年 4 月 18 日签订了《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框架协议》，约定以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完成度为依据，项目完工后，黄岩区财政局和城建集团公司完成验收手续，确认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成本支出的 102%。会计核算方面，城建集团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将合同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将成本支出结转为营业成本。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向城建集团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 2017 年涉及水岸明珠、滨江丽园、五里牌小区和锦都家园等项目的成本支出为 106,378.24 万元，合同金额为 108,505.80 万元（不含税价），投资回报收益率为 2%。城建集团公司据此确认 2017 年度收入并结转成本。2021 年第一季度，城建集团将前期完工时间较久的安置房项目与政府进行了部分结算，确认了安置房收入 2,550.00 万元。

高铁投资公司与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签订了《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框架协议》，约定以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完成度为依据，项目完工后，黄岩区财政局和高铁投资公司完成验收手续，确认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成本支出的 102%。会计核算方面，高铁投资公司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将合同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将成本支出结转为营业成本。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向高铁投资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 2017 年涉及王林洋安置房项目的成本支出为 53,696.80

万元，合同金额为 54,770.73 万元（不含税价），投资回报收益率为 2%。高铁投资公司据此确认 2017 年度收入并结转成本。

社发集团公司与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签订了《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框架协议》，约定以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完成度为依据，项目完工后，黄岩区财政局和社发集团公司完成验收手续，确认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成本支出的 102%。会计核算方面，社发集团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将合同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将成本支出结转为营业成本。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向社发集团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 2017 年涉及锦都家园、东路二区和锦晖小区等项目的成本支出为 44,104.72 万元，合同金额为 44,986.81 万元（不含税价），投资回报收益率为 2%。社发集团公司据此确认当年收入并结转成本。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向社发集团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 2018 年涉及锦都家园项目的成本支出为 32,012.96 万元，合同金额为 32,653.22 万元（不含税价），投资回报收益率为 2%。社发集团公司据此确认当年收入并结转成本。

同成置业公司与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签订了《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框架协议》，约定以安置房及市政工程基础设施的完成度为依据，项目完工后，黄岩区财政局和同成置业公司完成验收手续，确认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成本支出的 102%。会计核算方面，同成置业公司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将合同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将成本支出结转为营业成本。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向同成置业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 2018 年涉及王西村、红四村等项目的成本支出为 58,823.53 万元，合同金额为 60,000.00 万元（不含税价），投资回报收益率为 2%。同成置业公司据此确认 2018 年度收入并结转成本。

（3）政府购买模式

高铁投资公司与黄岩经开管委会依法依规签订了《黄岩王林、王林施棚户区改造工程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约定由高铁公司作为棚户区改造工程的承接主体，负责安置房建设等工作。根据《服务合同》，区政府授权管委会作为该棚户区改造服务的购买主体，资金来源于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财政性资金，已在财政预算中统筹安排，并纳入中长期财政预算。建设期届满前，管委会核定其服务实际完工度，并以此为依据向高铁投资公司支付费用。该项目不违反《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号）的规定。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2019年12月29日向高铁投资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2019年涉及王林、王林施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成本支出为13,397.01万元，合同金额为15,004.65万元（不含税价）。高铁投资公司据此确认2019年度收入并结转成本。根据黄岩区财政局于2020年末向高铁投资公司出具的确认函，认定2020年涉及王林、王林施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成本支出为32,224.80万元，合同金额为36,090.05万元（不含税价），高铁投资公司据此确认2020年度收入并结转成本。

（4）房屋销售模式

2020年社发集团公司确认了A9公园管理用房收入9,666.67万元，该收入的形成系2020年4月，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黄岩分局报经黄岩区政府同意将A9公园管理用房（总用地面积3002.38平方米，建筑面积4313.33平方米）办理了土地性质改变手续，社发集团公司按规定补缴了改变用地收益金，并于2020年5月取得不动产权证，经与浙江台州黄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该A9公园管理用房按照评估价值出售给浙江台州黄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收入9,666.67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安置房建设与销售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主体	具体项目名称	2021 年第一 季度收入	2021 年第一季 度成本	2021 年第一 季度毛 利率	经营模式
----	------	--------	------------------	------------------	-----------------------	------

1	城建集团公司	十五街坊安置房	2,550.00	2,500.00	1.96%	委托代建
合计			2,550.00	2,500.00	1.96%	
序号	收入主体	具体项目名称	2020 年收入	2020 年成本	2020 年毛利率	经营模式
1	社发集团公司	羽村安置房等	22,023.76	21,583.28	2.00%	直接对外销售
2	城建集团公司	滨江丽园等	3,299.93	3,233.93	2.00%	直接对外销售
3	同成置业公司	王西套式公寓	18,637.43	18,271.99	1.96%	直接对外销售
4	高铁投资公司	王林、王林施棚户区项目	36,090.05	32,224.80	10.71%	政府购买
合计			80,051.17	75,314.00	5.92%	-
序号	收入主体	具体项目名称	2019 年收入	2019 年成本	2019 年毛利率	经营模式
1	社发集团公司	锦都家园	17,796.35	17,409.00	2.18%	直接对外销售
2	城建集团公司	水岸明珠、五里牌小区、滨江丽园、大桥花园	20,485.15	20,121.88	1.77%	直接对外销售
3	高铁投资公司	王林、王林施棚户区项目	15,004.65	13,397.01	10.71%	政府购买
合计			53,286.15	50,927.89	4.43%	-
序号	收入主体	具体项目名称	2018 年收入	2018 年成本	2018 年毛利率	经营模式
1	社发集团公司	锦都家园	32,653.22	32,012.96	1.96%	代建
2	城建集团公司	水岸明珠、五里牌小区、滨江丽园等	29,361.81	27,972.90	4.73%	直接对外销售
3	同成置业公司	王西村、红四村等	60,000.00	58,823.53	1.96%	代建
合计			122,015.02	118,809.39	2.63%	-

注：社发集团公司和城建集团公司合作建设了锦都家园、锦晖小区等项目，故社发集团公司和城建集团公司均确认了与锦都家园相关的销售或代建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房屋销售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主体	具体项目名称	2020 年收入	2020 年成本	2020 年毛利率	经营模式
1	社发集团公司	A9 公园管理用房	9,666.67	9,473.33	2.04%	对外销售

3、未来业务开展情况

根据不同项目的情况，未来同成置业公司和高铁投资公司将按照代建模

式、对外销售模式和政府购买模式确认收入。社发集团公司、城建集团公司将按照直接对外销售模式确认收入，社发集团公司、城建集团公司将通过加强项目管理和有效控制成本来获取一定收益。整体来看，发行人安置房业务发展势头良好，未来有望持续为发行人贡献利润。

未来，高铁投资公司将重点推动王林、王林施安置房以及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等项目的建设；社发集团公司将重点推进羽山安置房、倪桥一期安置房和倪桥二期安置房等项目的建设；城建集团公司将重点推进妙儿桥安置房工程项目的建设。同成置业将重点推动天长北路外迁安置房等项目的建设。

（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1、经营模式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之一。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为代建模式，发行人对相关工程项目按照约定的成本加成率收取代建费，以此实现投资回收及相关收益。

2、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 82 省道复线椒江大桥至黄岩马鞍山段工程、104 国道黄岩民建至北洋连接线工程、金台铁路征地迁移项目、甬台温高速公路连接线院桥至路桥公路改建工程等的建设任务。

2020 年末，82 省道项目、104 国道项目、金台铁路项目、甬台温高速公路连接线院桥至路桥公路改建工程涉及土地征迁的部分均已完工。建设项目收入确认和回款情况详见如下表格：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确认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已投资	已确认收入	已回款金额
1	82 省道复线椒江大桥至黄岩马鞍山段工程	56,000.00	54,901.96	56,000.00	48,684.10

2	104 国道黄岩民建至北洋连接线工程	94,694.43	94,694.43	73,993.04	19,877.20
3	金台铁路项目	45,819.75	33,166.95	40,028.66	40,028.66
4	甬台温高速公路连接线院桥至路桥公路改建工程	24,900.00	25,387.35	24,017.61	24,017.61
	合计	221,414.18	208,150.69	194,039.31	132,607.57

2021 年第一季度，发行人将完工时间较久的部分基础设施建设与政府进行结算，确认了相关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确认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已投资	已确认收入	已回款金额
1	火车站广场及周边项目	5,600.00	5,600.00	5,712.00	5,712.00
2	马鞍山至王林段、埭东至奇石岙公路项目	31,070.63	31,070.63	12,088.00	12,088.00
3	山头姜至决要	25,493.28	25,493.28	5,927.46	5,927.46
4	金带路（二环南路至黄长路）	7,500.00	7,500.00	7,640.00	7,640.00
5	金带路（世纪大道至黄长路）	5,500.00	5,500.00	5,610.00	5,610.00
	合计			36,977.46	36,977.46

3、未来业务开展情况

未来，交建集团公司将继续承建 104 国道黄岩头陀至院桥段公路工程、82 省道（S325）延伸线黄岩北洋至宁溪段工程等工程项目。

此外，社发集团公司、同成置业公司、高铁投资公司、城建集团公司在推进安置房建设过程中，也陆续建设了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未来这些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将由委托方按照协议约定分批支付代建费。

（三）供水业务

发行人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承担黄岩区本级及下属五乡一镇的供水业务。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下辖黄岩和江口两座水厂，其中黄岩水厂是台州市唯一一家拥有“浙江省现代化水厂”称号的供水企业，目前供水主要来自于黄岩水厂，江口水厂作为储备水厂仅在供水高峰时期发挥水量调节的作用。其中，黄岩水厂设计供

水规模约为 40 万立方米/天，已建成的一期工程供水能力约为 20 万立方米/天，于 2007 年 8 月投入运行，投资金额 1.95 亿元。

近年来，黄岩区水价经过了多次上调，具体如下：

根据《关于黄岩区居民用水实行阶梯价格的通知》（黄发改价[2014]217 号），2014 年 12 月 1 日起，黄岩区开始实施阶梯水价，阶梯一，每户每年少于 240 吨（含），按照 2.20 元/吨（不含污水处理费，下同）计算；阶梯二，每户每年大于 240 吨少于 360 吨（含），按照 3.30 元/吨计算；阶梯三，每户每年 360 吨以上，按照 6.60 元/吨计算。

根据《关于调整黄岩区城市供水价格的通知》（黄发改价[2015]163 号），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黄岩区城市供水价格上调 0.12 元/吨。调整后，阶梯一，每户每年少于 240 吨（含），按照 2.32 元/吨（不含污水处理费，下同）计算；阶梯二，每户每年大于 240 吨少于 360 吨（含），按照 3.42 元/吨计算；阶梯三，每户每年 360 吨以上，按照 6.72 元/吨计算。

2017 年末，根据《关于调整长潭水库原水价格的通知》（台发改价[2017]228 号）文件，长潭水库原水价格从 0.22 元/吨调整至 0.32 元/吨，相应的供水到户价格也进行了调整，执行阶梯水价的，第一、第二和第三阶梯水价分别上调 0.1 元/吨、0.21 元/吨和 0.54 元/吨。调整后，阶梯一，每户每年少于 240 吨（含），按照 2.42 元/吨（不含污水处理费，下同）计算；阶梯二，每户每年大于 240 吨少于 360 吨（含），按照 3.63 元/吨计算；阶梯三，每户每年 360 吨以上，按照 7.26 元/吨计算。新的价格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水业务的运营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供水业务运营指标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供水总量（万吨）	1,380.06	5,720.11	5,469.80	5,453
其中：售水总量（万吨）	1,080.98	4,435.16	4,370.22	4,438
管网漏损率（%）	20.26	21.09	18.62	10.60

水质综合合格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营业收入(万元)	2,780.26	11,013.33	17,740.37	12,649.50
毛利润(万元)	74.74	891.11	2,015.66	1,788.44

(四) 人力劳务服务

公司人力劳务业务为 2019 年新设业务板块，经营主体为台州市大环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环人力”）。大环人力于 2018 年 11 月成立，系由浙江宏福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与黄岩城建共同出资成立的一家混改企业。业务模式方面，公司以劳务外包服务和劳务派遣服务为主营业务，即向企事业单位提供人力资源服务并收取一定的服务费用，客户行业范围涉及模塑、船务、物流、建筑、信息技术、家具、餐饮、广告等行业。服务费的收取分为按劳务人员人数（人均 40 元/人）和按工资总额百分之三收费两种模式，按月进行结算。2019 年实现人力劳务收入 27,653.69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791.82 万元，2021 年 1-3 月实现人力劳务收入 11,551.29 万元。

(五)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包括安保服务业务和物业服务业务，其中安保服务业务为发行人 2019 年新增业务，经营主体为子公司浙江大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环物业”）和浙江黄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安公司”），业务涵盖物业服务、安保服务、工程及维修、社区经营、电梯维保等，营收主要来源于物业服务费和安保服务费，开展业务范围包括台州黄岩区、路桥区以及市外的临海与金华市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物业服务业务板块，公司共服务物业项目 66 个，其中包括 16 个小区项目，39 个办公楼项目，学校项目 4 个，公建配套项目 6 个，商业综合体项目 1 个。安保服务业务板块，公司主要经营项目有安保人力服务、科技防范服务以及现金护卫服务，开展业务范围集中在黄岩区内。其中公司长驻签约保安人员约 360 人，派驻于黄岩区内各金融系统营业网点、公共娱乐场所、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有临时性安保需求的对象。2018 年，公司实现物业服务收入 161.86 万

元；2019 年，公司安保服务业务与物业服务合并实现收入 11,713.27 万元；2020 年，公司实现安保物业服务收入 15,449.61 万元；2021 年 1-3 月，公司实现安保物业服务收入 5,895.93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物业管理明细情况

单位：户、万平方米

类型	个数	建筑面积	主要物业分布说明
住宅小区	16	96.00	黄岩区各安置小区项目、其他商业住宅项目
商业综合体	1	50.00	路桥日用商城
学校	4	55.00	台州学院、台科院、灵石中学、灵江中学
办公场所	39	152.00	台州市区及金华市区
公建配套	6	155.00	绿道、江北公园、五洞桥公园、天桥、道路保洁、市政服务等
合计	66	508.00	

（六）工程业务

工程业务为发行人 2019 年新增业务，由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市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岩园林”），主要业务为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资质方面，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修装饰专业承包叁级以及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司拥有 1 级建造师 2 名，2 级建造师 25 名。业务模式方面，公司主要承接政府委托的绿化及市政工程，已承接的项目主要在台州市黄岩区内，项目周期因项目而异，为一个月至一年不等，项目委托方主要为黄岩区政府、各街道以及国有企业，结算时按完工进度进行结算，但回款速度相对较慢。苗木主要从全国各地外部苗圃购入，部分由自有苗圃获得。公司拥有约 700 亩的自营苗圃，种植的苗木 80%自用，20%对外销售，零售规模较小。

2019 年度，公司实现工程业务收入 3,956.80 万元，确认工程业务成本 2,828.49 万元，毛利率为 28.52%。2020 年，公司实现工程业务收入 15,372.15 万元，确认工程业务成本 13,157.43 万元，毛利率为 14.41%。2021 年 1-3 月，

公司实现工程业务收入 3,429.55 万元，确认工程业务成本 3,161.62 万元，毛利率为 7.81%。

已建项目方面，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完成的项目有黄岩 82 省道延伸段绿化提升工程、老黄椒路苗木移植绿化工程、北城街道马鞍山村地绿化工程、黄岩奔驰 4s 店绿化工程。在建项目方面，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绿化工程项目主要有台州黄岩项目北侧市政管线修复工程、澄江街道桥头王土地开发项目、站西大道-内环北路零星绿化提升工程等。

（七）大宗贸易服务业务

2020 年发行人新增大宗贸易服务业务，主要由其设立的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旅均和贸易有限公司开展。

台州市黄岩交旅均和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台州市黄岩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人民币。该公司为发行人三级子公司，股东由两家组成，台州市黄岩交旅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1.00%，上海均和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00%。其中，台州市黄岩交旅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为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发行人的贸易业务流程为：客户下单后，公司和客户对于货物的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量、金额、供货时间、付款方式等事项做出约定，并与客户签订相应的承诺书及违约处置条款。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来确定货物供应

量，对货物的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量、金额、供货时间、付款方式和运输等事项与供应商签订相关承诺书及违约处置条款。贸易采用先货后款的支付方式，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输至指定场所，客户凭单提货。公司收到客户提供的结算单后，依照结算单与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办理结算手续。发行人贸易的主要产品为电解铜。

发行人贸易业务涉及金额较大且毛利率相对较低，出于审慎性原则，收入确认模式为净额法，避免了刻意增大收入规模的情形。净额法核算导致发行人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相应降低，但不影响净利润及业务实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企业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而应当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要求。

2020 年及 2021 年第一季度，发行人实现大宗贸易服务收入分别为 2,381.50 万元和 797.38 万元，毛利率均为 100.00%。

九、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与前景

1、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1）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目前城镇保障性住房包括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限价房、城市棚户区改造、煤矿、林区、垦区的棚户区改造和危旧房改造，保障性住房在城镇住房供给结构中的比重逐年增加。在制度建设层面上，一系列规范住房保障建设的政策相继发布。

近年来，在国家各项扶持政策推动下，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取得积极成效，这其中也得益于国家财政的大力度资金投入和各项财税优惠政策。目前，我国已经初步形成了包括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各类棚户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等在内的保障性安居工程体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全国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41,443.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7.0%。其中住宅投资 104,446.00 亿元，增长 7.6%；办公楼投资 6494 亿元，增长 5.4%；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3,076.00 亿元，下降 1.1%；全年全国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 209 万套，基本建成 203 万套；全国农村地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 74.21 万户。“十三五”期间将是我国新型城镇化发展的重要而且关键的时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三五”期间我国将把居住证持有人纳入城镇住房保障范围；统筹规划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和配套设施建设，确保建筑质量，方便住户日常生活和出行；完善投资、信贷、土地、税费等支持政策；多渠道筹集公共租赁房房源；实行实物保障与货币补贴并举，逐步加大租赁补贴发放力度；健全保障性住房投资运营和准入退出管理机制。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既能增加各方投资、带动相关产业，又能刺激居民消费、促进民生改善，是应对国际经济形势波动、保持国内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重要举措。总体来看，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

（2）台州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近年来台州市城镇保障性住房和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发展前景较好。根据《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台州市“十三五”期间将促进社会保障全面一体化，着力强化住房保障能力，构建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实施货币化保障为主的住房保障模式。引导社会机构参与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运营。加快推进城中村、旧住宅区、农村危旧房改造。规范和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和运营。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将符合条件的外来常住人口纳入保障范围。到 2020 年，住房保障覆盖面达到 25%以上。

随着台州市整体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台州市政府住房保障建设工作

的不断深入，台州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将面临较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3）黄岩区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根据《2021 年黄岩区政府工作报告》，2020 年，15 个城村双改项目拆除 2243 户 37.8 万平方米，开工建设 4558 套安置房、建成投用 1737 套。未来几年，黄岩区将加快安置房建设，竣工交付红四、倪桥、羽山一期等 5 个 2703 套安置房，开工建设天长路外迁、马鞍山一期、岙岸二期等 10 个 9711 套安置房；实施 6000 套棚户区改造；推进甬台温高速以西新城板块前期项目建设；加快市区融合片区发展，分批推进江口五村整体拆迁，完成项岙村签约，启动更多安置区项目，打造沿内环两侧精品建筑群；建成投用鉴洋湖城市湿地公园首启区，开工建设二期安置房。未来几年，黄岩区将以更高的定位谋划城市建设，推动“老旧城区”向“江河美城”跨越，大力实施城中村改造，切实改善城区面貌。随着黄岩区政府保障房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强、棚户区改造计划的逐步实施，发行人的保障房建设业务有望进一步发展。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发挥其职能的基础条件和主要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基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对于促进国家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合作有着积极的意义。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合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2020 年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7,270.00 亿元，较上年增长 2.7%。2020 年，浙江省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5.4%。从增长幅度看，通过大规模的投资建设，我国城市基础设

施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经济发展的基础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经济发展潜力不断增强。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0%-2.20% 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成为促进经济、社会、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主要地域。目前，我国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即便是北京、上海、天津等城市，其基础设施水平与国外一些大城市相比，仍然存在着较大差距。根据统计公报发布的数据，近年来我国的城市化率已从 2008 年的 45.7% 上升到 2020 年的 60% 以上，而参照国际标准及世界各国城市化的经验，城市化水平超过 30% 以后，进入工业社会，城市人口猛增，因此从我国的城市化水平来看，仍处于加速阶段。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报告，我国城市化水平在 2030 年将达到 65% 左右。同时，预计未来的 10-20 年间，我国城市人口将处于加速增长时期，城市化率每年将提高约 0.97 个百分点，每年城市人口将增加 1,000 多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公益性强的经济外部性特征。全国各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建需求十分强烈。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和各级财政收入的不增长，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国内许多基础设施投资公司已形成了较大的经营规模，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由于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2）台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近年来，台州市范围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得到了快速发展。台州市范围内不断加大城市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城市功能逐步得到完善，城市品位得到整体提高。2020 年台州市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进，温岭泽国至玉环大麦屿疏港工程 60 省道三门段改建工程建成通车；杭绍台铁路、金台铁路、市域铁路 S1 线一期、朱溪水库、方溪水库、台州市引水工程、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加快推进；台州机场改扩建工程、杭绍台高铁温岭至玉环段项目、临海市大田平原排涝二期工程等项目开工建设。

目前，台州市以创新发展、产业转型、交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 5 大领域为重点，实施项目 1,100 个以上，完成投资 11,000.00 亿元以上。通过重大项目建设，带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实现翻番，力争五年累计投资达到 1.60 万亿元以上。在交通基础设施方面，重点实施综合交通“百大项目、千亿投资”工程，努力打造 15 分钟上高速和 15 分钟三区快捷交通圈、30 分钟“三市”同城交通圈、1 小时市域交通圈、通达杭甬温都市区 1 小时交通圈、长三角重要城市 3 小时交通圈。2020 年实现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基本完善，运输服务效率大幅提升，形成能力充分、结构合理、高效便捷、技术先进、绿色安全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3）黄岩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2020 年，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8.5%。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57.7%；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2.8%；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7.6%。

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2020 年黄岩区完成台金高速东延市区连接线、104 国道西移线、宁大公路通车，招引落地 5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26 个，与中交广航局、新南山控股集团等 12 家达成战略合作关系，12 个市县长项目、5 个省“152”项目落地率分别达 66.7%、100%。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2.0%。商品房施工面积 557.64 万平方米，增长 0.1%。商品房销售面积 98.64 万平方米，增长 14.6%。未来，黄岩

区将力抓城乡建设，始终把统筹协调作为城乡发展的重要路径，持续优化交通路网，做精做细城市新区，竭力补齐西部短板，夯实宜居城区基础，完善交通路网体系。随着黄岩区城镇化的推进和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黄岩区城市基础设施行业将拥有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1）发行人在黄岩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

发行人系黄岩区范围内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自成立以来，黄岩区政府在资金保障、项目建设等方面均给予发行人大力支持，发行人在黄岩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领域具有很强的资源获取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在区域内行业专营优势显著，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根据黄岩区新一轮城市规划的要求，发行人在黄岩区重点工程建设的资金筹措、使用和管理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2）发行人在黄岩区自来水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

发行人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是黄岩区最主要的供水企业，在区域内行业专营优势显著，在黄岩区自来水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未来预计将继续保持较为稳定的发展。

2、发行人竞争优势

（1）突出的区位和交通优势

黄岩区地处浙江黄金海岸线中部、长三角经济圈南翼，介于宁波、温州两市之间，是台州市主城区之一，东临椒江、路桥，南界温岭、乐清，西连仙居、永嘉，北接临海。甬台温铁路、甬台温高速公路、104国道、82省道等道路穿境而过，其中甬台温铁路台州客站在黄岩，台金高速、沿海高速等道路出口均靠近黄岩主城区，建设中的82省道延伸线和104国道西移线将

有力推动黄岩中西部地区发展，距城区 17 公里的台州机场和 15 公里的海门港还为黄岩架起了通往各地的空中和海上通道。

（2）业务专营优势

发行人作为黄岩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最主要的投融资主体，其业务领域涵盖了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供水和物业租赁。发行人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和供水业务在其经营地区均处于专营地位，具有业务专营优势。随着黄岩区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重大民生工程的不断推进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将持续稳定增长，发行人业务专营优势将愈发凸显，未来业务量将快速增长。

（3）丰富的项目投资建设经验

发行人成立以来，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自身业务能力逐步增强。发行人长期负责黄岩区的棚户区拆迁改造，以及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并因此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一套较为有效地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程工期的高效管理程序，并建立起了行之有效的保障体系，在日常业务运营中，能够严格执行资金申报、核批、划拨程序，费用控制，建设工程招投标等一整套规章制度。

目前发行人公司涵盖保障房投融资与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自来水销售等业务的业务板块已经形成，整体上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未来，随着公司承建项目的增多，公司业务能力优势将更加显现。

（4）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

自发行人成立以来，黄岩区人民政府在股权划转、资产注入、资金拨付、财政补贴、业务开展等方面，给予发行人大力支持，促进了发行人资产规模和抗风险能力的提高。股权划转方面，黄岩区政府通过陆续将重点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促进了发行人经营领域的扩大，使发行人逐步形成了以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以供水、物业租赁和物业服务为辅的多元化业务发展格局。资产注入方面，黄岩区人民政府通过向发行人注入土地等资产，壮大了发行人的资产规模。财政补贴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总共获得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提高了盈利水平。业务开展方面，发行人与黄岩区财政局签订了多项安置房及基础设施建设协议，为主营业务的开展夯实了基础。在可预见的未来，发行人将获得当地政府长期、持续的政策支持，这将为发行人的经营和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同时，依托黄岩区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以及《黄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部署，当地政府对于未来城市建设制定了全面、系统的规划，有望给发行人更大的政策支持。

（5）较强的资金筹措能力

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主要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投融资主体，经过多年的发展，已与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银行内部信用状况良好。发行人良好的资信条件和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并为发行人进一步开展资本市场融资活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国企改革的有利契机

近年来，在黄岩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黄岩区国企改革工作不断深入推进。2017 年 9 月，社发集团公司、交建集团公司、城建集团公司等国有集团公司揭牌成立，时任区委书记、副书记等黄岩区主要领导干部出席揭牌仪式。在本轮改革进程中，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主要的投融资主体，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尤其在 2018 年度的国有企业集团化改革重组中，黄岩区财政局将经开集团公司等四家公司的实际控制权转移到发行人名下，优化了发行人的业务格局，壮大了其资产实力，增强了其可持续发展能力。未来，发行人将充分把握本轮国企改革的有利契机，获取更多的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

业务，提高集团化、市场化和专业化发展能力。

十、发行人地域经济情况

（一）台州市地区经济发展状况

台州市地处浙江省沿海中部，东濒东海，南邻温州，西连丽水、金华，北接绍兴、宁波。陆地总面积 9,411 平方公里，领海和内水面积约 6,910 平方公里，截至 2018 年末常住人口 613.90 万人。市区由椒江、黄岩、路桥 3 个区组成，辖临海、温岭、玉环 3 个县级市和天台、仙居、三门 3 个县。

台州市制造业门类齐全，配套能力强，目前已形成汽摩配、医药化工、家用电器、缝制设备、塑料模具等 20 多个规模上百亿元的块状特色经济，“中国汽车及零配件出口基地”、“医药产业国家级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等 51 个国家级产业基地在台州市落户，74 个工业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台州市被誉为：全国质量兴市先进市、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中国优秀创新型城市、中国再生金属之都、中国水泵出口基地、中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国家级浙江化学原料药基地、中国模具之乡、中国阀门之都、中国水龙头生产基地、中国缝制设备制造之都、中国优秀旅游城市、中国金融生态城市。

2016 年 6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关于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的通知》（发改规划[2016]1176 号），明确将台州市纳入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并明确表示要促进南京都市圈、杭州都市圈、合肥都市圈、苏锡常都市圈、宁波都市圈等五个都市圈的同城化发展。其中，宁波都市圈包括宁波、舟山和台州三市。这为台州市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

2019 年 5 月，商务部、公安部、海关总署决定支持在条件成熟地区开展二手车出口业务。全国 10 地入选首批开展二手车出口业务地区，其中包括台州市。作为浙江省唯一一个入选首批二手车出口业务的地区，台州市将凭借优越的集疏运条件、良好的整装基础和先进的管理经验，推动二手车出口

业务有序快速发展。

近年来，台州市经济运行较为平稳。2018~2020 年，台州市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874.67 亿元、5,134.05 亿元、5262.72 亿元。其中，2019 年台州市第一产业增加值 282.08 亿元，增长 1.00%；第二产业增加值 2,339.90 亿元，增长 3.6%；第三产业增加值 2,512.07 亿元，增长 6.90%；三次产业结构为 5.50 :45.60 :48.90。2019 年，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市人均生产总值为 83,555 元（按年平均汇率折算达 12,112 美元），比上年增长 4.8%，其中市区人均生产总值达到 116,270 元（按年平均汇率折算达 16,855 美元），比上年增长 3.6%。固定资产投资方面，2017 年台州市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518.26 亿元；2017~2019 年，台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速分别为 15.50%、8.10% 和 10.70%。分产业看，2019 年其中，第一产业增长 28.50%，第二产业增长 3.20%，第三产业增长 13.20%。固定资产投资中，工业性投资比上年增长 3.70%；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9.60%；民间投资增长 23.00%。

2018-2020 年台州市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亿元

年份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地区生产总值	5,262.72	5,134.05	4,874.67
第一产业增加值	294.78	282.08	264.28
第二产业增加值	2,298.21	2,339.90	2,182.60
第三产业增加值	2,669.73	2,512.07	2,427.79
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	1,898.48	1700.08	1,742.9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1.24	438.50	431.1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96.07	2562.58	2,366.88

数据来源：2018-2020 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二）黄岩区地区经济发展状况

黄岩区隶属于台州市，位于浙江黄金海岸线中部，东界椒江区、路桥区，南与温岭市、乐清市接壤，西邻仙居县、永嘉县，北连临海市，距省会杭州 207 公里。全区总面积 988 平方千米。截止 2020 年末，黄岩区户籍总人口已

经超过 61.58 万人。

黄岩区经济发展特点鲜明，目前在模具、电动自行车及零部件、塑料制品、柑橘罐头等方面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趋势，被誉为中国模具之乡、国家火炬计划塑料模具产业基地、中国电动自行车及零部件产地基地、中国塑料日用品之都、中国工艺品之都、全球最大的柑橘罐头加工中心、中国节日灯之乡。

根据《中共台州市黄岩区委关于制定台州市黄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建议》指出十四五”时期，全区上下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系统观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的，统筹发展与安全，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坚定走好“三立三进三突围”新时代发展路径，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打造“千年永宁、中华橘源、模具之都”金名片，以奔跑者姿态奋进“永宁江时代”，把黄岩建设成为实业强、机制活、环境优、城市兴、百姓富的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标杆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区，争当浙江“重要窗口”建设排头兵。

近年来，黄岩区经济活力凸显，经济增速较快，地区生产总值不断增长。2018~2020 年，黄岩区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05.94 亿元、545.91 亿元和 557.3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速分别为 8.6%、6.7%和 3.7%。其中，2020 年第一产业增加值 19.26 亿元，增长 2.8%；第二产业增加值 253.70 亿元，增长 3.3%；第三产业增加值 284.42 亿元，增长 4.2%。三次产业结构为 3.5：45.5：51.0，其中第三产业所占比重较上年提升 3.0 个百分点。2020 年，全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1224 元，比上年增长 5.4%。

2018~2020 年，黄岩区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分别为 12.20%、23.30%和 8.5%。其中，2020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2.0%，商品房施工面

积 557.64 万平方米,增长 0.1%。2020 年,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 117.22 亿元,增长 6.0%。其中增加值总量居前三的行业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实现增加值 33.73 亿元,增长 8.0%;专用设备制造业实现增加值 22.49 亿元,增长 14.0%;医药制造业实现增加值 12.85 亿元,下降 6.4%。

近年黄岩区主要经济数据如下所示:

2018-2020 年黄岩区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亿元

年份	2020 年	可比增速	2019 年	可比增速	2018 年	可比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557.38	3.7%	545.91	6.7%	505.94	8.6%
第一产业增加值	19.26	2.8%	19.19	2.7%	17.55	4.2%
第二产业增加值	253.70	3.3%	264.52	6.3%	249.36	10.6%
第三产业增加值	284.42	4.2%	262.20	7.5%	239.03	6.9%

注:数据来源为 2018-2020 年黄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6-2018 年黄岩区政府工作报告等公开信息。

2018-2020 年黄岩区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亿元

年份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80	43.08	47.72
其中:税收收入	35.57	37.70	41.1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8.93	66.05	53.88
政府性基金收入	50.69	33.70	71.63
政府性基金支出	58.59	35.80	66.69
财政平衡率	67.54	65.22	88.57

注:数据来源为 2018-2020 年黄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2018 年黄岩区政府工作报告、黄岩区 2020-2021 年政府预算公开等公开信息。

以上统计数据表明,近三年黄岩区的地区生产总值等指标稳步增长。随着产业结构的进一步优化调整和工业经济主导地位的进一步确立,未来黄岩区的经济收入仍有望保持稳定而快速的增长。

2020 年台州市黄岩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和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的短期影响,导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大幅减少。根据减税降负的政策要求:“原适用 16%税率的项目改按 13%税率征税,原适用

10%税率的项目改按 9%税率征税；扩大进项税抵扣范围；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进项税额加计抵减；对符合条件的增量留抵税额予以退还；提高小规模纳税人起征点。全面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扩大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政策适用范围。转让旧房作为公共租赁住房房源且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的免征土地增值税优惠政策。”黄岩区的经济结构以模具为代表的制造业为主，公共预算收入中的税费部分占比很高，减税政策对当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影响较大，导致在政策影响下税收收入的下滑。

发行人系台州市黄岩区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平台，黄岩区当地区域经济情况较好，根据黄岩区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发布的《黄岩区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黄岩区经济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态势，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化，主要经济目标较好实现，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升。据初步核算，2020 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57.3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3.7%。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19.26 亿元，增长 2.8%；第二产业增加值 253.70 亿元，增长 3.3%；第三产业增加值 284.42 亿元，增长 4.2%。三次产业结构为 3.5：45.5：51.0，其中第三产业所占比重较上年提升 3.0 个百分点。

当地区域内主要城建企业均系发行人子公司，如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其具体情况如下：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虎。经营范围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城乡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城中村改造、新农村综合开发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平整，河道整理、清理，环境整治，建筑材料销售，房屋拆迁安置服务，绿化管理服务，产业园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目前,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安置房建设及基础设施建设。截至 2020 年末,黄岩经开资产总额为 1,714,926.46 万元,负债总额 1,015,358.98 万元,净资产为 699,567.4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550.63 万元,净利润为 8,366.22 万元。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注册资本 75,00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郭海斌。经营范围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城市开发项目、社会事业、水利、园林绿化、新兴产业基地建设与管理,土地开发,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物业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养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安置房销售、水费及人力劳务收入。截至 2020 年末,黄岩城投资产总计 2,817,792.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78,210.43 万元,净资产为 1,339,581.6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999.89 万元,净利润 14,121.74 万元。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6 日,注册资本 65,00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徐之浪。经营范围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公路运输、全域生态休闲旅游项目的投融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体育运动项目投资开发、经营,索道客运服务,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物业服务,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充电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代建收入、客运收入、石渣销售收入和停车场收入等。截至 2020 年末，黄岩交旅总资产 1,023,208.18 万元，负债总额为 619,826.97 万元，净资产为 403,381.22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29,376.71 万元，净利润 3,544.92 万元。

十一、发行人发展规划

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主要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紧密围绕黄岩区委、区政府城市化发展战略的总体要求，大力实施核心项目带动战略，努力打造城市投融资、城市化建设的投融资功能平台，以“强化组织领导、强化机构设置、强化工作协调、强化风险控制、强化组织落实”为保障，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发行人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规划部署，着力推进公司改革重组，创新运营模式，将公司打造成为“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真正成为城市建设投融资主渠道和建设实施发动机。

第一，做强传统业务板块。在黄岩区的统一规划框架内，发行人将继续加大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中精力做好重点工程项目的立项、投资、建设，严格核算，降低成本，强化监督，完善制度，提升项目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巩固其在区域内的优势地位，进一步完善和细化管理制度，加强检查考核，构建高效、协调的公司管理机制，规范市场运作程序，提高企业自身竞争力。

第二，创新投融资模式，形成多元化投资主体结构。发行人将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探索和创新投融资模式，通过资产整合以及价格机制的形成，促进公共产品及服务投资的社会化和多元化，充分发挥国有资本的带动力。同时，发行人将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一方面继续与各大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保持密切的业务合作关系，按照黄岩区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合理规划未来的融资方案；另一方面积极拓宽和丰富融资渠道，完善和优化

自身融资结构，有效利用发行企业债券等直接融资工具进行资本市场融资，逐步做强做大公司主营业务。

第三，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发行人将根据黄岩区的经济发展战略、产业政策的总体要求，适时调整投资结构和资金投向，将资金优先安排到功能性项目，同时坚持集约化经营方向，提升专业化管理运作水平，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持持续筹资能力。

第四，加大重点项目开发力度，助力黄岩区打造宜居城区。发行人将以路网建设和环境建设为重点，坚持新区开发和旧城改造并举，完善城市功能，将黄岩区打造成为宜居城区。

第五，按照集团化、市场化、专业化运作的目标，落实黄岩区委、区政府制定的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和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重组的各项工作，以产业链纵向整合、同板块横向重组为指导，调整和优化现有业务格局，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落实到位。在这一过程中，发行人努力获取优质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提高自身运营水平，壮大资产实力。

第五节 发行人财务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9）第 011302 号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0）第 011292 号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1）第 011795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1 年 3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3 月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未经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发行人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下列财务报表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2018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更正

发行人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仅附注内容涉及更正。主要更正内容如下：

（1）其他应收款账龄表误差更正；（2）在建工程明细表误差更正；（3）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的短期借款期限有误，更正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止；（4）长期应付款明细表误差更正；（5）关联方明细表、关联方担保及往来余额表误差更正；（6）为外部单位担保明细误差更正。

（二）2019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发行人执行上述规定主要影响如下：原列报报表项目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金额 651,129,396.23 元，新列报报表项目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 651,129,396.23 元。

发行人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发行人的资产、负债、其他综合收益等无重大影响。报告期内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三）2020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020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2021 年 1-3 月	2020 年末/年度	2019 年末/年度	2018 年末/年度
流动比率	3.06	2.80	2.28	1.88
速动比率	0.95	0.82	0.80	0.66
资产负债率	56.88%	54.82%	61.11%	63.78%
EBITDA	-	37,533.13	25,791.66	29,689.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0.37	0.61	0.65
营业利润率	2.82%	1.00%	3.75%	1.54%
净利润率	2.29%	14.20%	14.33%	14.86%

总资产收益率	0.03%	0.54%	0.60%	0.91%
净资产收益率	0.06%	1.27%	1.59%	2.6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59	2.17	2.35	2.75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2	0.06	0.07	0.11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年）	0.01	0.05	0.03	0.08
净资产周转率（次/年）	0.02	0.09	0.11	0.1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01	0.04	0.04	0.06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期末余额/总资产期末余额×100%

4、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6、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7、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8、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总资产×100%

9、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100%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12、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

13、净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所有者权益

14、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 家，其明细如下：

发行人 2021 年 1-3 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台州市黄岩永云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小鸟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0 家，其明细如下：

发行人 2020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浙江永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浙江橘小萌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永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客运西站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置成物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黄岩枕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站场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院桥客货运中心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宇星客运站场经营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西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交旅均和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黄岩交旅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黄岩交发建材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机动车驾驶技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家，其明细如下：

发行人 2019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市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江小屿农业观光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鸿屿苗木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浙江大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大环建设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大环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台州市黄岩永拓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浙江黄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水库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河海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利民建设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特新建设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4 家，其明细如下：

发行人 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台州市黄岩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区东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

四、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301.59	167,784.50	201,340.93	142,167.63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22,869.36	113,781.01	67,632.21	65,112.94
预付款项	128,644.01	130,204.95	113,532.97	134,368.11
其他应收款	925,239.33	899,680.27	840,713.77	580,470.07
存货	3,424,016.79	3,220,145.44	2,256,765.59	1,721,094.92
其他流动资产	21,704.89	14,687.61	3733.88	434.56
流动资产合计	4,975,775.97	4,546,283.79	3,483,719.33	2,643,648.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51.11	18,794.58	16,848.26	10,667.59
长期股权投资	196,215.42	181,519.42	187,557.80	255,838.77
投资性房地产	257,029.92	257,029.92	147,377.37	
固定资产	194,824.41	181,882.83	27,099.10	27,480.33
在建工程	115,841.33	102,218.94	61,215.15	55,814.52
无形资产	584,027.61	580,065.79	14,344.27	9,980.09
商誉	8,573.98	8,573.98	-	-
长期待摊费用	3,785.57	3,214.53	189.12	5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5.55	1,382.47	863.6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073.00	253,073.00	253,073.00	253,07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1,307.91	1,587,755.45	708,567.75	612,910.20
资产总计	6,607,083.88	6,134,039.24	4,192,287.08	3,256,558.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2,738.51	418,179.90	141,400.00	100,691.32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62,317.94	60,673.59	36,885.09	150,151.86
预收款项	18,748.54	18,691.04	16,611.98	17,638.58
应付职工薪酬	662.60	2,153.30	1,440.35	71.27

应交税费	28,168.19	28,354.00	22,890.81	24,061.31
其他应付款	831,997.79	832,359.79	1,064,062.00	1,049,45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472.48	261,970.58	247,068.99	6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628,106.03	1,622,382.20	1,530,359.24	1,407,06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92,103.74	1,145,755.00	469,824.00	322,127.00
应付债券	616,638.76	457,058.79	362,311.89	164,193.13
长期应付款	197,561.38	113,743.01	184,020.58	181,751.17
递延收益	851.63	690.44	65.32	4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53.94	22,853.94	15,334.22	2,001.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0,009.45	1,740,101.17	1,031,556.00	670,113.29
负债合计	3,758,115.49	3,362,483.38	2,561,915.25	2,077,179.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8,830.00	38,830.00	35,888.00	35,888.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2,425,706.08	2,347,179.45	1,300,439.34	909,629.11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65,795.24	68,038.70	46,002.66	6,003.15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4,561.98	4,561.98	4,510.88	4,420.30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87,847.04	286,964.99	243,298.63	223,43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2,740.33	2,745,575.11	1,630,139.51	1,179,378.56
少数股东权益	26,228.07	25,980.75	232.3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8,968.40	2,771,555.86	1,630,371.83	1,179,37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07,083.88	6,134,039.24	4,192,287.08	3,256,558.43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905.03	196,731.50	155,893.80	178,259.19
其中：营业收入	69,905.03	196,731.50	155,893.80	178,259.19
二、营业总成本	68,129.02	195,566.77	150,584.51	176,125.52
营业成本	64,316.15	177,170.43	140,163.85	170,864.66
税金及附加	432.70	2,366.01	1,239.11	1,585.07

销售费用	129.06	628.63	39.05	33.36
管理费用	3,008.83	14,268.91	10,469.60	6,393.52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242.29	1,132.79	-1,327.08	-2,751.10
其中：利息费用		2,664.06	861.81	422.54
利息收入		1,591.38	2,194.81	3,173.87
加：其他收益	7.84	620.03	453.75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00	986.33	971.39	60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97.49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	-1,190.85	-1,568.3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4	-285.0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27	681.4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4.17	1,976.46	5,847.54	2,741.08
加：营业外收入	285.19	32,008.11	17,372.30	24,479.12
减：营业外支出	118.98	4,040.80	806.65	270.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0.38	29,943.78	22,413.18	26,949.33
减：所得税费用	538.04	2,011.83	76.50	460.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2.34	27,931.95	22,336.69	26,489.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2.34	27,931.95	22,336.69	26,489.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91	989.06	134.30	-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8.43	26,942.89	22,202.38	26,489.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43.46	1,946.32	4,635.50	6,003.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43.46	1,946.32	4,635.50	6,003.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43.46	1,946.32	4,635.50	6,003.1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43.46	1,946.32	4,635.50	6,003.1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45.80	29,878.27	26,972.19	32,49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1.89	28,889.20	26,837.88	32,492.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3.91	989.06	134.30	-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28.01	174,410.04	131,230.47	203,044.3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77	-	2.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585.49	948,541.48	1,926,714.41	550,02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613.50	1,122,956.29	2,057,944.88	753,076.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291.12	649,213.42	345,189.12	250,317.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99.91	13,137.12	12,867.81	5,89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6.61	7,528.88	7,819.62	11,740.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602.88	1,090,028.45	2,127,227.51	572,70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750.53	1,759,907.88	2,493,104.06	840,65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37.02	-636,951.58	-435,159.18	-87,57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20.00	6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247.85	974.90	33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50	2,032.2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139.38	10,749.1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411.72	14,176.24	97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21.80	88,846.87	55,314.75	2,313.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6,351.01	31,525.68	15,795.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26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22.1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81.80	125,620.05	86,840.42	18,10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1.80	-78,208.33	-72,664.18	-17,12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	27,442.00	54,2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	24,500.00	-	-
子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5,700.00	1,210,507.03	585,687.82	256,27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11.66	111,316.61	205,688.10	113,4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241.06	1,349,265.64	845,575.92	369,744.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001.56	490,932.00	167,467.32	188,194.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47.61	102,455.86	42,125.33	45,447.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38.73	71,336.47	49,196.61	35,775.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87.90	664,724.34	258,789.26	269,41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53.16	684,541.31	586,786.66	100,32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034.34	-30,618.60	78,963.30	-4,380.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12.32	181,630.93	102,667.63	107,04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46.66	151,012.33	181,630.93	102,667.63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454.07	17,390.04	70,645.72	46,923.39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	-	-
预付款项	2.00	2.00	2.00	2.00
其他应收款	526,442.39	583,257.15	770,121.09	420,707.74
存货	52,078.39	51,153.35	51,153.35	51,153.35
其他流动资产	42.53	31.22	-	-
流动资产合计	620,019.38	651,833.76	891,922.15	518,786.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长期股权投资	786,994.64	714,887.64	68,745.40	98,728.5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6.75	29.38	46.40	41.06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145.30	145.30	0.48	0.4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5.8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073.00	253,073.00	253,073.00	253,07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0,239.69	968,135.31	321,871.15	351,843.05
资产总计	1,660,259.06	1,619,969.08	1,213,793.30	870,62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500.00	63,900.00	20,000.00	20,000.00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	-	-
预收款项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	-	-	-
应交税费	16.90	6.18	646.98	960.59
其他应付款	248,804.56	252,121.05	556,903.59	290,671.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600.00	88,6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50,421.46	410,127.23	583,050.57	317,13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500.00	65,500.00	52,800.00	24,000.00
应付债券	188,200.42	188,200.42	253,801.12	164,193.13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700.42	253,700.42	306,601.12	188,193.13
负债合计	704,121.88	663,754.91	889,651.69	505,325.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8,830.00	38,830.00	35,888.00	35,888.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867,239.48	867,234.43	237,680.79	277,243.90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4,561.98	4,561.98	4,510.88	4,420.30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5,505.73	45,587.76	46,061.94	47,75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137.18	956,214.17	324,141.61	365,30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0,259.06	1,619,969.08	1,213,793.30	870,629.53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2.84	802.35	873.57	488.96
其中：营业收入	222.84	802.35	873.57	488.96
二、营业总成本	194.85	264.05	-228.27	-374.72
营业成本	0.07	4.95	6.00	-
税金及附加	22.88	105.46	224.76	152.73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232.54	626.80	350.15	400.64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60.64	-473.16	-809.17	-928.08
加：其他收益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15.26	90.90	263.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3.44	-
其他业务利润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9	653.56	1,169.30	1,127.65
加：营业外收入	0.06	1.11	10.16	1.72
减：营业外支出	0.79	4.95	1.20	24.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6	649.72	1,178.26	1,105.05
减：所得税费用	6.92	138.81	272.38	190.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4	510.92	905.88	914.95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4	510.92	905.88	914.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4	510.92	905.88	914.95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94	803.32	878.92	1,534.4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644.30	861,864.44	565,914.20	268,46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867.24	862,667.76	566,793.12	270,000.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9	44.41	6.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53	198.92	45.87	12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70	1,376.83	628.75	38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507.10	956,794.89	649,239.41	206,81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80.32	958,415.05	649,920.02	207,32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86.91	-95,747.29	-83,126.90	62,672.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20.00	6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5.13	90.90	263.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115.13	510.90	903.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920.00	167.73	5.08	3.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107.00	21,565.00	10,200.00	10,669.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27.00	23,732.73	10,205.08	10,67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27.00	-23,617.60	-9,694.17	-9,769.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42.00	2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	145,000.00	138,405.66	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4,469.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	155,142.00	138,605.66	34,469.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	65,800.00	20,200.00	5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5.89	15,232.78	1,862.26	24,256.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5.89	81,032.78	32,062.26	81,25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4.11	74,109.22	106,543.40	-46,786.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64.03	-45,255.68	13,722.33	6,11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0.04	60,645.72	46,923.39	40,807.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54.07	15,390.04	60,645.72	46,923.39

五、发行人财务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301.59	5.35	167,784.50	2.74	201,340.93	4.80	142,167.63	4.37
应收账款	122,869.36	1.86	113,781.01	1.85	67,632.21	1.61	65,112.94	2.00
预付款项	128,644.01	1.95	130,204.95	2.12	113,532.97	2.71	134,368.11	4.13
其他应收款	925,239.33	14.00	899,680.27	14.67	840,713.77	20.05	580,470.07	17.82
存货	3,424,016.79	51.82	3,220,145.44	52.50	2,256,765.59	53.83	1,721,094.92	52.85
其他流动资产	21,704.89	0.33	14,687.61	0.24	3,733.88	0.09	434.56	0.01
流动资产合计	4,975,775.97	75.31	4,546,283.79	74.12	3,483,719.33	83.10	2,643,648.23	81.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51.11	0.25	18,794.58	0.31	16,848.26	0.40	10,667.59	0.33
长期股权投资	196,215.42	2.97	181,519.42	2.96	187,557.80	4.47	255,838.77	7.86
投资性房地产	257,029.92	3.89	257,029.92	4.19	147,377.37	3.52	-	-
固定资产	194,824.41	2.95	181,882.83	2.97	27,099.10	0.65	27,480.33	0.84
在建工程	115,841.33	1.75	102,218.94	1.67	61,215.15	1.46	55,814.52	1.71
无形资产	584,027.61	8.84	580,065.79	9.46	14,344.27	0.34	9,980.09	0.31
商誉	8,573.98	0.13	8,573.98	0.14	-	-	-	-
长期待摊费用	3,785.57	0.06	3,214.53	0.05	189.12	0.00	55.89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5.55	0.02	1,382.47	0.02	863.66	0.0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073.00	3.83	253,073.00	4.13	253,073.00	6.04	253,073.00	7.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1,307.91	24.69	1,587,755.45	25.88	708,567.75	16.90	612,910.20	18.82

资产总计	6,607,083.88	100.00	6,134,039.24	100.00	4,192,287.08	100.00	3,256,558.43	100.00
------	--------------	--------	--------------	--------	--------------	--------	--------------	--------

从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来看，公司资产规模迅速增长，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总资产分别为 3,256,558.43 万元、4,192,287.08 万元、6,134,039.24 万元和 6,607,083.88 万元。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较 2018 年增加 935,728.65 万元，增幅为 28.73%，主要系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城投集团、台州市黄岩利民建设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特新建设有限公司等公司所致。公司 2020 年末总资产较 2019 年增加 1,941,752.16 万元，增幅为 46.32%，主要系发行人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公司总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473,044.64 万元，增幅为 7.71%。

从资产构成来看，发行人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近三年及一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18%、83.10%、74.12%和 75.31%。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3 月末，上述五项之和占发行人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67%、89.20%、76.98%、77.97%。

（1）流动资产

①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42,167.63 万元、201,340.93 万元、167,784.50 万元和 353,301.5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7%、4.80%、2.74%和 5.35%。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新增借款以及发行了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呈先降后增的趋势，维持在较为充裕的水平。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券，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同时，也将进一步充实发行人账面可用资金，提高业务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629.78	0.38%
银行存款	150,372.78	89.62%
其他货币资金	16,781.92	10.00%
合计	167,784.50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0.00	0.003%
银行存款	349,247.10	98.85%
其他货币资金	4,044.50	1.14%
合计	353,301.59	100.00%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发行人定期存款构成。

②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5,112.94 万元、67,632.21 万元、113,781.01 万元和 122,869.3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0%、1.61%、1.85%和 1.86%，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不断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形成的应收账款随之增大。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3,781.01 万元和 122,869.36 万元，前五名单位明细详见下表。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净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61,431.74	国道连接线代建费
全威唐山能源有限公司	18,945.92	销售款
湖北宏泰联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827.44	销售款
全威（成都）能源有限公司	8,031.10	销售款
盐城熠丰能源有限公司	6,874.70	销售款

合计	105,110.90	-
----	------------	---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净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61,431.74	国道连接线代建费
全威唐山能源有限公司	11,398.27	销售款
上海丽麗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34.98	销售款
厦门良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02.72	销售款
盐城熠丰能源有限公司	7,078.66	销售款
合计	100,346.37	-

发行人计提坏账准备时，将应收账款分为三类：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发行人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将扣除无风险组合后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发行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723.55	100.00	1,942.54	1.68	113,781.01
其中：账龄组合	53,620.66	46.34	1,942.54	3.62	51,678.11
无风险组合	62,102.90	53.66	-	-	62,102.90
小计	115,723.55	100.00	1,942.54	1.68	113,781.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5,723.55	100.00	1,942.54	1.68	113,781.0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61,633.29	49.38	-	61,633.29
账龄组合	63,180.48	50.62	1,944.41	61,236.07
组合小计	124,813.77	100.00	1,944.41	122,869.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账款	-	-	-	-
合计	124,813.77	100.00	1,944.41	122,869.36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8,864.90	91.12	0.00
1 至 2 年	715.99	1.34	71.60
2 至 3 年	744.71	1.39	223.41
3 年以上	3,295.06	6.15	1,647.53
合计	53,620.66	100.00	1,942.54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8,226.03	92.16	-
1 至 2 年	1,027.87	1.63	102.79
2 至 3 年	608.33	0.96	182.50
3 年以上	3,318.25	5.25	1,659.12
合计	63,180.48	100.00	1,944.41

截至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113,781.01 万元和 122,869.36 万元，系发行人主营业务形成，因此均为经营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时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回款金额	0.15	0.44	8.79	1.33

报告期内，2018 年和 2019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一般，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工程建设项目，部分项目施工合同的委托方系当地政

府机关，为统筹协调当地项目建设情况，未能及时与发行人进行结算，因此形成了一定规模的应收账款，2020 年及 2021 年第一季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发行人应收款金额相对资产规模占比较小，同时考虑到发行人应收款的手方还款能力较强，预计应收款的回款风险较小。

③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80,470.07 万元、840,713.77 万元、899,680.27 万元和 925,239.3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82%、20.05%、14.67%和 14.00%。近年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增长较快，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大，发行人与当地政府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其他国有企业之间的往来增多，导致应收往来款出现较大幅度的上升。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304,349.39	33.83	往来款
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5,267.17	10.59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57,232.66	6.36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56,117.42	6.24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7,620.49	5.29	往来款
其他	339,093.15	37.69	往来款、保证金
合计	899,680.27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314,199.92	33.96	往来款
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5,267.17	10.30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73,117.42	7.90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67,232.66	7.27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5,423.50	7.07	往来款
其他	309,998.66	33.50	往来款、保证金
合计	925,239.33	100.00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3,267.59	100.00	3,587.32	0.40	899,680.27
其中：账龄组合	22,034.11	2.44	3,587.32	16.28	18,446.79
无风险组合	881,233.48	97.56	0.00		881,233.48
小计	903,267.59	100.00	3,587.32	0.40	899,680.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3,267.59	100.00	3,587.32	0.40	899,680.27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8,838.46	100.00	3,599.13	100.00	925,239.33
其中：账龄组合	15,534.60	1.67	3,599.13	100.00	11,935.47
无风险组合	913,303.86	98.33	-	-	913,303.86
小计	928,838.46	100.00	3,599.13	100.00	925,23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28,838.46	100.00	3,599.13	100.00	925,239.33

截至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899,680.27 万元和 925,239.33 万元，其主要由发行人在日常经营中与黄岩区政府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其他国有企业发生的往来款项构成。

a.截至 2020 年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万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304,349.39	往来款
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5,267.17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57,232.66	往来款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56,117.42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7,620.49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971.63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2,338.80	往来款
黄岩区交通运输局	20,698.13	往来款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300.00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3,100.00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9,408.48	往来款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654.08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55.37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区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5,491.70	往来款
黄岩区县乡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4,827.89	往来款
合计	721,033.2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万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314,199.92	往来款
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5,267.17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67,232.66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73,117.42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7,620.49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971.63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5,423.50	往来款
黄岩区交通运输局	20,698.13	往来款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350.00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3,700.00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9,408.48	往来款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654.08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55.37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区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785.83	往来款
黄岩区县乡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4,827.89	往来款
合计	738,504.09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时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	--------	--------	--------	--------------

回款金额	22.06	19.94	52.76	6.94
------	-------	-------	-------	------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债务人主要系当地政府单位和国企，均经营管理情况良好，未出现逾期违约。目前发行人部分其他应收款债务人已经出具了回款安排。

针对资金拆借款项，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等债务人均已向发行人出具了回款安排函，明确了回款的具体时间。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依据其与台州市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将自借款日起五年内偿还所借款项。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其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将于 2024 年融资租赁借款到期日偿还 3,600 万元保证金。

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密切关注相关承诺的落实情况，积极与欠款方沟通，落实相关承诺。

b.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情况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为经营性与非经营性，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以及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往来款项，非经营性往来款主要为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款项，如发行人在日常经营中与黄岩区政府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其他国有企业的资金拆借。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按经营性/非经营性分类的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	占比
经营性	393,356.51	43.72
非经营性	523,910.76	56.28
合计	899,680.27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按经营性/非经营性分类的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	占比
经营性	371,998.50	40.21
非经营性	553,240.83	59.79
合计	925,239.33	100.00

c.非经营性往来款决策权限和决策流程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作为黄岩区国资监管履职机构，代表黄岩区人民政府（包括黄岩区财政局）负责黄岩区国资管理工作。根据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重申银行授信资金放款需履行审批的通知》（黄国资[2017]14号）的规定，各平台的存量资金由发行人统筹调剂使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发行人制定了《授权管理和财务控制制度》、《授权管理和财务控制权限表》，发行人与相关国有单位的资金拆借根据金额由股东、董事会、董事长、经理等不同层级进行审批。发行人与相关国有单位之间的资金拆借，不收取利息，系各平台之间的资金调剂，相关债权和债务关系明确。

发行人与相关国有单位之间的资金拆借，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和审批程序，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内部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当地国资监管要求。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加强日常资金监管，严格限制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并将对已发生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尽快收回。对于经营过程中确需发生的资金往来，发行人将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内部决策和审批。

d.其他应收款还款来源和计划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 925,239.33 万元。目前部分其他应收款有回款安排，即针对资金拆借款项，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等债务人均已向

发行人出具了回款安排函，明确了回款的具体时间。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依据其与台州市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将自借款日起五年内偿还所借款项。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其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将于 2024 年融资租赁借款到期日偿还 3,600 万元保证金。具体回款计划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部分应收款项的回款计划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形成原因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企业性质	回款安排
1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293,340.77	34.89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是	政府部门	5 年内
2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83,990.00	9.99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是	国有企业	5 年内
3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1,600.00	1.3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是	国有企业	2 年内
4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500.00	1.2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是	国有企业	5 年内
5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85.30	0.57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是	国有企业	2 年内
6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	0.43	保证金	经营性	否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5 年内
	合计	407,816.07	48.51	-	-	-		-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债务人均按约定进行回款。

④预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分别为 134,368.11 万元、113,532.97 万元、130,204.95 万元和 128,644.01 万元，变动较小。发行人预付账款均为预付工程款。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分别为 130,204.95 万元和 128,644.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净额	性质或内容	占总额比例
台州高速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工程款	34.56%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	35,922.15	工程款	28.18%
北京鑫实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627.50	工程款	6.63%
浙江华鼎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6,457.47	工程款	4.96%
杭州地方铁路开发有限公司	5,306.24	工程款	4.08%
合计	101,313.37		78.4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净额	性质或内容	占总额比例
台州高速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工程款	34.98%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	36,685.55	工程款	27.92%
北京鑫实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627.50	工程款	6.71%
浙江华鼎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6,457.47	工程款	5.02%
杭州地方铁路开发有限公司	5,306.24	工程款	4.12%
合计	102,076.76		78.75%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559.12	15.02%
1-2 年	10,178.76	7.82%
2-3 年	42,290.81	32.48%
3 年以上	58,176.27	44.68%
合计	130,204.95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831.95	32.52%
1-2 年	14,283.72	11.10%
2-3 年	9,816.45	7.63%
3 年以上	62,711.90	48.75%
合计	128,644.01	100.00%

⑤ 存货

发行人存货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构成。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1,721,094.92 万元、2,256,765.59 万元、

3,220,145.44 万元和 3,424,016.7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2.85%、53.83%、52.50%和 51.82%。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规模不断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工程项目施工所形成的存货金额随之增大。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82.62	0.01%
低值易耗品	63.52	0.00%
库存商品	51,267.49	1.59%
工程施工	18,049.62	0.56%
开发成本	1,080,877.80	33.57%
开发产品	2,069,604.40	64.27%
合计	3,220,145.44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66.33	0.01%
低值易耗品	69.67	0.00%
库存商品	52,221.28	1.53%
工程施工	18,846.96	0.55%
开发产品	929,451.27	27.15%
开发成本	2,422,961.28	70.76%
合计	3,424,016.7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是发行人存货的最主要组成部分。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主要为在建和已完工的安置房、基础设施和拟开发土地等。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存货中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合计 3,352,412.5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计划投资额	已投资额	建设期间	与委托方预计结算时间	市场承接/政府委托	政府委托项目是否签订协议	签订协议时点
联岛路及周边国道项目	1.26	1.26	1.26	2011-2016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白石关隧道工程	0.85	0.85	0.85	2013-2016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马鞍山至王林段、埭东至奇石岙公路	2.00	3.11	3.11	2008-2015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内环北段快车道	13.95	13.95	13.95	2012-2016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白云山西路、应家山路	0.78	0.78	0.78	2016-2017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王林洋道路(王林洋环岛路、一路、三路)	0.50	0.50	0.50	2014-2019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金台铁路征地迁移项目	0.16	4.58	3.54	2016-2021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2016
王林洋二路、四路	1.44	1.44	1.44	2019-2020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棋祥街桥梁	0.59	1.43	0.59	2019-2021	沟通委托方尽快结算	政府委托	是	2012
洋头安置房	1.45	4.23	1.45	2019-2022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王林、王林施棚户区改造工程	5.10	13.61	9.66	2018-2021	2019-2023	政府委托	是	2018
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2.45	10.78	2.45	2020-2022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	0.31	6.52	0.31	2020-2022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妙儿桥村安置房	10.24	13.03	10.24	2019-2022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羽山一期安置房	3.90	4.50	3.90	2017-2020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罗家汇安置房	2.84	6.18	2.84	2019-2022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台州市新兴产业基地一期安置房	5.04	14.65	5.04	2019-2023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东路安置房	2.85	5.87	2.85	2018-2021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横河棚户区改造工程	3.17	6.06	3.17	2019-2023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雅林安置房	2.15	4.70	2.15	2019-2022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倪桥一期安置房	1.78	2.60	1.78	2017-2021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北洋移民安置小区	2.60	4.92	2.60	2020-2023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倪桥二期安置房	1.18	1.70	1.18	2017-2020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岙岸村安置房(一期)	3.04	9.23	3.04	2019-2023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半洋张套式安置房	0.56	0.56	0.56	2017-2019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路边安置房	0.76	1.20	0.76	2018-2020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马鞍山安置房	3.05	10.70	3.05	2020-2023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五里牌二期安置房	0.73	5.48	0.73	2020-2024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杜家村安置房	0.61	3.50	0.61	2020-2023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江北公园工程	1.49	1.68	1.49	2016-2021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清献街(二环西路一大桥路)道路工程	0.89	0.89	0.89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棋祥街市政工程(大桥路-利涉路)	0.77	0.89	0.77	2019-2021	2021-2026	政府委托	是	2012
水利项目	0.56	0.62	0.56	2019-2021	2021-2026	政府委托	是	2012
委羽街(劳动南路至松岩路)	0.57	0.58	0.57	2018-2021	2021-2026	政府委托	是	2012
羽村安置房	4.50	5.86	5.86	2014-2017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汇江一期安置房	2.25	4.10	4.10	2016-2018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五里牌一期安置房	3.31	4.32	4.32	2014-2018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大桥花园安置房	2.43	3.60	3.60	2015-2018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西北片（03）	2.11	3.18	3.18	2015-2018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水岸明珠安置房	1.18	5.48	5.48	2013-2017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西北片二期	1.03	3.39	3.39	2015-2017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滨江丽园安置房	0.81	4.27	4.27	2012-2015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嘉盛苑小区	0.09	4.25	4.25	2011-2015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双江小区	2.67	2.67	2.67	2019-2021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西洋郑小区	3.63	3.64	3.64	2017-2020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旭日公馆	5.91	6.12	6.12	2014-2019	市场化销售	市场承接	-	-
内环快速路南区段工程	13.00	13.00	13.00	2016-2018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市政配套	1.48	1.48	1.48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二环西路南延（仪凤街至黄长复线）	1.40	1.40	1.40	2017-2019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天元路	0.85	0.85	0.85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黄岩实验小学	0.74	0.74	0.74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黄中附小	0.68	0.68	0.68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机关幼儿园	0.61	0.61	0.61	2020-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黄岩初级中学	0.52	0.52	0.52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印山路一期	0.24	0.24	0.24	2018-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2
余姚至温岭	5.82	19.71	5.82	2017-2026	2026-2030	政府委托	是	2011
甬台温高速公路连接线院桥至路桥公路改建工程（院路路改建）	0.50	2.54	2.54	2016-2018	2018-2022	政府委托	是	2018
山头姜至决要	1.96	2.55	2.55	2013-2018	2018-2022	政府委托	是	2018
沙埠至茅畲公路工程	1.10	1.10	1.10	2011-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1
美丽公路	0.54	10.30	0.54	2019-2025	2026-2030	政府委托	是	2011
废弃矿山	1.02	3.48	1.02	2019-2022	2023-2027	直接销售	是	2018
82 省道延伸线北洋至宁溪段工程	7.79	10.02	7.79	2014-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1
104 国道黄岩头陀至院桥段工程	34.02	42.24	34.02	2017-2025	2026-2030	政府委托	是	2011
104 国道黄岩长塘交叉口整治工程	3.28	3.28	3.28	2014-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1
104 国道黄岩民建至北洋连接段工程	2.35	8.42	8.42	2012-2021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1
82 省道复线黄岩马鞍山至后洋段公路工程	4.34	8.76	4.34	2017-2023	2024-2028	政府委托	是	2011
院岙线（沙埠段）	0.60	0.62	0.60	2019-2023	2024-2028	政府委托	是	2011
院岙线（院桥段）公路改建工程	0.30	0.30	0.30	2017-2019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1
山头姜至百丈公路工程	0.22	0.55	0.22	2018-2023	2024-2028	政府委托	是	2011
黄岩区宁大路公路宁溪镇区段改建工程	0.18	0.18	0.18	2017-2020	2021-2025	政府委托	是	2011
其他	143.30	-	-	-	-			

合计	335.24	-	-	-	-			
----	--------	---	---	---	---	--	--	--

发行人存货涉及的土地缴纳土地出让金情况合规，其中马鞍山安置房、五里牌二期安置房项目用地以及位于黄岩区西城街道二环南路南侧、金带路西侧地块已按照规定缴纳土地出让金，其余项目建设用地为划拨地，按规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发行人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工较早但尚未结算。项目原系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建设指挥部和台州市黄岩东区建设指挥部所属项目（以下统称为“指挥部”）负责建设，根据台州市黄岩区政府出具的黄政函【2013】211 号和黄政函【2013】213 号文件，指挥部资产统一于 2013 年划转至发行人子公司。由于划转时间较早，且划转已经当地政府同意，不违反《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等相关规定。指挥部并非企业化的运营模式，在项目的管理运作上与企业法人有较大差异，造成部分项目完工后未能及时确认收入。随着发行人经营逐步规范，发行人已经沟通当地政府单位就上述完工时间较早的项目出具了收入确认安排，未来将根据相关文件结转成本确认收入。发行人与委托方积极沟通推进项目结算，报告期内实现火车站广场及周边项目结算，马鞍山至王林段、埭东至奇石岙公路项目、金带路等项目部分结算。

发行人于 2012 年与财政局签订了施工框架协议，据此进行部分市政工程施工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未完成验收交接前计入存货科目。发行人上述行为符合《预算法》、《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 号）等关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有关规定。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在相关项目建设过程中业务合规，未通过委托建设项目为政府融资，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均不在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名单内。

发行人已作出承诺本期公司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说明书限定的范围，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并建

立了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管和隔离机制。

同时，发行人与委托方积极沟通就完工较早的基建类项目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实现火车站广场及周边项目结算，马鞍山至王林段、埭东至奇石岙公路项目、金带路等项目部分结算。

⑥其他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434.56 万元、3,733.88 万元、14,687.61 万元和 21,704.8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01%、0.09%、0.24%和 0.33%。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大幅上升 10,953.73 万元，增幅为 393.36%，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大幅上升 7,017.28 万元，增幅为 47.78%，主要原因均为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有所增加。

(2) 非流动资产

①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255,838.77 万元、187,557.80 万元、181,519.42 万元和 196,215.42 万元。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为发行人持有的其他企业股权，其中持股比例超过 50%的股权为发行人受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委托代持的当地国企股权。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前十大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金额
1	台州台金高速公路东延市区连接线工程有限公司	28.48	25,672.64
2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7,561.00
3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3,544.00
4	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2,500.00
5	台州市黄岩区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9.00	10,290.00
6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7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8	台州市黄岩模具新城开发投资公司	100.00	10,000.00
9	台州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10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9.00	8,142.00

	合计	-	127,709.64
--	----	---	------------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前十大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金额
1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8,121.00
2	台州台金高速公路东延市区连接线工程有限公司	28.48	25,672.64
3	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5,000.00
4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3,544.00
5	台州市黄岩区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9.00	10,290.00
6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7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8	台州市黄岩模具新城开发投资公司	100.00	10,000.00
9	台州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10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9.00	8,142.00
	合计	-	140,769.64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依据为发行人对被投资公司的实际出资额。

上述长期股权投资明细中，发行人持股比例超过 50% 的公司系发行人及子公司受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委托，作为股权出资的名义持有人，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依据发行人与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签订的股权代持协议书的约定，上述公司实际控制权归属财政局，发行人及各持股的子公司不参与上述被投资单位的实际管理和经营决策，对其不具有实质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② 固定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27,480.33 万元、27,099.10 万元、181,882.83 万元和 194,824.4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4%、0.65%、2.97% 和 2.95%。2020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大幅上升 154,783.73 万元，增幅为 571.18%，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新增了大量房屋建筑物。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基本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余额
1	房屋建筑物	192,137.96	16,250.98	175,886.98
2	机器设备	9,270.23	6,424.55	2,845.68
3	运输工具	3,405.34	2,646.98	758.36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4,111.89	2,280.08	1,831.81
5	固定资产清理	560.01	-	560.01
合计	-	209,485.43	27,602.59	181,882.84

发行人的房屋建筑物主要是 82 线工程综合楼、104 线黄岩收费处综合楼、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相关设施，以及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0684 号、黄国用（95）字第 10162 号、黄国用（97）字第 16598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99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68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69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67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1491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23450 号等土地和房产。

③在建工程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55,814.52 万元、61,215.15 万元、102,218.94 万元和 115,841.3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1%、1.46%、1.67%、1.75%。2019 年，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8 年增加 5,400.63 万元，增幅为 9.68%，主要为城乡供水一体化（专户）等已有工程建设进程进一步推进和新增江心屿苗圃管理房、污水零直排工程等工程项目所致。2020 年，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9 年增加 41,003.79 万元，增幅为 66.98%，主要为城乡供水一体化（专户）、江心屿苗圃管理房、污水零直排工程等已有工程建设进程进一步推进和新增桐树坑红色旅游项目、东官河工程等工程项目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20 年增加 13,622.39 万元，增幅为 13.33%。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在建工程为江心屿苗圃管理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南官河一期二期工程、联丰螺屿工业园区服务中心、东官河工程，期末余额合计 92,830.59 万元，占比 90.82%。

④无形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9,980.09 万元、14,344.27 万元、580,065.79 万元和 584,027.6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31%、0.34%、9.46%、8.84%。2019 年，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增加 4,364.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部分土地使用权历史通过出让的方式取得后，由于土地规划调整导致土地收回重新挂牌出让，2019 年发行人重新摘牌缴纳土地出让金后取得土地使用权所致。2020 年，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增加 565,721.52 万元，增幅为 3,943.89%，主要原因系 2020 年新增了采矿权 36,351.48 万元和林权 514,770.00 万元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20 年增加 3,961.82 万元，增幅为 0.68%。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浙（2020）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35666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23473 号土地使用权。土地信息具体见本条“（八）其他资产情况分析”/“1、土地使用权相关信息”。

⑤其他非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均为 253,073.0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77%、6.04%、4.13%和 3.83%。2017 年末，为推进市场化改革进程，出于核实、管理和剥离非经营性资产的需要，发行人将以前年度计入存货的三宗土地资产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作为非流动性资产管理。

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由编号为黄岩国用（2007）第 01801915 号、黄岩国用（2008）第 01801734 号和黄岩国用（2008）第 01601890 号的三宗土地构成，入账金额为 253,073.00 万元，入账依据为台州市天元房地产咨询公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编号分别为台天地评字（2007）369 号、台天地评字（2008）165 号和台天地评字（2008）164 号。目前上述三宗土地用途改作为公益用途，证载用途为综合用地，地上附着物均为公园或广场。上述三宗土地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中包含上述公益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253,073.00 万元。除此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将公立学校、公立医院、公共文化设施、公园、公共广场、机关事业单位办公楼等公益性资产及储备土地使用权计入资产的情形，即除上述三宗土地外，发行人资产均为有效资产。

⑥长期待摊费用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55.89 万元、189.12 万元、3,214.53 万元和 3,785.57，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0.05%和 0.06%。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大幅增长 133.23 万元，增幅为 238.38%，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新增了部分装修工程的投入。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增长了 3,025.41 万元，增幅为 1,599.73%，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新增了绿化工程、客运枢纽软硬件系统等资产所涉及的长期待摊费用。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无明显变化。

⑦递延所得税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836.66 万元、1,382.47 万元和 1,385.55，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2%、0.02%和 0.02%。2020 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增长 518.81 万元，增幅为 60.07%，主要原因系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大幅上升。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无明显变化。

（二）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2,738.51	12.85	418,179.90	12.44	141,400.00	5.52	100,691.32	4.85
应付账款	62,317.94	1.66	60,673.59	1.80	36,885.09	1.44	150,151.86	7.23
预收款项	18,748.54	0.50	18,691.04	0.56	16,611.98	0.65	17,638.58	0.85
应付职工薪酬	662.60	0.02	2,153.30	0.06	1,440.35	0.06	71.27	0.00
应交税费	28,168.19	0.75	28,354.00	0.84	22,890.81	0.89	24,061.31	1.16

其他应付款	831,997.79	22.14	832,359.79	24.75	1,064,062.00	41.53	1,049,452.24	5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472.48	5.41	261,970.58	7.79	247,068.99	9.64	65,000.00	3.13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628,106.03	43.32	1,622,382.20	48.25	1,530,359.24	59.73	1,407,066.58	67.74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292,103.74	34.38	1,145,755.00	34.07	469,824.00	18.34	322,127.00	15.51
应付债券	616,638.76	16.41	457,058.79	13.59	362,311.89	14.14	164,193.13	7.90
长期应付款	197,561.38	5.26	113,743.01	3.38	184,020.58	7.18	181,751.17	8.75
递延收益	851.63	0.02	690.44	0.02	65.32	0.00	40.94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53.94	0.61	22,853.94	0.68	15,334.22	0.60	2,001.05	0.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0,009.45	56.68	1,740,101.17	51.75	1,031,556.00	40.27	670,113.29	32.26
负债合计	3,758,115.49	100.00	3,362,483.38	100.00	2,561,915.25	100.00	2,077,179.87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077,179.87 万元、2,561,915.25 万元、3,362,483.38 万元和 3,758,115.49 万元，逐年增加。从负债构成来看，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占比较大，近三年及一期末上述六项合计占发行人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0.66%、96.36%、96.02%和 96.44%。2019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18 年增长 484,735.38 万元，增幅为 23.34%，主要为发行人 2019 年新增城投集团、台州市黄岩利民建设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特新建设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所致，发行人负债规模随资产规模的增长而增长。2020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19 年增加 800,568.13 万元，增幅为 31.25%，主要原因系发行人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20 年增加 395,632.11 万元，增幅为 11.77%，主要原因系发行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有所增加。

（1）流动负债

①短期借款

①短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0,691.32 万元、

141,400.00 万元、418,179.90 万元和 482,738.51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5%、5.52%、12.44%和 12.85%。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增长 40,708.68 万元，增幅为 40.43%；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9 年增加 276,779.90 万元，增幅为 195.74%；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20 年增加 64,558.61 万元，增幅为 15.44%。发行人短期借款的增长主要系发行人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信用结构中，保证借款、抵押借款和质押借款占比较高。短期借款中各信用结构类别分别占比如下：

发行人最近三年末短期借款信用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融资	-	-	-	-	-	-
担保融资	418,179.90	100.00	141,400.00	100.00	100,691.32	100.00
合计	418,179.90	100.00	141,400.00	100.00	100,691.32	100.00

发行人截至 2020 年末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用途
厦门国际银行	9,100.00	2020.3.25-2022.3.25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20,000.00	2020.5.28-2021.5.27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广发银行	5,800.00	2020.2.28-2022.2.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置换他行流贷
广发银行	9,000.00	2020.8.25-2022.8.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置换他行流贷
民生银行	200.00	2020.6.24-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民生银行	10,000.00	2020.6.29-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民生银行	9,800.00	2020.7.1-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0.2.28-2021.2.26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5.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10.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0.1.14-2021.1.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9.22-2023.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0.00	2020.9.23-2021.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工程材料
国隆君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20.5.28-2021.5.28	供水设备	流动资金借款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2,000.00	2020.1.14-2021.1.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0.3.24-2021.3.20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光大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2.17-2021.12.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800.00	2020/4/30-2021/4/29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中信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0/9/25-2021/9/1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5/14-2021/5/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15,000.00	2020/5/28-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5,000.00	2020/8/25-2021/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4,500.00	2020/8/4-2021/8/3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8,000.00	2020/11/24-2021/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9,000.00	2020/12/8-2021/1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7/30-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5,000.00	2020/8/3-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农业银行	5,000.00	2020/7/31-2021/7/30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招商银行	5,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19,041.87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9,538.03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0	2020/08/20-2021/0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01/22-2021/01/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02/28-2021/02/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购买苗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2020/11/05-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光大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20/12/17-2021/12/1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11/20-2021/10/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6-2021/1/16	存单质押、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浙江台州黄岩恒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1,000.00	2020/06/06-2021/05/1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0/06/24-2021/06/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0/05/09-2021/5/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	12,000.00	2020/5/28-2021/5/28	信用证业务	流动资金周转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8,000.00	2020/8/13-2021/08/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8,000.00	2020/3/13-2021/3/12	小东门房产、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7,000.00	2020/11/03-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2,000.00	2020/5/27-2021/5/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04/16-2021/04/15	城建房屋抵押	周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400.00	2020/02/26-2021/02/25	城建房屋抵押	周转
合计	418,179.90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用途
厦门国际银行贷款	8,800.00	2020/3/25-2022/3/25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周转
厦门国际银行贷款	10,000.00	2021/2/8-2023/2/2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周转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1/5-2022/1/5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2/1-2022/2/1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2/9-2022/2/6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宁波银行	5,000.00	2021/3/5-2022/3/5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国诚融资租赁（光大银行）	20,000.00	2020/5/28-2021/5/27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广发银行贷款	4,700.00	2020/2/28-2022/2/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置换他行流贷
广发银行贷款	9,000.00	2020/8/25-2022/8/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置换他行流贷
民生银行贷款	200.00	2020/6/24-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民生银行贷款	10,000.00	2020/6/29-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民生银行贷款	9,800.00	2020/7/1-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2,000.00	2021/3/23-2022/3/22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10,000.00	2021/1/11-2022/1/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5/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10/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1/1/21-2021/12/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9/22-2023/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0.00	2020/9/23-2021/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工程材料
国隆君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20/5/28-2021/5/28	供水设备	流动资金借款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1/1/21-2021/12/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1/3/11-2021/9/15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0.00	2020/12/17-2021/12/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800.00	2020/4/30-2021/4/29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中信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0/9/25-2021/9/1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5/14-2021/5/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15,000.00	2020/5/28-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5,000.00	2020/8/25-2021/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4,435.95	2020/8/4-2021/8/3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恒丰银行	3,000.00	2021/1/29-2024/1/29	无担保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8,000.00	2020/11/24-2021/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兴业银行	9,000.00	2020/12/8-2021/1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7/30-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5,000.00	2020/8/3-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农业银行	4,982.50	2020/7/31-2021/7/30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招商银行	5,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19,041.87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光大银行	9,538.03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华夏银行	9,540.16	2021/01/16-2022/0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1/01/8-2022/0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经营型板块的流动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1/01/7-2022/01/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购买苗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1/3/25-2022/3/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2020/11/05-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光大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20/12/17-2021/12/1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11/20-2021/10/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民生银行黄岩支行	1,500.00	2021/1/12-2022/1/11	存单质押、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浙江台州黄岩恒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1,000.00	2020/06/06-2021/05/1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0/06/24-2021/06/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0/05/09-2021/5/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	12,000.00	2020/5/28-2021/5/28	信用证业务	流动资金周转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8,000.00	2020/8/13-2021/08/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8,000.00	2021/3/31-2021/9/29	小东门房产、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7,000.00	2020/11/03-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2,000.00	2020/5/27-2021/5/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04/16-2021/04/15	房屋抵押	流动资金周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400.00	2021/03/1-2022/03/1	房屋抵押	流动资金周转
民生银行黄岩支行	7,000.00	2021/1/14-2021/12/14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合计	482,738.51			

②应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50,151.86 万元、36,885.09 万元、60,673.59 万元和 62,317.9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23%、1.44%、1.80%和 1.66%。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发行人增加与上游施工单位结算应付工程款和采购款所致。

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施工单位的工程款。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性质及内容	占比
1	北师大实验学校工程款	22,345.63	工程款	36.83%
2	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00.80	工程款	7.09%
3	台州市四方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09.86	工程款	4.80%
4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935.35	工程款	3.19%
5	湖南省湘筑工程有限公司	1,926.54	工程款	3.18%
合计		33,418.19	-	55.08%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性质及内容	占比
----	----	----	-------	----

序号	项目	余额	性质及内容	占比
1	北师大实验学校工程款	22,345.63	工程款	35.86%
2	台州市四方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09.86	工程款	4.67%
3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935.35	工程款	3.11%
4	宏远建设有限公司	1,710.95	工程款	2.75%
5	森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32.14	工程款	2.62%
合计		30,533.93	-	49.00%

③其他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049,452.24 万元、1,064,062.00 万元、832,359.79 万元和 831,997.79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0.52%、41.53%、24.75%和 22.14%。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资金往来款。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性质及内容
1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317,303.75	资金往来款
2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177,071.85	资金往来款
3	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7,061.72	资金往来款
4	台州市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963.33	资金往来款
5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	6,096.13	资金往来款
合计		571,496.78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性质及内容
1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317,033.75	资金往来款
2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141,407.07	资金往来款
3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535.00	资金往来款
4	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0,500.92	资金往来款
5	台州市黄岩聚力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3,663.33	资金往来款
合计		567,140.07	

④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分别为 65,000.00 万元、

247,068.99 万元、261,970.58 万元和 203,472.4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13%、9.64%、7.79%和 5.41%。2019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增长 182,068.99 万元，增幅为 280.11%，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转入本科目的金额大幅增加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增加 14,901.59 万元，增幅为 6.03%，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转入本科目的金额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减少 58,498.10 万元，降幅为 22.33%，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偿还了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⑤应付职工薪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71.27 万元、1,440.35 万元、2,153.30 万元和 662.6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0.06%、0.06%和 0.02%。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长了 712.95 万元，增幅为 49.50%，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 2020 年末大幅下降了 1,490.70 万元，降幅为 69.23%。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变化主要原因系发行人部分职工工资支付时点与会计年度末的时点不完全一致。

（2）非流动负债

①长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22,127.00 万元、469,824.00 万元、1,145,755.00 万元、1,292,103.7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51%、18.34%、34.07%和 34.38%。发行人 2018 年新增东江建设公司等子公司，将这些子公司的长期借款纳入了合并报表，也增加了合并口径的长期借款规模。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47,697.00 万元，增幅为 45.85%，主要为发行人新增合并子公司，长期借款规模相应增加所致。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主要为保证借款、抵押借款和质押借款，2020 年，发行人长期借款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

发行人自身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外部长期融资亦相应增加。2021 年 1-3 月，发行人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小幅上升。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款信用结构如下：

发行人最近三年末长期借款信用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融资	-	-	-	-	35,000.00	10.87
担保融资	1,145,755.00	100.00	469,824.00	100.00	65,000.00	89.13
合计	1,145,755.00	100.00	469,824.00	100.00	322,127.00	100.00

发行人截至 2020 年末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5,000.00	2020-4-1	2033-9-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6,000.00	2020-5-22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9,2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7,500.00	2019-10-28	2022-10-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7,000.00	2020-1-19	2023-5-20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19-10-15	2022-10-11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2,750.00	2016-7-29	2026-7-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121,800.00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9,500.00	2017-4-12	2032-4-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85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支行	22,000.00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16,000.00	2020-8-20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30	2023-11-24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公司	30,000.00	2017-12-27	2022-12-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23	2023-1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7,500.00	2020-4-8	2026-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0	2018-11-2	2023-10-1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4,820.00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9-6-11	2034-4-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7-31	2028-12-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9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10-12	2037-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18-1-1	2029-11-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8-2-2	2028-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12-12	2031-5-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行黄岩支行	34,300.00	2018-1-15	2037-12-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7-29	2022-7-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8-4	2037-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8-3-27	2034-6-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发行台州分行	22,000.00	2017-8-21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8-7	2036-8-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25,000.00	2017-9-22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2-1	2029-10-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25,1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8-29	2022-5-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云南国际信托）	20,000.00	2020-9-4	2023-9-3	黄岩区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	15,000.00	2020-12-24	2034-12-24	将联化集团小微园做抵押担保
中信银行	6,000.00	2020-9-30	2035-9-30	土地抵押、国投担保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9,975.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5,000.00	2020-7-23	2022-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00.00	2020-12-3	2022-12-2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00.00	2020-12-3	2022-12-2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00.00	2020-9-22	2022-9-2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00.00	2020-9-22	2022-9-2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9,1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000.00	2020-6-11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0-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0	2020-6-4	2023-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2,7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6-9	2023-6-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0	2020-11-27	2025-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500.00	2020-6-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500.00	2020-7-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200.00	2020-9-30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0-1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4,550.00	2019-11-18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500.00	2019-12-2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2-24	2026-12-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500.00	2019-12-11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950.00	2019-11-29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0	2020-3-30	2024-3-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0	2020-7-31	2024-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	2020-11-24	2022-2-1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8,500.00	2020-6-24	2023-6-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融资	40,000.00	2020-11-26	2022-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7,850.00	2020-7-1	2027-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1,219,399.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6,3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行黄岩支行	440.00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0.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0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3,000.00	2020-6-24	2023-6-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73,644.00			
合计	1,145,755.00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恒丰银行	28,500.00	2020-6-24	2023-6-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40,000.00	2020-11-26	2022-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7,850.00	2020-7-1	2027-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5,000.00	2020-4-1	2033-9-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1,000.00	2020-5-22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台州支行	10,000.00	2021-3-26	2024-3-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9,2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7,500.00	2019-10-28	2022-10-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7,000.00	2020-1-19	2023-5-20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19-10-15	2022-10-11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2,750.00	2016-7-29	2026-7-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119,433.33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9,500.00	2017-4-12	2032-4-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85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支行	22,000.00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16,000.00	2020-8-20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30	2023-11-24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23	2023-1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7,500.00	2020-4-8	2026-4-8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公司	30,000.00	2017-12-27	2022-12-26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0	2018-11-2	2023-10-11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4,753.91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7,000.00	2021-1-29	2024-1-29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稠州银行	10,000.00	2021-1-5	2022-12-9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9-6-11	2034-4-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7-31	2028-12-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8,0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10-12	2037-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18-1-1	2029-11-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8-2-2	2028-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12-12	2031-5-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行黄岩支行	34,300.00	2018-1-15	2037-12-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7-29	2022-7-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8-4	2037-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8-3-27	2034-6-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发行台州分行	22,000.00	2017-8-21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8-7	2036-8-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25,000.00	2017-9-22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2-1	2029-10-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25,1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8-29	2022-5-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云南国际信托）	20,000.00	2020-9-4	2023-9-3	黄岩区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	15,000.00	2020-12-24	2034-12-24	将联化集团小微园做抵押担保
中信银行	6,000.00	2020-9-30	2035-9-30	土地抵押、国投担保
中信银行	15,000.00	2021-2-5	2035-9-30	高联桥产业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2,7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6-9	2023-6-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0	2020-11-27	2025-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6,000.00	2021-1-9	2024-11-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1-1-1	2025-11-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9,950.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3,500.00	2020-7-23	2022-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9,742.50	2021-1-8	2045-12-25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2-8	2023-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20-6-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20-7-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1,200.00	2020-9-30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0-1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550.00	2019-11-18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2,894.00	2019-12-2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29,400.00	2021-1-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2-24	2026-12-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发行台州分行	6,000.00	2021-3-17	2026-12-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500.00	2019-12-11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950.00	2019-11-29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40,300.00	2020-3-30	2024-3-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0	2020-7-31	2024-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7,6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000.00	2020-6-11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0-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600.00	2021-2-22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9,000.00	2021-3-24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民泰银行	5,000.00	2021-2-25	2024-2-1	水利发展集团、城投集团
温州银行	15,000.00	2020-6-4	2023-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	2020-11-24	2022-2-1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4,000.00	2020-12-3	2022-12-2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4,000.00	2020-9-22	2022-9-2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1,368,477.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恒丰银行	3,000.00	2020-6-24	2023-6-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融资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6,3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行黄岩支行	440.00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0.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1,5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230.00	2021-1-8	2045-12-25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000.00	2020-7-23	2022-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	2020-11-24	2022-2-1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76,374.00			
合计	1,292,103.74			

②应付债券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164,193.13 万元、362,311.89 万元、457,058.79 万元和 616,638.7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90%、14.14%、13.59%和 16.41%。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上年末增长了 159,579.97 万元，增幅为 34.91%。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债券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子公司报告期内持续发行了公司债券。

发行人截至 2020 年末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债券简称	金额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53,037.79
19 黄城债	89,568.50

20 黄城 01	59,729.69
20 黄经 01	99,645.13
17 黄岩债 01	79,768.45
17 黄岩债 02	51,841.47
19 黄岩绿色债	89,517.76
小计	523,108.7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33,050.00
17 黄岩债 01	20,000.00
17 黄岩债 02	13,000.00
小计	66,050.00
合计	457,058.79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债券简称	金额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53,074.71
19 黄城债	89,593.00
20 黄城 01	59,767.32
21 黄城 01	59,731.84
20 黄经 01	99,675.73
21 黄经 01	99,645.73
17 黄岩债 01	79,795.85
17 黄岩债 02	51,858.85
19 黄岩绿色债	89,545.73
小计	682,688.7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33,050.00
17 黄岩债 01	20,000.00
17 黄岩债 02	13,000.00
小计	66,050.00
合计	616,638.76

自 2012 年首次在资本市场发行企业债券以来，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已成为发行人融资的重要方式。发行人高度重视企业债券的付息兑付工作，所发行的债券均按时还本付息，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满足黄岩区净土岙村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时补充公司营业资金，发行人再次发行本期企业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融资结构将得到进一步调整和优化。

③长期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181,751.17 万元、184,020.58

万元、113,743.01 万元和 197,561.3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5%、7.18%、3.38%和 5.26%。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152,477.84 万元，增幅为 520.88%，主要系发行人新增对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和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同时下属子公司城建集团公司承担马鞍山、五里牌、妙儿桥等区块拆迁改造任务而申请使用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0 万元所致。2019 年，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8 年增长 2,269.41 万元，增幅为 1.25%，变动不大。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70,277.57 万元，降幅为 38.19%，主要为专项债券及部分融资租赁所形成的长期应付款大幅下降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83,818.37 万元，增幅为 73.69%，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新增了大量专项债券。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主要以应付融资租赁款和应付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构成。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	内容或用途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9,273.05	融资租赁款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3,729.67	融资租赁款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205.11	融资租赁款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909.94	融资租赁款
分期设备款	5.18	设备款
专项债券	2,500.00	
专项资金	12,432.99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797.26	融资租赁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277.25	融资租赁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272.46	融资租赁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200.00	融资租赁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750.00	融资租赁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666.67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小计	236,019.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001.41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658.65	

类别	金额	内容或用途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823.5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2.25	
浙江股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428.9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51.40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2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03.79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666.67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小计	122,276.58	
合计	113,743.0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内容或用途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797.26	融资租赁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68.22	融资租赁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907.04	融资租赁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融资租赁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750.00	融资租赁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666.67	售后回租
专项资金	30,000.00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	
专项项目款	28,216.52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6,605.45	融资租赁款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3,729.67	融资租赁款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62.23	融资租赁款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909.94	融资租赁款
分期设备款	3.88	设备款
专项债券	32,500.00	
小计	250,216.8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35.05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55.2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03.79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4,000.00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66.67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813.20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658.6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80.6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2.25	
小计	52,655.49	
合计	197,561.38	

（三）净资产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净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38,830.00	1.36	38,830.00	2.10	35,888.00	2.20	35,888.00	3.04
资本公积	2,425,706.08	85.14	2,347,179.45	78.58	1,300,439.34	79.76	909,629.11	77.13
其他综合收益	65,795.24	2.31	68,038.70	2.99	46,002.66	2.82	6,003.15	0.51
盈余公积	4,561.98	0.16	4,561.98	0.26	4,510.88	0.28	4,420.30	0.37
未分配利润	287,847.04	10.10	286,964.99	14.64	243,298.63	14.92	223,438.00	1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2,740.33	99.08	2,745,575.11	98.57	1,630,139.51	99.99	1,179,378.56	100.00
少数股东权益	26,228.07	0.92	25,980.75	1.43	232.33	0.0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8,968.40	100.00	2,771,555.86	100.00	1,630,371.83	100.00	1,179,378.56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净资产分别为 1,179,378.56 万元、1,630,371.83 万元、2,771,555.86 万元和 2,848,968.40 万元，呈逐年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内发行人净资产快速上升，主要系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快速增长。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当地政府免除发行人债务、向发行人拨款、向发行人无偿注入股权等，其中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金额为 2,347,179.45 万元，较 2019 年增幅为 80.49%，主要原因为发行人股东向发行人注入了长潭水库资产和采矿权资产；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金额为 2,425,706.0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77,412.54 万元，增幅为 2.79%，增幅较小。未分配利润增加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状况良好，年终结转损益所致。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2021 年 1-3 月	2020 年末/年 度	2019 年末/年 度	2018 年末/年 度
流动资产（万元）	4,975,775.97	4,546,283.79	3,483,719.33	2,643,648.23
流动负债（万元）	1,628,106.03	1,622,382.20	1,530,359.24	1,407,066.58
流动比率	3.06	2.80	2.28	1.88
速动比率	0.95	0.82	0.80	0.66
资产负债率	56.88%	54.82%	61.11%	63.78%
EBITDA（万元）	-	37,533.13	25,791.66	29,689.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0.37	0.61	0.65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88、2.28、2.80、3.06，速动比率分别为 0.66、0.80、0.82、0.95。整体来看，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发行人流动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承建了较多的安置房和基础设施项目，导致存货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出于日常业务需要的考虑，发行人与当地政府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国有企业单位之间存在一定规模的资金拆借，导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有所上升；发行人注重债务管理，合理控制短期负债规模，导致流动负债的增速低于流动资产。发行人速动资产保持持续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扣除存货后的速动资产增速较快；发行人合理控制流动负债规模，导致流动负债增速低于速动资产。整体来看，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反映了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处于较高水平。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78%、61.11%、54.82%和 56.88%，整体呈下降趋势。2018 年，发行人得到当地政府的拨款支持，资产规模快速上升，导致 2018 年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2019 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但变动不大。2020 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净资产大幅上升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有所提高，但变动不大。未来，发行人将继续优化管理，加快存货等资产周转，根据资金安排情况陆续偿付各项债务，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近三年末，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0.65、0.61、

0.37，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利息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发行人所处的保障房及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具有投入相对较高、回款相对缓慢的特征，造成行业内企业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总体来看，发行人的负债水平与其所处的行业特征相匹配，处于合理范围内，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发行人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与当地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在加快市场化转型过程中，发行人不断提高自身市场化经营能力，拓宽融资渠道，陆续利用公司债、企业债券、资产证券化进行直接融资，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未来，发行人将深化落实改革，持续提高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业务占比，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壮大资产实力，获取各类金融机构的认可。综合来看，发行人注重负债管理，债务偿付能力较强，具备一定的抗风险能力。

（五）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59	2.17	2.35	2.75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2	0.06	0.07	0.11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年）	0.01	0.05	0.03	0.08
净资产周转率（次/年）	0.02	0.09	0.11	0.1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01	0.04	0.04	0.06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呈现下降趋势，维持在较高水平。2019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8 年降低了 14.60%，主要原因为 2019 年发行人安置房板块营业收入下降，整体营收出现一定回落所致。2020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9 年降低了 7.66%，主要为 2020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上升所致。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0.59。

近三年末，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11、0.07、0.06，持续下降且处于较低水平。由于存货账面价值较大，且发行人主要从事安置房和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的建设，建设周期和资金回收期较长，导致存货增幅较大，存货

周转率较低。

近三年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周转率、净资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系资产规模增长较快所致，符合发行人所处行业特点。

（六）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69,905.03	196,731.50	155,893.80	178,259.19
营业利润	1,974.17	1,976.46	5,847.54	2,741.08
利润总额	2,140.38	29,943.78	22,413.18	26,949.33
净利润	1,602.34	27,931.95	22,336.69	26,489.16
净利润率	2.29%	14.20%	14.33%	14.86%
总资产收益率	0.03%	0.54%	0.60%	0.91%
净资产收益率	0.06%	1.27%	1.59%	2.65%

1、营业收入分析

发行人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	2,550.00	3.65	89,717.82	45.81	53,286.15	34.18	122,015.02	68.45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36,977.46	52.90	9,981.75	5.07	40,028.66	25.68	41,869.78	23.49
供水业务	2,780.26	3.98	11,013.33	5.60	17,740.37	11.38	12,649.50	7.10
安保物业服务业务	5,895.93	8.43	15,449.61	7.85	11,713.27	7.51	161.86	0.09
工程业务	3,429.55	4.91	15,372.15	7.81	3,956.80	2.54	-	-
人力劳务业务	11,551.29	16.52	36,791.82	18.70	27,653.69	17.74	-	-
大宗贸易服务业务	797.38	1.14	2,381.50	1.21	-	-	-	-
石渣销售业务	414.52	0.59	1,165.90	0.59	-	-	-	-
水力工程业务	2,423.60	3.47	6,127.18	3.11	-	-	-	-
客运及旅游餐饮业务	103.07	0.15	4,028.33	2.05	-	-	-	-
其他业务（主营）	2,497.98	3.57	1,257.76	0.44	1,514.86	0.97	1,563.03	0.88

其他业务	475.88	0.68	3,444.34	1.75	-	-	-	-
合计	69,905.03	100.00	196,731.50	100.00	155,893.80	100.00	178,259.19	100.00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78,259.19 万元、155,893.80 万元、196,731.50 万元和 69,905.03 万元。其中，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减少了 22,365.39 万元，降幅为 12.55%，主要原因为安置房业务受到项目开发进度以及整体安置规划影响，2019 年结算金额有所下降所致。2020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加了 40,837.70 万元，增幅为 26.20%，主要原因为安置房业务受到项目开发进度以及整体安置规划影响，2019 年结算金额有所上升以及 2020 年新增大宗贸易服务收入、石渣销售收入、水力工程收入、客运及旅游餐饮收入所致。

发行人营业收入来源于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人力劳务业务、工程业务、安保物业服务业务、人力劳务业务和供水业务等。其中，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是发行人两大核心业务。2018-2021 第 1 季度，上述两项业务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94%、59.86%、50.88%和 56.55%。在巩固和优化这两大传统核心业务的同时，发行人通过市场化转型，不断拓展其他经营性业务，在 2018 年新增物业服务业务，2019 年新增安保服务业务、工程业务、人力劳务业务，2020 年新增大宗贸易服务收入、石渣销售收入、水力工程收入、客运及旅游餐饮收入，收入结构得到调整和优化。未来，发行人将在当地政府支持下，进入更多的经营性业务领域，进一步优化收入结构，提高竞争实力。

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收入的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和“八、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2、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析

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 2,741.08 万元、5,847.54 万元和 1,976.46 万元，呈波动趋势。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1,974.17 万元。2019 年，发行人营业利润较 2018 年增加 3,106.46 万元，增

幅为 113.33%，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当年按结算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安置房项目对应的投资回报率较高。发行人 2020 年度营业利润为 1,976.46 万元，较 2019 年降低 3,871.08，降幅为 66.20%，主要为发行人营业成本、期间费用上升所致。

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6,489.16 万元、22,336.69 万元和 27,931.95 万元，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1,602.34 万元，金额保持基本稳定，反映出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

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率分别为 14.86%、14.33%、14.20%。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净利润率为 2.29%。目前发行人净利润仍对补贴收入存在一定依赖，现有主业对净利润的贡献相对偏小。未来，发行人将拓展现有主业的盈利空间，增厚主业毛利润，改善盈利能力，促使净利润率保持在相对较高水平。

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65%、1.59%、1.27%，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91%、0.60%、0.54%，整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为 0.06%，总资产收益率为 0.03%。总体来看，发行人所从事的安置房建设及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性质决定了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总资产收益率均较低，盈利能力指标符合发行人所处行业特点。未来随着黄岩区“十四五规划”的持续实施，黄岩区经济社会将得到快速发展，安置房建设及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也将随之增长，发行人营业收入将得到一定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此外，发行人将继续提高市场化运作能力，在政府支持下获取更多经营性业务，拓展盈利空间，提高资产收益水平。

3、投资收益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607.40 万元、971.39 万元、986.33 万元和 204.00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25%、4.33%、3.29%和 9.53%。2019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增加了 363.99 万元，增幅为 59.92%，主要为财通证券公司公允价值提高所致。2020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为 986.33 万元，较 2019 年基本保持稳定。

4、补贴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补贴收入分别为 24,471.16 万元、17,643.75 万元、31,853.96 万元和 218.90 万元，主要是安置拆迁补偿和水费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补贴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第一季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置拆迁及基础设施补贴	-	-	31,026.98	97.41	16,700.00	94.65	23,471.92	95.92
水费补贴	218.90	100.00	776.98	2.44	893.75	5.07	391.92	1.60
其他补贴	-	-	50.00	0.16	50.00	0.28	607.32	2.48
合计	218.90	100.00	31,853.96	100.00	17,643.75	100.00	24,471.16	100.00

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平均营业收入为 175,813.38 万元，平均补贴收入为 24,656.29 万元，平均营业收入/平均补贴收入>7:3。

（七）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现金流量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613.50	1,122,956.29	2,057,944.88	753,07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750.53	1,759,907.88	2,493,104.06	840,65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37.02	-636,951.58	-435,159.18	-87,57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411.72	14,176.24	97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81.80	125,620.05	86,840.42	18,10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1.80	-78,208.33	-72,664.18	-17,129.64
筹资活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241.06	1,349,265.64	845,575.92	369,744.95

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87.90	664,724.34	258,789.26	269,41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53.16	684,541.31	586,786.66	100,327.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12.32	181,630.93	102,667.63	107,047.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034.34	-30,618.60	78,963.30	-4,380.3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46.66	151,012.32	181,630.93	102,667.63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7,577.96 万元、-435,159.18 万元、-636,951.58 万元和-161,137.02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大，主要系直接经营活动现金收支以及往来款收付所致。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753,076.49 万元、2,057,944.88 万元、1,122,956.29 万元和 335,613.50 万元，主要来自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840,654.45 万元、2,493,104.06 万元、1,759,907.88 万元和 496,750.53 万元，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大，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的风险。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安置房建设及基础设施建设，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受工程项目的施工和结算影响较大；此外，发行人与区域内主要国有企业有比较频繁的资金往来，总体来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受工程项目回款、往来款收支、政府补助等方面的影响，存在持续净流出的风险。防范风险的对策：发行人属于黄岩区最重要的国有企业，当地政府单位将全力保障发行人稳定运营。未来，随着在建项目陆续验收以及发行人与委托方的积极沟通，工程项目将逐步回款确认收入，同时，随着发行人市场化运营不断深化开展，市场化项目的回款情况也将得到明显改善，未来发行人将进一步积极改善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减少对债务的偿还产生的负面影响。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129.64 万元、-72,664.18 万元、-78,208.33 万元和-45,581.80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持续净流出，主要系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多，回收投资较少所致。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979.97 万元、14,176.24 万元、47,411.72 万元和 0.00 万元，流入规模持续增加但金额相对较小。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8,109.61 万元、86,840.42 万元、125,620.05 万元和 45,581.80 万元，与流入相比规模相对较大。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的增长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增加，分别为 100,327.28 万元、586,786.66 万元、684,541.31 万元和 408,753.16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为保障安置房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的资金需求，报告期内融资较多所致。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69,744.95 万元、845,575.92 万元、1,349,265.64 万元和 628,241.06 万元，逐年增加。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269,417.67 万元、258,789.26 万元、664,724.34 万元和 219,487.90 万元。

2020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增幅较大，发行人存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为保障安置房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加融资所致。防范风险的对策：发行人将积极提高经营管理质量，完善市场化运营，努力通过自身产生的现金流支持项目投入。与融资规模增加对应，发行人净资产资产规模在 2020 年度较同期大幅增加，自身的偿债能力相应提高，能够应对相应的偿债压力。发行人融资增加主要用于当地重点项目建设，未来项目回款后，将逐步释放偿债压力。同时，发行人属于黄岩区最重要的国有企业，将持续保持较强的直接融资能力和间接融资能力。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券共计 9 只，余额为 67.77 亿元，品种包括企业债

券、资产支持证券、公司债等；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总额 233.52 亿元，已使用额度 206.23 亿元，未使用额度 27.29 亿元。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一直与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密切的联系，债务融资能力较强，能够降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

总体来看，发行人具备较强的筹资能力。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等资产周转速度的加快以及公司自身资金管理水平的提高，发行人现金流入流出状况将得到不断改善。

（八）其他资产情况分析

1、土地使用权相关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的自有土地资产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土地资产情况

单位：平方米、万元、万元/平方米

序号	取得方式	土地证编号	坐落	证载用途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1	出让（计划）	黄岩国用（2007）第 01801915 号	黄岩八二省道以北地块	综合用地	247,305.87	211,587.00	评估法	0.86	否	否
2	出让（计划）	黄岩国用（2008）第 01801734 号	黄岩县前街以北地块	综合用地	38,776.19	30,460.00	评估法	0.79	否	否
3	出让（计划）	黄岩国用（2008）第 01601890 号	东城街道北门广场地块	综合用地	13,647.24	11,026.00	评估法	0.81	否	否
4	划拨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0684 号	西城街道天元路 718 号	公共设施用地/工业	157,872.10	2,578.09	成本法	0.02	否	否

5	划拨	黄岩国用（2009）第 01200007 号	江口街道新来桥村	公共设施用地	5,434.00	0.00	-	0.00	否	否
6	划拨	黄国用（95）字第 10162 号	城关镇瓦头厂居前洋头二楼 103 室	住宅	23.40	4.09	成本法	0.17	否	否
7	划拨	黄国用（97）字第 16598 号	美术厂东侧	工业	2,591.70	138.99	成本法	0.05	否	否
8	出让	浙（2020）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35666 号	高桥街道 104 国道澄江支线西侧、纬一路两侧	工业	121,973.00	11,446.99	成本法	0.10	否	是
9	出让	浙（2017）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5521 号	黄岩区东城街道王林洋村	科教用地	112,207.00	8,294.33	评估法	0.07	否	是
10	出让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23473 号	高桥街道联丰螺屿 A-10、A-11-1 地块	批发零售用地	4,285.00	306.35	成本法	0.07	否	是
11	出让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99 号	东城街道东浦路 285 弄 1 单元 202 室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61.07/293.22	41.80	成本法	0.14	抵押	是
12	出让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68 号	东城街道东浦路 295 号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服务	16.82/106.76	26.93	成本法	0.24	抵押	是
13	出让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69 号	东城街道东浦路 299 号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服务	16.82/106.76	26.93	成本法	0.24	抵押	是
14	出让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67 号	东城街道东浦路 303 号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服务	16.82/106.76	26.93	成本法	0.24	抵押	是
15	划	浙（2018）台州	东城街	公共	429.04/505.01	33.66	成本	0.07	否	否

	拨	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1491 号	道东官河路 127 号、129 号	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法			
15	出让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23450 号	西城街道荣欣路 39 号	工业用地/工业	1,038.08 / 2,225.60	197.04	成本法	0.19	抵押	是

注 1：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土地资产不存在重新评估的情形；

注 2：自来水公司通过支付拆迁费取得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0684 号土地使用权，并以成本法入账。后由当地政府划拨给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无偿使用，故该宗土地的取得方式为划拨，但入账方式为成本法。

注 3：上述土地使用权不含计入存货科目的用于安置房业务的土地使用权。

注 4：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章“（二）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257,029.92 万元，产权证为浙（2017）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5521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01 号、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02 号等。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投资性房地产明细

单位：平方米、万元、万元/平方米

序号	所有权证编号	坐落	证载用途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方式	单价	抵押情况	是否出租
1	浙（2017）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5521 号	黄岩区东城街道王林洋村	科教用地	112,207.00	148,074.86	评估法	1.32	否	是
2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01 号	北城街道站西大道 51 号	公路用地/公共运输	22,874.70	8,739.37	评估法	0.38	否	是
3	浙（2018）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 0018602 号	北城街道站西大道 51 号	公路用地/公共运输	31,867.80/46,406.33	73,375.89	评估法	2.30/1.58	否	是

3、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前五大工程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期限	是否为政府代建	账面价值
1	江心屿苗圃管理房	房屋	2020-2021	否	41,486.59
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基础设施	2017-2021	否	31,326.46
3	南官河一期二期工程	基础设施	2019-2021	否	8,738.24
4	联丰螺屿工业园区服务中心	园区	2020-2022	否	5,779.30
5	东官河工程	基础设施	2020-2021	否	5,500.00
	合计				92,830.59

4、应收款项明细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明细（前五名）如下：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净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61,431.74	国道连接线代建费
全威唐山能源有限公司	11,398.27	销售款
上海丽麗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34.98	销售款
厦门良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02.72	销售款
盐城熠丰能源有限公司	7,078.66	销售款
合计	100,346.37	-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万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314,199.92	往来款
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5,267.17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73,117.42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67,232.66	往来款
台州市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5,423.50	往来款
合计	615,240.67	

5、发行人政府类应收款项情况

(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政府类应收款为 558,279.85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 61,431.74 万元，其他应收款 496,848.11 万元。同期末发行人扣除公益性资产后的净资产规模 2,595,895.40 万元，政府类应收款项占净资产

的比例为 21.5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政府类应收款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欠款单位	入账科目	金额
1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应收账款	61,431.74
2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314,199.92
3	浙江省黄岩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其他应收款	95,267.17
4	台州市黄岩区交通运输局	其他应收款	20,698.13
5	黄岩区县乡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其他应收款	4,827.89
6	余姚至温岭（黄岩段）专户	其他应收款	25,614.24
7	82 复线马鞍山至后洋段专户	其他应收款	13,086.08
8	百丈柑橘场改制	其他应收款	5,752.97
9	104 青岭至黄土岭	其他应收款	4,879.63
10	黄岩区县乡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其他应收款	4,827.89
11	黄岩南城街道办事处	其他应收款	4,500.00
12	黄岩区山头姜至决要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其他应收款	3,194.19
	合计		558,279.85

（2）除上述款项外，发行人存货中包含部分受政府委托且完工后较长时间未全部结算的项目。相关项目截至 2021 年 3 月末账面金额合计 353,951.85 万元，结算后可能增加发行人的政府类应收账款。如果将该部分纳入统计口径，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政府类应收款为 912,231.70 万元。同期末发行人扣除公益性资产后的净资产规模 2,595,895.40 万元，政府类应收款项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35.14%。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相关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账面金额
1	马鞍山至王林段、埭东至奇石岙公路	2008-2015	31,070.63
2	联岛路及周边国道项目	2011-2016	12,553.08
3	内环北段快车道	2012-2016	139,452.21
4	白石关隧道工程	2013-2016	8,451.92
5	白云山西路、应家山路	2016-2017	7,784.94
6	内环快速路南段工程	2016-2018	130,039.27
7	甬台温高速公路连接线院桥至路桥公路改建工程（院路路改建）	2016-2018	5,033.44
8	山头姜至决要	2013-2018	19,566.36
	合计		353,951.85

六、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一）有息负债明细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分别为 2,381,769.11 万元和 2,701,794.47 万元，有息负债类型包括银行贷款、信托贷款、委托贷款、融资租赁、企业债券等，债务融资方式较为多样，融资渠道畅通。

发行人有息负债中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 倍的高利融资为 0 万元，累计高利融资不超过其总资产的 9%，同时发行人符合《关于全面加强企业债券风险防范的若干意见》（2014 年 9 月）下发后进行的高利融资规模比例不超过总资产 4% 的规定。发行人承诺未来期间不进行与项目投资期限不匹配的短期高利融资。

发行人有息负债具体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82,738.51	17.87	418,179.90	17.56	141,400.00	10.27	100,691.32	14.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472.48	7.53	261,970.58	11.00	247,068.99	17.95	65,000.00	9.25
长期借款	1,292,103.74	47.82	1,145,755.00	48.11	469,824.00	34.14	322,127.00	45.86
应付债券	616,638.76	22.82	457,058.79	19.19	362,311.89	26.33	164,193.13	23.37
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	106,840.98	3.95	98,804.84	4.15	155,605.89	11.31	50,474.49	7.19
合计	2,701,794.47	100.00	2,381,769.11	100.00	1,376,210.77	100.00	702,485.94	100.00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3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规模分别为 702,485.94 万元、1,376,210.77 万元、2,381,769.11 万元和 2,701,794.47 万元，有息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公司资金需求量缺口越来越大，有息负债规模不断整长。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前十大有息债务明细情况如下：

前十大有息债务明细

序号	债权人	债务类型	债务规模 (亿元)	利率	期限	担保或 抵质押 情况
1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贷款	12.18	4.90%	2017/4/14-2032/1/4	保证担保
2	20 黄经 01 持有人	债券	9.96	4.69%	2020/09/17-2023/09/17	保证担保
3	19 黄城债持有人	债券	8.96	6.00%	2019/12/17-2024/12/17	保证担保
4	19 黄岩绿色债持有人	债券	8.95	5.70%	2019/12/16-2026/12/16	保证担保
5	17 黄岩债 01 持有人	债券	7.98	6.10%	2017/08/01-2024/08/01	-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贷款	6.00	4.75%	2020/7/31-2024/6/4	保证担保
7	20 黄城 01 持有人	债券	5.97	4.74%	2020/08/31-2023/08/31	-
8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债券	5.30	5.70%-6.50%	2019/7/9-2022/6/22	差额支付
9	17 黄岩债 02 持有人	债券	5.18	6.22%	2017/09/04-2024/09/04	-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贷款	5.00	5.50%	2020/3/30-2024/3/29	保证担保
合计	-	-	75.48	-	-	-

公司截至 2020 年末有息负债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银行借款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厦门国际银行	9,100.00	2020.3.25/2022.3.25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8%
光大银行	20,000.00	2020.5.28/2021.5.27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5%
广发银行	5,800.00	2020.2.28/2022.2.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99%
广发银行	9,000.00	2020.8.25/2022.8.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45%
民生银行	200.00	2020.6.24/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5.50%
民生银行	10,000.00	2020.6.29/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5.50%
民生银行	9,800.00	2020.7.1/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5.55%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0.2.28-2021.2.26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5.98%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5.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10.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0.1.14-2021.1.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8%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9.22-2023.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8%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0.00	2020.9.23-2021.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国隆君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20.5.28-2021.5.28	供水设备	5.782%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2,000.00	2020.1.14-2021.1.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0.3.24-2021.3.20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44%
光大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2.17-2021.12.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8%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800.00	2020/4/30-2021/4/29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2%
中信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0/9/25-2021/9/1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80%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5/14-2021/5/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80%
兴业银行	15,000.00	2020/5/28-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60%
兴业银行	5,000.00	2020/8/25-2021/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8%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4,500.00	2020/8/4-2021/8/3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58%
兴业银行	8,000.00	2020/11/24-2021/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1.22%
兴业银行	9,000.00	2020/12/8-2021/1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7/30-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光大银行	5,000.00	2020/8/3-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农业银行	5,000.00	2020/7/31-2021/7/30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
招商银行	5,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光大银行	19,041.87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5%
光大银行	9,538.03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5%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0	2020/08/20-2021/0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8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01/22-2021/01/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02/28-2021/02/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2020/11/05-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光大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20/12/17-2021/12/1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11/20-2021/10/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6-2021/1/16	存单质押、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1.65%
浙江台州黄岩恒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1,000.00	2020/06/06-2021/05/1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0/06/24-2021/06/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1.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0/05/09-2021/5/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1.75%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	12,000.00	2020/5/28-2021/5/28	信用证业务	4.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8,000.00	2020/8/13-2021/08/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8,000.00	2020/3/13-2021/3/12	小东门房产、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33%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7,000.00	2020/11/03-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2,000.00	2020/5/27-2021/5/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1.7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04/16-2021/04/15	城建房屋抵押	LPR+1.17%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400.00	2020/02/26-2021/02/25	城建房屋抵押	LPR+1.30%
合计	418,179.90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抵押物/担保人	用途	利率
厦门国际银行贷款	8,800.00	2020/3/25-2022/3/25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周转	5.98%
厦门国际银行贷款	10,000.00	2021/2/8-2023/2/2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周转	5.00%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1/5-2022/1/5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5.00%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2/1-2022/2/1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4.70%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2/9-2022/2/6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5.30%
宁波银行	5,000.00	2021/3/5-2022/3/5	无担保	补充营运资金	5.00%
国诚融资租赁（光大银行）	20,000.00	2020/5/28-2021/5/27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4.95%
广发银行贷款	4,700.00	2020/2/28-2022/2/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置换他行流贷	5.99%
广发银行贷款	9,000.00	2020/8/25-2022/8/20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置换他行流贷	5.45%
民生银行贷款	200.00	2020/6/24-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5.50%
民生银行贷款	10,000.00	2020/6/29-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	5.50%
民生银行贷款	9,800.00	2020/7/1-2021/5/3	台州市黄岩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5.5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2,000.00	2021/3/23-2022/3/22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4.90%
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10,000.00	2021/1/11-2022/1/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5.0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5/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5.0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0/11/25-2021/10/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5.0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1/1/21-2021/12/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材料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0/9/22-2023/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5.98%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0.00	2020/9/23-2021/9/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工程材料	5.00%
国隆君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20/5/28-2021/5/28	供水设备	流动资金借款	5.78%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1/1/21-2021/12/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1/3/11-2021/9/15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95%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0.00	2020/12/17-2021/12/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98%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800.00	2020/4/30-2021/4/29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42%
中信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9,000.00	2020/9/25-2021/9/1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80%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5/14-2021/5/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80%
兴业银行	15,000.00	2020/5/28-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60%
兴业银行	5,000.00	2020/8/25-2021/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98%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4,435.95	2020/8/4-2021/8/3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6.58%
恒丰银行	3,000.00	2021/1/29-2024/1/29	无担保	经营周转	5.40%
兴业银行	8,000.00	2020/11/24-2021/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LPR+1.22%
兴业银行	9,000.00	2020/12/8-2021/1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00%
光大银行	10,000.00	2020/7/30-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00%
光大银行	5,000.00	2020/8/3-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00%
农业银行	4,982.50	2020/7/31-2021/7/30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00%
招商银行	5,000.00	2020/12/11-2021/12/11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5.00%
光大银行	19,041.87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4.95%
光大银行	9,538.03	2020/5/29-2021/5/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4.95%
华夏银行	9,540.16	2021/01/16-2022/0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6.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1/01/8-2022/0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经营型板块的流动资金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1/01/7-2022/01/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购买苗木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2021/3/25-2022/3/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2020/11/05-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5.00%
光大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20/12/17-2021/12/1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11/20-2021/10/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4.80%

民生银行黄岩支行	1,500.00	2021/1/12-2022/1/11	存单质押、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贷款	4.98%
浙江台州黄岩恒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1,000.00	2020/06/06-2021/05/1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LPR+0.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	2020/06/24-2021/06/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LPR+1.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	2020/05/09-2021/5/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LPR+1.75%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	12,000.00	2020/5/28-2021/5/28	信用证业务	流动资金周转	4.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8,000.00	2020/8/13-2021/08/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5.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8,000.00	2021/3/31-2021/9/29	小东门房产、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5.33%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7,000.00	2020/11/03-2021/11/0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90%
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2,000.00	2020/5/27-2021/5/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LPR+1.7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500.00	2020/04/16-2021/04/15	房屋抵押	流动资金周转	LPR+1.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400.00	2021/03/1-2022/03/1	房屋抵押	流动资金周转	4.98%
民生银行黄岩支行	7,000.00	2021/1/14-2021/12/14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周转	5.55%
合计	482,738.51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银行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5,000.00	2020-4-1	2033-9-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6,000.00	2020-5-22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25%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9,2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7,500.00	2019-10-28	2022-10-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4%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7,000.00	2020-1-19	2023-5-20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8%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19-10-15	2022-10-11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76%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2,750.00	2016-7-29	2026-7-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121,800.00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9,500.00	2017-4-12	2032-4-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2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85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9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支行	22,000.00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16,000.00	2020-8-20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75%（首年放款金额执行 3.7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30	2023-11-24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5%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公司	30,000.00	2017-12-27	2022-12-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6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23	2023-1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7,500.00	2020-4-8	2026-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9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0	2018-11-2	2023-10-1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8.37%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4,820.00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9-6-11	2034-4-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3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7-31	2028-12-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37%
工商银行	20,9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6%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10-12	2037-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工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18-1-1	2029-11-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8-2-2	2028-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12-12	2031-5-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中行黄岩支行	34,300.00	2018-1-15	2037-12-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7-29	2022-7-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8-4	2037-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51%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8-3-27	2034-6-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24%
农发行台州分行	22,000.00	2017-8-21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5%、4.54%、5.24%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20%
农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8-7	2036-8-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农行黄岩支行	25,000.00	2017-9-22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29%
农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2-1	2029-10-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39%
农行黄岩支行	25,1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39%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8-29	2022-5-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80%
光大银行（云南国际信托）	20,000.00	2020-9-4	2023-9-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绍兴银行	15,000.00	2020-12-24	2034-12-24	联化集团小微园	5.49%
中信银行	6,000.00	2020-9-30	2035-9-30	土地抵押、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4.9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9,975.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LPR+1.8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5,000.00	2020-7-23	2022-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87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4,000.00	2020-12-3	2022-12-2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4,000.00	2020-9-22	2022-9-2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1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9,1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000.00	2020-6-11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0-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温州银行	15,000.00	2020-6-4	2023-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2,7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LPR+1.01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6-9	2023-6-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0	2020-11-27	2025-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875%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20-6-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20-7-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0%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1,200.00	2020-9-30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0%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0-1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0%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550.00	2019-11-18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19-12-2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2-24	2026-12-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500.00	2019-12-11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950.00	2019-11-29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0	2020-3-30	2024-3-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0	2020-7-31	2024-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75%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	2020-11-24	2022-2-1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8%
恒丰银行	28,500.00	2020-6-24	2023-6-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65%
杭州银行融资	40,000.00	2020-11-26	2022-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5%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7.50%
建设银行融资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7,850.00	2020-7-1	2027-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95%
小计	1,219,399.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6,3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行黄岩支行	440.00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0.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0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3,000.00	2020-6-24	2023-6-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融资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73,644.00				
合计	1,145,755.00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押物/担保人	利率
恒丰银行	28,500.00	2020-6-24	2023-6-24		5.65%
杭州银行融资	40,000.00	2020-11-26	2022-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5%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7.50%
建设银行融资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7,850.00	2020-7-1	2027-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9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5,000.00	2020-4-1	2033-9-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1,000.00	2020-5-22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25%
恒丰银行台州支行	10,000.00	2021-3-26	2024-3-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9,2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7,500.00	2019-10-28	2022-10-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4%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7,000.00	2020-1-19	2023-5-20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8%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19-10-15	2022-10-11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76%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2,750.00	2016-7-29	2026-7-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119,433.33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39,500.00	2017-4-12	2032-4-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2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85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9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区支行	22,000.00	2017-4-14	2032-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16,000.00	2020-8-20	2035-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7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30	2023-11-24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1-23	2023-11-2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7,500.00	2020-4-8	2026-4-8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6.90%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公司	30,000.00	2017-12-27	2022-12-26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4625%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0	2018-11-2	2023-10-11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8.37%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4,753.91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恒丰银行	27,000.00	2021-1-29	2024-1-29	无担保	5.40%
稠州银行	10,000.00	2021-1-5	2022-12-9	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45%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9-6-11	2034-4-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3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7-31	2028-12-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37%
工商银行	18,0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6%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10-12	2037-8-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工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18-1-1	2029-11-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工行黄岩支行	30,000.00	2018-2-2	2028-1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12-12	2031-5-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6%
中行黄岩支行	34,300.00	2018-1-15	2037-12-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7-29	2022-7-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
工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7-8-4	2037-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51%
工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8-3-27	2034-6-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24%
农发行台州分行	22,000.00	2017-8-21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5%、4.54%、5.24%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20%
农行黄岩支行	10,000.00	2017-8-7	2036-8-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0%

农行黄岩支行	25,000.00	2017-9-22	2037-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29%
农行黄岩支行	20,000.00	2019-2-1	2029-10-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39%
农行黄岩支行	25,1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39%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2016-8-29	2022-5-1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80%
光大银行（云南国际信托）	20,000.00	2020-9-4	2023-9-3	黄岩区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0%
绍兴银行	15,000.00	2020-12-24	2034-12-24	将联化集团小微园做抵押担保	5.49%
中信银行	6,000.00	2020-9-30	2035-9-30	土地抵押、国投担保	4.90%
中信银行	15,000.00	2021-2-5	2035-9-30	高联桥产业园	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2,7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LPR+1.01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000.00	2020-6-9	2023-6-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00	2020-11-27	2025-11-26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875%
交通银行	16,000.00	2021-1-9	2024-11-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0	2021-1-1	2025-11-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87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9,950.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LPR+1.8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3,500.00	2020-7-23	2022-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875%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9,742.50	2021-1-8	2045-12-25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15%
宁波银行	10,000.00	2021-2-8	2023-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3%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20-6-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3,500.00	2020-7-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1,200.00	2020-9-30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5,000.00	2020-10-1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4,550.00	2019-11-18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2,894.00	2019-12-2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农业银行黄岩支行	29,400.00	2021-1-1	2024-10-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2-24	2026-12-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45%
农发行台州分行	6,000.00	2021-3-17	2026-12-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500.00	2019-12-11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LPR+0.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1,950.00	2019-11-29	2022-6-3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40,300.00	2020-3-30	2024-3-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60,000.00	2020-7-31	2024-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7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7,6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2,000.00	2020-6-11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5,000.00	2020-10-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台州市分行	5,600.00	2021-2-22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台州市分行	9,000.00	2021-3-24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LPR+0.295 %
民泰银行	5,000.00	2021-2-25	2024-2-1	水利发展集团、城投集 团	5.4505%
温州银行	15,000.00	2020-6-4	2023-6-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85%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台州 黄岩支行	1,000.00	2020-11-24	2022-2-1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4.9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台州黄岩 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4,000.00	2020-12-3	2022-12-2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 展集团有限公司	6.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台州黄岩 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4,000.00	2020-9-22	2022-9-2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 展集团有限公司	6.15%
小计	1,368,477.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借款					
恒丰银行	3,000.00	2020-6-24	2023-6-24		
浙商银行	28,600.00	2019-2-1	2021-12-25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 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融资	24,000.00	2016-12-30	2021-12-2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台州黄岩小微 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19-6-28	2022-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台州黄岩小微 企业专营支行	1,000.00	2020-4-9	2023-4-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754.00	2016-4-14	2021-4-1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黄岩支行	6,300.00	2016-5-18	2024-5-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0.00	2020-3-31	2022-12-3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行黄岩支行	440.00	2019-11-29	2028-10-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300.00	2019-10-15	2022-8-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 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0.00	2020-1-16	2023-1-16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	1,500.00	2019-9-30	2034-9-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黄岩支行	230.00	2021-1-8	2045-12-25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000.00	2020-7-23	2022-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000.00	2020-11-24	2022-2-1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76,374.00				
合计	1,292,103.74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19,987.80	5.70%-6.50%
19 黄城债	89,568.50	6.00%
20 黄城 01	59,729.69	4.74%
20 黄经 01	99,645.13	4.69%
17 黄岩债 01	59,768.45	6.10%
17 黄岩债 02	38,841.47	6.22%
19 黄岩绿色债	89,517.76	5.70%
合计	457,058.79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3 月 31 日	利率
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20,024.71	5.70%-6.50%
19 黄城债	89,593.00	6.00%
20 黄城 01	59,767.32	4.74%
21 黄城 01	59,731.84	4.70%
20 黄经 01	99,675.73	4.69%
21 黄经 01	99,645.73	4.75%
17 黄岩债 01	59,795.85	6.10%
17 黄岩债 02	38,858.85	6.22%
19 黄岩绿色债	89,545.73	5.70%
合计	616,638.76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部分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末	用途	利率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9,273.05	融资租赁款	LPR+2.988%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3,729.67	融资租赁款	6.1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205.11	融资租赁款	7.6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909.94	融资租赁款	4.75%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款	6.1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款	6.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797.26	融资租赁款	8.9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277.25	融资租赁款	8.5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272.46	融资租赁款	8.23%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200.00	融资租赁款	6.1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750.00	融资租赁款	9.00%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666.67	融资租赁款	6.79%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浙里投产品	8.45%
小计	221,081.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001.41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658.6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823.5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2.25		
浙江股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428.9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51.40		
上海诚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2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03.79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666.67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小计	122,276.58		
合计	98,804.83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部分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内容或用途	利率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	6.1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	融资租赁	6.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797.26	融资租赁	8.9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68.22	融资租赁	8.5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907.04	融资租赁	8.2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750.00	融资租赁	9.00%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666.67	售后加租	6.79%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	浙里投产品	8.45%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6,605.45	融资租赁款	LPR+2.98%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3,729.67	融资租赁款	6.1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62.23	融资租赁款	7.6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909.94	融资租赁款	4.75%
小计	159,496.4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35.05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55.2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03.79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4,000.00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66.67		
浙江赢之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813.20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658.6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80.6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2.25		
小计	52,655.49		
合计	106,840.98		

（二）发行人债务结构

1、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万元、%

期限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80,150.48	28.56
一年以上	1,701,618.63	71.44
合计	2,381,769.11	100.00

2、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信用融资	191,339.61	8.03
担保融资	2,190,429.50	91.97
合计	2,381,769.11	100.00

（三）债务偿还压力

为使投资者了解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偿还有息负债的压力，保障其合法利益，发行人对债券存续期内有息负债偿还压力进行了测试。假设本期债券

在 2021 年末发行完毕，且在 2028 年到期一次性偿付全部本金，发行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有息负债偿还压力测算如下表所示：

本期债券存续期有息负债本金偿还压力测算

单位：万元

年份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及以后
有息负债当年偿付规模	705,675.15	184,322.75	227,402.71	38,569.09	53,458.73	41,517.88	530,672.32
其中：银行借款偿还规模	592,703.43	106,875.21	72,184.97	7,051.25	35,458.73	41,517.88	450,672.32
信托借款偿还规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已发行债券偿还规模	68,350.00	51,000.00	141,000.00	18,000.00	18,000.00	0.00	0.00
其他债务偿还规模	44,621.72	26,447.54	14,217.74	13,517.84	0.00	0.00	0.00
本期债券偿付规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
合计	705,675.15	184,322.75	227,402.71	38,569.09	53,458.73	41,517.88	530,672.32

注：不含利息。

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前期面临着一定的有息负债清偿压力，但发行人丰富的资金来源保障了有息负债的按时足额清偿。近年来，发行人一直保持着充足的账面可用资金，流动性相对充裕；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回款良好，可有效缓解发行人的资金压力；发行人名下的部分房产、股权资产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发行人在充分利用银行等传统渠道融资的同时，

积极扩展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先后开展企业债券、资产证券化融资，实现了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的双轮驱动；发行人十分注重维护自身信用，与银行、信托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均保持着良好的关系。这都给发行人偿付债务提供了坚实基础。

发行人将根据债务到期情况，加强资金链安全监测，做好资金接续安排，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合法合规融资，提前筹措资金并做好流动性管理，按期偿付到期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情况

关联方名称	所在地 址	主营业 务	与本公司关 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台州市	-	股东	-	-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情况

关联方名称	所在地 址	主营业 务	与本公司关 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台州市	-	股东	-	-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所持股本及其比例

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本及比例

关联方名 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 3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台州市黄 岩区财政	38,830.00	38,830.00	35,888.00	35,888.00	100%	100%	100%	100%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关联交易内容
-------	--------	------------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关联交易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区鉴洋湖湿地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模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福颐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区永宁房屋征收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台州市黄岩聚力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代持股	资金往来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重大关联方销售、采购业务。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发行人最近三年与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1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应收账款	-	61,431.74	61,431.74
2	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304,349.39	326,478.02	87,584.46
3	台州市八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120.79
4	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1,064.00
5	台州市黄岩绿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200.00
6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7,061.72	90,276.89	136,850.96
7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2,000.00
8	台州市黄岩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610.53	-
9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7,071.85	177,746.66	200,171.85

10	台州黄岩永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523.50	40,423.50	32,520.00
11	台州市黄岩公共自行车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10.09
12	浙江黄岩大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17,459.37
13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4,728.36
14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5,971.63	-	45,924.37
15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4,669.00
16	台州市黄岩大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55.37	4,785.30	-
17	台州市黄岩利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12,481.00
18	台州市黄岩利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3,000.50
19	台州市黄岩区鉴洋湖湿地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2,000.00
20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0.30
21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117.42	59,037.42	-
22	台州市黄岩区东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00	-
23	台州市黄岩区东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0.00	-
24	台州市黄岩公共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3,594.85	33,594.85	59,057.13
25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17,303.75	222,853.57	274,152.92
26	台州市黄岩祥泰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9,000.00
27	台州市黄岩区滨江世纪工程建设指挥部	其他应收款	-	-	12,550.47
28	台州市客运西站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4,100.00	-	15,000.00
29	浙江宇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10,000.00
30	黄岩大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9,700.00
31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2,000.00
32	台州市黄岩三江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232.66	83,990.00	-
33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100.00	14,781.00	-
34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08.48	11,760.60	-
35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00.00	10,500.00	-
36	浙江宇星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728.36	-
37	台州市黄岩交发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4,058.95	40,458.95	-
38	台州市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963.33	-	-
39	黄岩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950.00	-	-
40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620.49	-	-
41	台州市黄岩区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491.70	-	-

八、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

1、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 709,286.60 万元。发行人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国有单位，生产经营状况和信用记录正常，资信状况较好，风险相对可控。

发行人为关联方借款担保的余额为 680,686.60 万元，为其他外部单位借款担保的余额为 28,600.00 万元，具体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余额	担保方式	期限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福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保证	2020.11.2-2021.11.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福颐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保证	2020.5.9-2021.5.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保证	2020.3.17-2021.3.1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15,000.00	保证	2020.2.19-2020.8.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32,000.00	保证	2015.4.27-2025.4.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保证	2020.9.28-2021.9.27, 2020.10.14-2021.10.12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保证	2018.5.31-2021.5.29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52,000.00	保证	2019.1.22-2021.11.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015.9.22-2023.9.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34,200.00	保证	2017.3.21-2021.12.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区鉴洋湖湿地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保证	2020.11.26-2041.11.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	保证	2019.11.22-2034.11.1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48,000.00	保证	2017.4.1-2022.3.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35,200.00	保证	2017.12.13-2037.12.4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22,700.00	保证	2016.12.20-2026.12.1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53,332.00	保证	2018.7.26-2021.7.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24,713.60	保证	2018.9.20-2021.6.10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余额	担保方式	期限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27,000.00	保证	2019.11.28-2021.6.2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6,000.00	保证	2019.3.27-2024.3.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7,000.00	保证	2019.4.18-2028.4.18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保证	2017.6.8-2021.12.20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20,940.00	保证	2018.12.7-2023.11.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保证	2017.12.27-2027.12.26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8,500.00	保证	2020.2.24-2021.2.21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020.2.24-2021.1.25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保证	2018.12.7-2023.11.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保证	2020.3.27-2021.3.27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	保证	2020.5.28-2021.5.28; 2020.6.24-2021.6.23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柔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	保证	2020.12.18-2028.12.18 , 2020.12.28-2028.12.28
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019.12.9-2021.12.9
台州市黄岩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保证	2019.12.30-2022.12.30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8,500.00	保证	2019.9.25-2021.10.25
台州市黄岩铁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保证	2015.9.22-2023.9.21
台州市黄岩同成置业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10,001.00	保证	2017.3.21-2021.12.20
台州市黄岩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4,900.00	保证	2019.7.29-2021.7.28
台州市黄岩民安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16,300.00	保证	2017.11.24-2036.12.3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保证	2020.2.18-2020.8.18
台州市黄岩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015.9.22-2023.9.21
台州市黄岩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	保证	2019.6.21-2022.6.2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	保证	2020.10.19-2023.10.10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余额	担保方式	期限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保证	2020.10.28-2023.10.28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000.00	保证	2020.7.31-2023.7.31
合计		680,686.60		

发行人为其他外部单位借款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业务余额	担保方式	期限
浙江永宁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	保证	2018.7.2-2033.7.2
浙江永宁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018.6.28-2025.6.28
合计		28,600.00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末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生产经营状况	资信状况
台州市黄岩福颐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8.6.12	200.00	投资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公墓开发，殡葬礼仪服务。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福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1994.6.9	500.00	公墓开发、殡仪服务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高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7.9.15	20,000.00	园区及院桥镇基础设施建设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企业	2013.12.24	10,000.00	东官河综合开发（含土地整理、水利和园林工程建设）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区鉴洋湖湿地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3.4.27	20000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惠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09.10.20	13,544.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拆迁改造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水务建	黄岩区	国有	2018.7.2	5000	水务工程项目建设	正常	正常

设有限公司	财政局	企业	7		管理,集中式供水(市政供水)、污水处理等		
台州市黄岩旅游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国有企业	2016.07.27	30,000.00	黄岩区全域生态休闲旅游项目的投融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南区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黄岩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国有企业	2012.6.12	1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同力建设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6.7.8	10,000.00	棚户区拆迁改造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委羽山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5.5.22	10,000.00	土地一级开发整理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鑫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3.6.19	11,800.00	安置房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智能模具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5.9.11	5,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1996.9.10	4100.00	污水处理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黄岩智能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8.11.29	2000.00	城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投资、服务,停车设备研发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市柔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黄岩区财政局	国有企业	2016.10.11	1000.00	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等	正常	正常
台州开投蓝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国资委	国有企业	2019.4.9	10000.00	新农村小镇建设、水利工程建设、实业性项目投资等	正常	正常

3、发行人对非关联方担保情况

发行人对非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发行人对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8,600.00 万元。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实际控制人为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营范围:水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资源开发,农村土地整理服务,土地储备管理服务,农业综合项目开发,河湖整治工程服务。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主要承担东官河的河道整治和水环境整治等任务。东官河综合整治工程位于台州市黄岩、椒江两区,是台州市人民政府指挥、黄岩区和椒江区人民政府协办的重大水利工程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所借债务均按时还款。

（二）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重大诉讼、仲裁指争议金额在 1000 万人民币以上）。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九、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63 亿元，其中存货 13.76 亿元，投资性房地产 0.87 亿元，系发行人借款时将部分承建的工程项目及自有资产抵押所致。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13.76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0.87	抵押借款
合计	14.63	-

第六节 企业信用状况

一、报告期内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情况如下表：

评级标准	发布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评级类型
主体评级	2021.5.31	AA+	稳定	维持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2020.9.16	AA+	稳定	首次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2019.12.10	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2019.6.25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2018.6.27	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2018.6.26	AA	稳定	维持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变动情况及原因：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股东支持力度进一步增加，资产规模持续增大，业务多元化发展，区域垄断优势突出，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按照政府规划，发行人未来的资本实力及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长。2020 年 9 月 16 日，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 AA+，评级展望稳定。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远东资信肯定了发行人作为黄岩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的地位。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并得到当地政府在货币增资、股权划拨、实物注资和财政补贴等方面的大力支持。此外，黄岩

区工业基础良好，经济实力较强，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1) 台州市黄岩区系中国模具之乡，工业经济基础较好，基本形成了以医药化工、塑料制品、摩托车及汽摩配件、模具制造等为首的支柱产业，近年来经济持续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2) 公司 2019 年以来新增人力劳务、施工工程、水力工程、客运及旅游餐饮、石渣销售和大宗贸易服务等业务，业务结构较为多元化，其中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销售以及供水等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

(3) 公司作为黄岩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得到了黄岩区政府公司在货币增资、股权划拨、实物注资、财政补贴等方面的大力支持，所有者权益大幅增加，资本实力显著增强。

(二) 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资信”）

- 1、公司有息债务规模增长明显，债务负担有所加重。
- 2、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仍然较大，未来资本支出压力或将增大。
- 3、公司资产中应收类款项及存货所占比重较高，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
- 4、公司营业收入波动，基础设施建设和供水收入有所下降，盈利对政府补贴依赖程度较高，自身盈利能力较弱。

(三)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与监管部门的要求，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资信”）将在“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对本期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持续揭示其信用状况变化。

定期跟踪评级将于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每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进行一次。届时，公司需向远东

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远东资信将根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对公司进行电话访谈或实地调查并据此综合分析，决定是否调整其信用等级，并在公司公布年度审计报告后 2 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照监管部门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不定期跟踪评级是指远东资信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相关信息，对公司的风险程度和偿还能力进行全面的跟踪监测。如发现公司发生影响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项，远东资信将要求公司提供相关资料并就该事项进行电话访谈或实地调查，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级别，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在发生上述重大事项时，应及时通知远东资信并详细说明情况，提供相关资料，配合远东资信进行跟踪评级工作。

如公司未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远东资信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远东资信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每期跟踪评级结束后，远东资信会将跟踪评级结果通知公司，并按要求报送监管部门和交易机构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

近三年已发行的债券信用评级情况如下表：

近三年已发行的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债券	发布日期	债券信用评级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评级类型
19 黄岩绿色债	2020.6.19	AAA	调高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19 黄岩绿色债	2019.5.24	AA+	首次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信用评级

近三年，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公司主体评级为 AA，2019 年 5 月 24 日评定“19 黄岩绿色债”为 AA+，2020 年 6 月 19 日评定“19 黄岩绿色债”为 AAA，债项评级高于主体评级，主要原因为：台州市

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债项评级高于主体评级的情形。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总额 233.52 亿元，已使用额度 206.23 亿元，未使用额度 27.29 亿元。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一直与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密切的联系，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可使用额度
1	稠州银行	10,000.00	10,000.00	-
2	工商银行	224,000.00	184,000.00	40,000.00
3	光大银行	155,000.00	149,000.00	6,000.00
4	广发银行	30,000.00	30,000.00	-
5	杭州银行	40,000.00	40,000.00	-
6	广州越秀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7	国家开发银行	162,300.00	162,300.00	-
8	恒丰银行	70,000.00	70,000.00	-
9	恒升村镇银行	1,000.00	1,000.00	-
10	华融租赁公司	60,000.00	60,000.00	-
11	华夏银行	44,500.00	44,500.00	-
12	建设银行	24,000.00	24,000.00	-
14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
15	金恒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
16	交通银行	38,000.00	19,000.00	19,000.00
17	民生银行	29,500.00	29,500.00	-
18	民泰银行	20,000.00	20,000.00	-
19	宁波银行	165,000.00	165,000.00	-
20	农业发展银行	276,500.00	153,000.00	123,500.00
21	农业银行	168,700.00	119,350.00	45,900.00
2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0.00	-
23	浦发银行	75,000.00	75,000.00	-
24	厦门国际银行	20,000.00	20,000.00	-

25	绍兴银行	47,400.00	47,400.00	-
26	泰隆银行	1,000.00	1,000.00	-
27	温州银行	15,000.00	15,000.00	-
28	兴业银行	130,000.00	130,000.00	-
29	邮政储蓄银行	22,000.00	22,000.00	-
3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2,000.00	72,000.00	-
31	邮政储蓄银行	22,000.00	22,000.00	-
32	元晟租赁	20,000.00	20,000.00	-
33	招商银行	14,500.00	14,500.00	-
34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
35	浙商银行	47,000.00	47,000.00	-
36	中信银行	160,000.00	125,000.00	35,000.00
37	中国银行	56,750.00	56,750.00	-
合计	-	2,335,150.00	2,062,300.00	272,850.00

（二）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情况。

（三）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外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1、债券存续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券共计 9 只，余额为 67.77 亿元，为企业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公司债券，有关情况如下表列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但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

序号	债券全称	起息日	发行期限(年)	票面利率(当期)%	发行规模(亿)	当前余额(亿)	证券类别
1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1-26	3	4.70	6.00	6.00	私募债
2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1-19	3	4.75	10.00	10.00	私募债
3	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	2020-9-17	3	4.69	10.00	10.00	私募债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	台州市黄岩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0-8-31	3	4.74	6.00	6.00	私募债
5	2019 年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19-12-16	7	5.70	9.00	9.00	一般企业债
6	财通证券-渤海汇金黄岩城建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2019-07-09	2.96	-	9.20	4.57	证监会主管 ABS
7	2017 年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7-09-14	7	6.22	6.50	5.20	一般企业债
8	2017 年台州市黄岩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08-01	7	6.10	10.00	8.00	一般企业债
9	台州市黄岩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	2019-12-17	3+2	6.00	9.00	9.00	私募债
	合计				75.70	67.77	

2、债券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以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均未发生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等情形。

3、前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12 黄岩国资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 黄岩国资债”募集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金额为 100,000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用于台州市黄岩区经济适用房工程，9,500 万元用于黄岩区公租房、廉租房一期工程，29,700 万元用于 82 省道复线椒江大桥至黄岩马鞍山段工程，40,800 万元用于 104 国道黄岩民建至北洋连接线工程。”

“12 黄岩国资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2 黄岩国资债”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完毕。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12 黄岩国资债”已完成兑付。

(2) “17 黄岩 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黄岩 01”募集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 20,500 万元用于黄岩羽村安置房工程项目，39,500 万元用于黄岩汇江安置房工程项目，4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7 黄岩 0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7 黄岩 01”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完毕。

(3) “17 黄岩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黄岩 02”募集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5 亿元，其中 20,400 万元用于黄岩羽村安置房工程项目，18,600 万元用于黄岩汇江安置房工程项目，剩余 26,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7 黄岩 02”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65,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7 黄岩 02”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完毕。

(4) “19 黄岩绿色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黄岩绿色债”募集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 9 亿元，其中 4.5 亿元用于黄岩区村镇污水治理工程项目，4.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9 黄岩绿色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9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扣除承销费后已使用募集资金 8.93 亿元，剩余募集资金 0.02 亿元，符合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

(5) “19 黄城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黄城债”募集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拟 8.00 亿元用于黄岩区妙儿桥安置房工程项目建设,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9.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8.95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 8.85 亿元，剩余 0.10 亿元。使用募集资金用于黄岩区妙儿桥安置房工程项目建设 5.8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0.90 亿元，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与其他约定一致。

（6）“20 黄城 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黄城 01”募集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6.00 亿元（含 6.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 5.0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1.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 黄城 01”募集资金总额为 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已部分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与其他约定一致。

（7）“20 黄经 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黄经 01”募集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发行总额的 70%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0 黄经 01”募集资金总额为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已部分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与其他约定一致。

（8）“21 黄经 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黄经 01”募集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发行总额的 70%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1 黄经 01”募集资金总额为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已部分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与其他约定一致。

（9）“21 黄城 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黄城 01”募集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用途披露如下：“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6.00 亿元（含 6.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 5.0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1.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1 黄城 01”募集资金总额为 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已部分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与其他约定一致。

（四）其他与企业有关的信用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其他企业发债提供担保或差额补偿的情况。

第七节 法律意见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已出具法律意见书，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

（一）发行人内部决策机构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债券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权力机构授权执行机构办理有关发行事宜的相关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为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解散或清算的情形，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三）发发行人系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具备境内企业法人资格，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债券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发行人系黄岩区财政局独资设立，无需另行签署出资相关合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黄岩区财政局设立发行人系其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潜在纠纷；发行人设立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验资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发行人独资股东黄岩区财政局依法存续，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股东、进行出资的资格；发行人的股东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工商档案、公司历次验资报告、银行回单，发行人股东已投入发行人的资产的产权关系清晰，将上述资产投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障碍；股东投入发行人的资产或权利的权属证书已由股东转移给发行人，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

（六）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七）发行人有效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证书，能够支付到期债务，在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未发生对发行人业务经营具有重大不利影响之变化的情况下，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八）发行人重大业务合同均系正常经营活动产生，该等合同主体适格、内容未违反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履行障碍。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 and 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九）发行人近三年依法纳税，不存在重大税务违法问题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发行人自设立以来，至今能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各项环保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环保处罚。发行人自设立以来，至今能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各项环保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环保处罚。

（十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要求，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额度未超过募投项目总投资的 70%，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募集资金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40%，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四）项、《债券条例》第十二条第（五）款和第十七条及第二十条、1134 号文第三条第（一）款第 1 项、7 号文第二条第（四）款。

（十二）《募集说明书》引用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因《募集说明书》的该等引用可能引致的法律风险。

（十三）本期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具备证券承销业务资格；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发行人出具审计报告的相关资质；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具备为发行人出具评级报告的相关资质；锦天城律师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

综上所述，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违法违规行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适当；发行人已就本次发行取得必要的内部批准和授权。

第八节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九节 税项

一、 税项

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有关税项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有关税项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券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券,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金融业自2016年5月1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简称营改增)试点范围,金融业纳税人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并在全国内范围内全面推开。投资者从事有价证券买卖业务应缴纳增值税。

(二) 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本期债券持有人应根据其按中国法律规定的所得税义务,就其本期债券利息收入和转让本期债券取得的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 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对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公司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

率水平。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所应缴纳的上述税项不与本期债券的各项支出构成抵扣。

第十节 信息披露安排

一、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信息披露事务,本期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发行人董事兼高管成员申志高。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债权代理协议》及国家发改委、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 and 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在发行阶段或存续期内进行信息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渠道的披露时间应当不晚于在境内外其他证券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披露的时间。

(一) 发行信息披露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文件和申购文件将分别于发行前个工作日、发行前1个工作日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

(二)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发行人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每年4月30日前)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每年8月31日前),分别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如无法按时披露上述定期报告的,发行人将于披露截止日前,披露未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说明文件。

根据《证券法》第七十八条,发行人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披露的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 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一条,发行人发生可能对上市交易公司债券的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将有关该重大事件的情况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临时报告,并予公告,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发行人将按照《证券法》《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家发改委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规定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过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重大事件包括:

- 1、发行人股权结构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 2、本期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10%;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9、涉及发行人的重大诉讼、仲裁;
- 10、发行人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 11、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事项

(四) 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付息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付息和本金兑付事项。

(五) 发行人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保护投资者

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过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主要内容如下:

1、总则

为了规范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用类债券监督管理部门以下简称“债券监管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本制度所称公司信用类债券(以下简称“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发行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及存续期信息披露应严格按照本制度实行。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本制度所称“信息”是指对公司经营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以及债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本制度所称“披露”是指在规定时间内、在规定的媒体上以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布前述的信息,并按规定报送债券监管部门。

2、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

公司信息披露要体现公开、公正、公平的对待所有债券投资者或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原则。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禁止选择性信息披露,保证所有债券投资者或其他利益相关人在获取信息方面具有同等的权利。

公司信息披露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不得延迟披露信息,不得有意选择披露时点强化或淡化信息披露效果,造成实际上的不公平。

公司、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披露信息时,应当使用事实描述性语言,保证其内容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不得含有任何宣传、广告、恭维或者诋毁等性质的词句。

公司披露的信息存在不确定性、属于临时商业秘密或者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形式,履行披露义务可能导致公司违反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可向相关主管部门申请豁免披露。

3、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负责人和职责

财务部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相关各项工作。

财务部承担如下职责: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程序符合债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则和要求

(2)负责牵头组织并起草、编制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3)拟订并及时修订本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投资者,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信息的备查文件,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4)信息泄露时,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同时按法定程序报告债券监管部门并及时公告;

(5)对履行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有疑问的,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监管部门咨询;

(6)负责保管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的

第负责人,财务部经理为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负责人,财务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日常工作部门。

4、信息披露对象及标准

信息披露对象包括:债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年报、半年报、季报)、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等。

发行文件的披露。公司应通过债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或其认可的渠道公布当期发行文件。发行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1)发行公告;
- (2)募集说明书;
- (3)信用评级报告和跟踪评级安排(如有);
- (4)法律意见书(如有);
- (5)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4.1、定期报告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期限内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包括:

- (1)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3)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公司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得早于公司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迟于公司在证券交易场所、债券监管部门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4.2、临时信息披露。

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应及时向市场披露。前款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公司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 (2)公司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的重大变化;
- (3)公司的重大投资行为和重大的购置财产的决定;
- (4)公司订立重大合同,可能涉及对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
- (5)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重要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6)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7)公司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8)公司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9)公司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
- (10)公司二分之一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监事、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无法履行职责;
- (11)公司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12)公司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13)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4)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关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关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 (15)主要的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
- (16)公司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 (17)新公布的法律、法规、规章行业政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18)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9)因前期已披露的信息存在差错、未按规定披露或者虚假记载,被有关机关责令改正;

(20)债券监管部门要求或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须进行临时信息披露的事项。

本条列举的重大事项是公司进行临时信息披露的最低要求,对于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均应依据本制度按照债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披露。

4.3、公司披露信息后,因更正披露信息差错、募集资金用途或债券发行计划的,应及时披露相关变更公告,公告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变更原因、变更前后相关信息及其变化;

(2)变更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经公司有关决策机构审议情况;

(3)变更事项对公司偿债能力和偿付安排的影响;

(4)相关中介机构对变更事项出具的专业意见(如有);

(5)与变更事项有关且对投资者判断债券投资价值和投资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其它信息。

4.4、更正披露财务信息差错,除披露变更公告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1)更正未经审计财务信息的,应同时披露变更后的财务信息;

(2)更正经审计财务报告的,应同时披露原审计责任主体就更正事项出具的相关说明及更正后的财务报告,并应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且于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关审计报告;

(3)更正前期财务信息对后续期间财务信息造成影响的,应至少披露受影响的最近一年变更后的年度财务报告(若有)和最近一期变更后的季度会计报表(若有)。

变更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应符合债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变更程序,并及时披露变更程序的履行情况及决议情况。

变更债券发行计划,应至少于原发行计划到期日前三个工作日披露变更公告。

5、信息披露流程

5.1、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

公司未公开信息自其在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可能发生之日或应当能够合理预见结果之日的任一时点最先发生时,即启动内部流转、审核及披露流程。未公开信息的内部流转、审核及披露流程包括以下内容:

(1)未公开信息应由负责该重大事件处理的主管职能部门在第一时间组织汇报材料,就事件起因、目前状况、可能发生影响等形成书面文件,交部门负责人签字后通报财务部,并呈报董事长,董事长在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提交董事会讨论;

(2)信息公开披露前,董事会应当就重大事件的真实性、概况、发展及可能结果向部门负责人询问,在确认后授权财务部办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核、批准临时公告;

(3)信息公开披露后,财务部人员应当就办理临时公告的结果反馈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如公告中出现错误、遗漏或者可能误导的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债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公告作出说明并进行补充和修改。

5.2、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

(1)财务部制作信息披露文件;

(2)财务部负责人对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合规性审核;

(3)董事长对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批或提交董事会审批;

(4)财务部负责将信息披露文件报送相关债券受托管理人或持续督导机

构报送至债券监管部门进行公告。

公司不得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信息披露。

6、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

董事会成员应当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公司已经发生的或者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及其影响,主动调查、获取决策所需要的资料。

董事会成员应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成员应当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发现信息披露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向董事长或者董事会提出工作质询和改进工作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有关公司经营或者财务方面出现的重大事件、已披露事件的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公司保证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

一、违约事件、应急事件及相关机制

（一）违约事件

1、债券违约事件的定义及触发条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未能偿付本期债券到期应付本金或/和利息；
- （2）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 （3）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债券投资者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债权人可自行，或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超过 50% 的债券持有人提议，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权代理协议或本期债券条款项下的义务。

（二）应急事件及应急事件的处置程序

1、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发行人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本期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债务融资工具、中期票据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4）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应立即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2、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

发行人和主承销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3、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发行人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公告；
-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三）债券违约的救济机制和处置程序

1、加速清偿的宣布

如果违约事件发生，债权代理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且有表决权的超过三分之二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宣布本期债券加速清偿，所有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

2、救济机制

在宣布加速清偿前，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超过三分之二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可以豁免发行人违约行为，放弃采取加速清偿的措施。

（1）向债权代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的总和：①债权代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③所有到期应付本金；④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复利。

（2）除未支付到期本金或/和利息外，所有的违约事件均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3、处置程序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

（四）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券发行后，由于当事人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瘟疫、其他天灾、战争、政变、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等因素。

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其它当事人，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向其它当事人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

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债权代理协议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义务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六）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变更或解聘债权代理人；
- （3）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的情形；
- （4）发行人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整顿、重组、解散、被责令停产停业或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被申请破产；
- （6）发行人明确表示或客观情况表明其已无法履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义务；
- （7）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当出现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第（2）项以外之任一情形时，发行人应在知悉该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应当知悉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债权代理人及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应在收到发行人的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通知债券持有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3、当出现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第（2）项之情形时，发行人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提议；
-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权代理人提议；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5、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提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

6、发行人、持有本期债券且单独或合并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权的股东、其他重要关联方及债权代理人，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议案，但不享有表决权，但其代表的本期债券面值总额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本期债券的总额，由其作为代理人代理其他债券持有人并行使其他债券持有人的表决权时除外。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负责召集并主持，更换债权代理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发行人召集并主持。此外，若债权代理人或发行人不召集或未能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 2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集并主持。

2、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一方应将提议召开会议的申请及议案以书面方式告知会议召集人。

3、会议召集人应在收到提议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书面申请及议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提议人的资格、议案内容是否符合法律规定、是否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相关等事项进行审议。会议召集人审议通过的，应在收到提议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书面申请及议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该提议人。

4、会议召集人应于会议召开前 10-15 工作日以书面方式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有权列席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除外。通知中应说明：

(1)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 (2) 会议主持、列席人员；
- (3)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相关人员进行登记的时间及程序；
- (4)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事日程及会议议案；
- (5) 债券持有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

5、若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未超过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余额的 50%，则本次会议结果无效。

6、发布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后，会议不得无故延期。因特殊原因必须延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有权列席的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并在延期召开的通知中说明原因并公布延期后的召开日期。

7、会议召集人应对债券持有人会议制作签到单及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由发行人代表、债权代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签名。

(三) 决策程序以及决议生效条件

1、债券持有人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或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行使表决权。

2、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应在授权委托书中说明委托人、被委托人、代表债券面值、对会议议案是否享有表决权、出具委托书的日期等内容。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在授权委托书加盖其公章；委托人为投资组织的，应出具有效的证明。

3、债券持有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金额一致，即每 100 元人民币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对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表决，作出决议；未在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在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上不得进行表决。

5、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

且有表决权的超过 50% 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但对于宣布债券加速清偿、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决议，须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且有表决权的超过三分之二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6、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经通过，对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放弃行使表决权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同样具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经出席会议的人员签名确认。

7、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后一个交易日内由会议召集人以书面方式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8、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对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

9、债权代理人应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及时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促使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得到具体落实。

10、议案未获通过的，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决议通知中作出说明。

11、就会议决议所作出的通知的内容中应包括：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持（代理）债券份额及占债券发行总额的比例、表决方式以及决议的内容等。

12、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四）债券持有人决议的效力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市场自律组织规定及会议规则约定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重要事项

1、债券持有人认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违反规定程序，或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或国家发改委等监管部门申请撤销。

2、债权人代理人有义务保存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签到名册及会议记录、会议决议档案。发行人、债权人代理人、债券持有人及其他相关主体可查阅会议档案。

3、发行人承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举办、通知等费用，但参加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应由会议参加人自行承担。

4、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在本期债券发行申请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注册后生效。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为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三、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要条款的修改、变更机制及生效条件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通过，但涉及发行人权利、义务条款的修改，应当事先取得发行人的书面同意。

四、债券持有人决议的效力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市场自律组织规定及会议规则约定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五、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在某一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年度末，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该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采用到期一次还本方式。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28 年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在某一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年度末，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该部分债券的兑付日即行权年度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六、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将以自身经营收入保证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及本金兑付。

七、其他投资者保护机制

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用以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合规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拟发行 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发行人同意在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处（以下统称“监管银行”）分别开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以下简称“监管账户”）。发行人应按照经国家发改委最终同意注册的《募集说明书》所列的募集资金用途，从监管账户中支取债券募集资金。

为了保证及时偿还到期债券本息，发行人同意将在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开立的监管账户同时作为本期债券专项偿债账户（以下简称“偿债专户”）。发行人应从日常经营收入、现金分红和货币资金中逐步提取资金作为专项偿债资金，存入偿债专户。

发行人委托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对监管账户进行监管、委托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对偿债专户进行监管。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和绍兴银行专营支行同意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按照监管协议的约定对监管账户和偿债专户进行监管，并同时依据《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偿债专户资金使用情况 & 偿债专户资

金提取情况进行监督。

监管协议双方已根据各自公司章程规定或内部文件许可的权限和程序，获得并互换了各自公司同意签署监管协议的合法有效的授权文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监管协议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监管账户及偿债专户的监管达成如下协议，以资遵守。

发行人同意在监管银行开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款的接收及支出活动。

发行人在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开立的监管账户同时作为本期债券唯一的偿债专户，专门存储及管理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从发行人日常经营收入、现金分红和货币资金中逐步提取，存放于偿债专户内，除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外，偿债资金不得用于与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无关的经营或者融资活动。

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和支出活动，均必须通过监管账户进行。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募集资金应直接划付至监管账户。发行人通过发行本期债券募集的资金必须严格按照经国家发改委最终同意注册的《募集说明书》所列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不得擅自变更资金用途，否则监管银行有权拒绝支付。如发行人确需更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程序并报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他相关机构备案后，方可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监管账户及偿债专户的开立和使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支付结算办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发改委及其他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

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发行人应向监管银行及主承销商出具《募集资金

接受通知书》，列明主承销商应扣除的承销佣金以及划付的款项。扣除承销佣金等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应划转至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中，监管银行应向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出具相关凭证。

发行人支取和使用监管账户的资金，应提前向监管银行发出加盖发行人财务印鉴章和财务负责人私章的划款指令。

监管银行由其授权经办人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对划款指令进行形式性审查。经审查认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以及监管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的资金用途的，监管银行应将款项及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的收款人。若审查后，监管银行发现发行人的划款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或者监管协议约定的，应当要求其改正；发行人未能改正的，监管银行有权拒绝执行。

发行人从本期债券发行当年起按年计提当期应付利息和当期应兑付的本金，在利息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将所归集的偿债资金集中存放在偿债专户，在本金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将所归集的本金偿债资金集中存放在偿债专户。

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应根据本期债券实际发行额度和利率计算债券本息，并在每年本息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发行人划款金额，核对发行人是否将每年应计提的偿债资金及时足额划拨至监管协议相关条款所述账户。如果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发现发行人未按兴业银行黄岩支行通知的偿债资金计提金额或者《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时间将偿债资金划拨至偿债专户，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应及时向发行人发出书面通知并要求其补足。

偿债专户内的资金除用于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但因配合国家司法、执法部门依法采取强制性措施及监管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发行人应在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和债券利息支付日的前三个工作日

向兴业银行黄岩支行发出加盖发行人财务印鉴章和财务负责人私章的划款凭证，划款凭证应包括付款金额、付款日期、付款人名称、付款账号、收款人名称、收款账号、收款人开户行和付款人附言等内容，兴业银行黄岩支行负责根据发行人的划款凭证办理资金划拨结算工作。

若发行人有确凿证据证明监管银行怠于履行监管协议约定义务时，有权更换监管协议项下的监管人，并开设新的监管账户和偿债专户，监管银行不得阻扰。

第十二节 债权代理人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发改委有关规定，发行人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并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权代理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并由债权代理人按《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其职责。以下为《债权代理协议》的主要条款。

一、权利与义务

（一）发行人的权利与义务

1、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

2、对债权代理人履行《债权代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根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121 号令）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在所适用的法律允许且不违反债券交易监管机构规定及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的前提下，根据债权代理人合理需要，向其提供相关信息或其他证明文件。

3、一旦发现发生《债权代理协议》第（三）条规定的违约事件（下称“违约事件”）发行人应当立即或不得迟于知悉相关事件之日起 2 日内书面通知债权代理人，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和说明资料，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4、在发行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在 15 日内通知债权代理人：

（1）预计到期无法偿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金；

（2）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重大损失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3）减资、合并、分立、解散、资产重组及申请破产并对发行人还本

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4) 发生重大仲裁、诉讼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5) 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6) 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其他约定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7) 订立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

(8) 本期债券被暂停或终止转让交易；

(9) 国家发改委相关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本期债券本息不能正常兑付所产生的各项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6、履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7、发行人享有自主经营管理权，不受债券持有人和债权代理人的干预。

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

(二) 债权代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1、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管理义务。

2、债权代理人有权向发行人提出查询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的有关业务数据及财务报表。当已知悉发行人未能及时偿付本息及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利益的情形时，及时督促提醒发行人，并告知债券持有人。但不应干预或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

3、当预计发行人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时偿还本息，债权代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提供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当发行人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时偿还本息时，债权代理人应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并受托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授权范围内，代理债券持有人行使债务追偿的权利、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5、债权代理人应在债券存续期内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定针对发行人提起诉讼的情况下，债权代理人有权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提起诉讼，诉讼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6、债权代理人应按照《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债权代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债权代理人应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7、如果收到任何债券持有人发给发行人的通知或要求，债权代理人应在收到通知或要求后 2 个工作日内按《债权代理协议》第 10.4 款规定的方式将该通知或要求转发给发行人。

8、债权代理人应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就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债权代理人的地位而获得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

9、债权代理人对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务享有知情权，除根据法律法规及为履行《债权代理协议》项下义务之目的而予以披露的情形外，应对在履行义务中获知的发行人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10、债权代理人应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11、债权代理人接受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不表明其对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债券持有人的投资风险，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三）违约和救济

1、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未能偿付本期债券到期应付本金或/和利息；

（2）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

序；

(3)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加速清偿及救济措施

(1) 加速清偿的宣布

如果《债权代理协议》项下的 7.1(1)、(3) 约定的违约事件发生，债权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且有表决权的超过三分之二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宣布本期债券加速清偿，所有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

(2) 救济措施

在宣布加速清偿前，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超过三分之二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可以豁免发行人违约行为，放弃采取加速清偿的措施。

向债权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的总和：(i) 债权人及其代理人、和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 所有迟付的利息；(iii) 所有到期应付本金；(iv) 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复利。

除未支付到期本金或/和利息外，所有的违约事件均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3、其他

如果发生违约事件，债权人可自行，或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超过 50% 的债券持有人提议，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权代理协议》或本期债券条款项下的义务。

(四) 不可抗力

1、《债权代理协议》所称的不可抗力是指《债权代理协议》各方不能

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瘟疫、其他天灾、战争、政变、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等因素。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其它当事人，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向其它当事人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

3、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债权代理协议》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4、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债权代理协议》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三节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关于近三年无违法违规和重大违规行为的承诺：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近三年来，公司的财务指标、经营业绩及市场地位得到了全面提升，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各项业务经营中无违法和重大违规行为。

四、其他承诺：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及用于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占比符合企业债券管理的相关要求。

第十四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劳动南路 289 号

法定代表人：朱敏

联系人：潘沁心

联系地址：台州市黄岩劳动南路 289 号

联系电话：0576-84222159

传真：0576-84116176

邮政编码：318020

(二)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梁秀国、李伦、周雨霖、孙妍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601-603

联系电话：010-63211778

传真：010-66290220

邮政编码：100034

(三) 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层

负责人：顾耘

联系人：黄素洁、高鹏、薛佳伟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层

电话：021-20511801

传真：021-20511999

邮政编码：200120

（四）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联系人：江亮春、杨晓云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电话：010-68364878

传真：010-68364875

邮政编码：100032

（五）信用评级机构：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法定代表人：杨秋岭

联系人：胡冰、杨丹宁、姜帆、高永亮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 11 号中汇广场 B 座 11 层

电话：010-57277666、021-61428000

传真：010-53945360、021-61428111

邮政编码：100007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1、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水汝庆

联系人：李皓、毕远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电话：010-88170745

传真：010-88170752

邮政编码：100033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法定代表人：聂燕

联系人：刘莹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编：200120

（七）申请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

总经理：蔡建春

经办人员：黄婉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迎春路 555 号七楼债券业务部

联系电话：021-50496191

传真：021-68807177

邮政编码：200120

（八）募集资金账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住所：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天元路 365-367 号

负责人：王宏峰

联系人：陈谦

联系地址：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天元路 365-367 号

电话：0576-89178023

传真：无

邮政编码：318020

2、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双江社区世纪大道 26 号

负责人：蒋江辉

联系人：牟应俊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双江社区世纪大道 26 号

电话：0576-81115305

传真：无

邮政编码：318020

二、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发行人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五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


朱敏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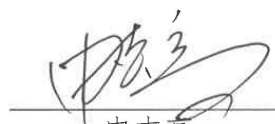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朱敏


杨高华


申志高


林翌


梁亮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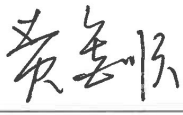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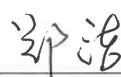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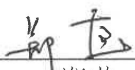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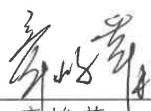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朱胜


黄金顺


郑洁


郑莹


章峻菁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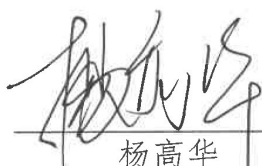
2021年8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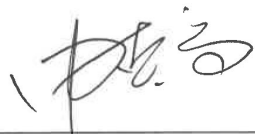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高华


申志高


林翌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梁秀国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杨华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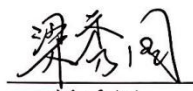


债权代理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及其债权代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本公司承诺，在债权代理期间因本公司拒不履行、延迟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梁秀国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杨华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8月17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关于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中兴华审字（2019）第 011302 号”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0）第 011292 号”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1）第 011795 号”审计报告等材料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晓明
110002960012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红
4405000921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晓云
110001690731
杨晓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月17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功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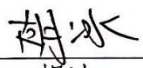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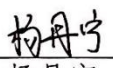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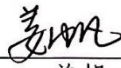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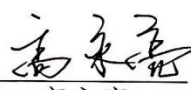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黄素洁
经办律师：高鹏
经办律师：薛佳伟

2021年 8月17日

资信评级业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签名:

			
胡冰	杨丹宁	姜帆	高永亮

负责人:


杨秋岭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7 日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清单

- (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 (二)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 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审计报告以及 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四)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或备案文件
- (七) 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 (八) 2020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九) 2021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 (十) 2021 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二、查询方式

- (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 1、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住所：台州市黄岩劳动南路 289 号
- 法定代表人：朱敏
- 联系人：潘沁心
- 联系地址：台州市黄岩劳动南路 289 号

联系电话：0576-84039317

传真：0576-84116176

邮政编码：318020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梁秀国、李伦、周雨霖、孙妍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601-603

联系电话：010-63211778

传真：010-66290220

邮政编码：100034

互联网网址：<https://www.xyzq.com.cn/>

（二）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www.chinabond.com.cn

以上互联网网址所刊载的其他内容并不作为《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一部分。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附表一：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网点一览表**

承销商	部门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
一、主承销商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业务总部	梁秀国 李伦 周雨霖 孙妍	010-63211778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601-603	100034

附表二：

发行人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年度	2019 年末/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9,925.64	21,702.02
EBITDA	37,533.13	25,791.6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0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37	0.61
利息保障倍数	0.32	0.5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83	0.8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